

FOSUN 复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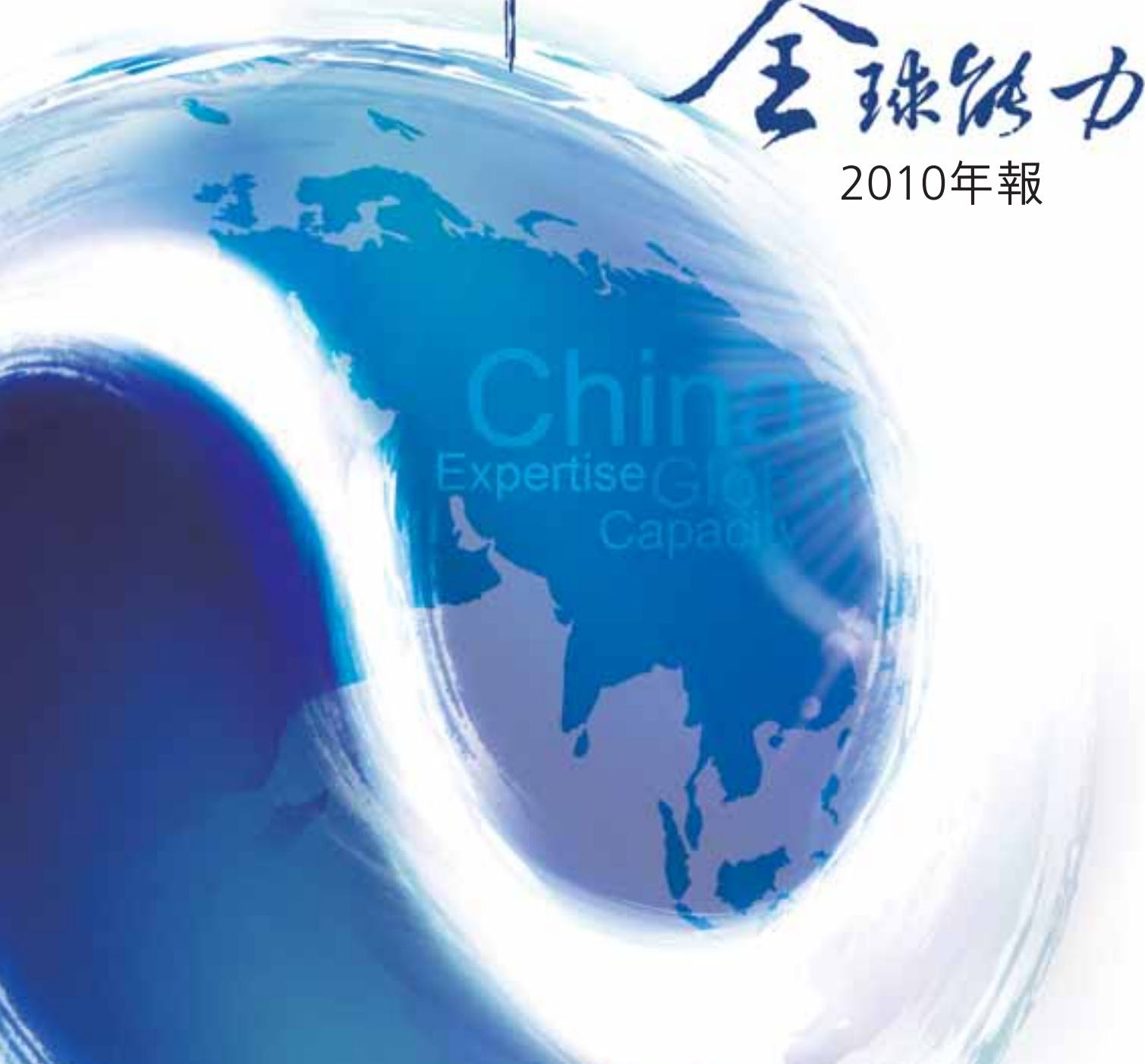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00656

中國專家 全球能力

2010年報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的利潤為人民幣

4,227.1

百萬元



目錄

2	財務概要
3	業務概覽
6	董事長報告
12	公司架構
13	業務回顧
21	財務回顧
29	五年統計
30	企業管治報告
3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47	董事會報告
56	企業社會責任
60	獨立核數師報告
62	綜合利潤表
63	綜合收益表
64	綜合財務狀況表
66	財務狀況表
67	綜合權益變動表
69	綜合現金流量表
73	財務報表附註
194	公司資料
195	詞彙定義

財務 概要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	2009
收入	44,643.7	34,855.8
醫藥健康	4,459.3	3,775.9
房地產	8,846.7	5,184.8
鋼鐵	29,652.2	24,611.4
礦業	3,180.2	1,968.0
內部抵銷	(1,494.7)	(684.3)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	4,227.1	4,646.7
醫藥健康	302.5	1,185.6
房地產	1,279.9	327.3
鋼鐵	410.0	1,068.1
礦業	932.1	235.6
零售、服務業及其他投資	1,503.3	2,073.7
未分配開支	(174.8)	(112.8)
內部抵銷	(25.9)	(130.8)
每股盈利(以人民幣元計算)	0.66	0.72
每股股息(以港幣元計算)	0.17	0.164

業務概覽



本集團是一家大型綜合性企業集團，經營業務涉及醫藥健康、房地產、鋼鐵、礦業等行業。本集團亦通過投資，分享零售、服務、金融等受益於中國成長動力的行業的快速發展。

醫藥健康

本集團在醫藥健康行業的主要附屬公司是復星醫藥(一家於上海交易所上市的公司，600196.SH)。復星醫藥主要經營包括研發製造、分銷(主要通過聯營公司國藥控股，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01099.HK進行經營)、零售等在內的多項醫藥健康業務，並通過參股Chindex International Inc. (「美中互利」)(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CHDX.Nasdaq)參與中國高端醫療服務行業的發展。

房地產

本集團在房地產行業的主要附屬公司包括復地(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02337.HK)以及策源置業。復地是一家全國性大型房地產開發商，其主要在上海、北京、天津、南京、重慶、武漢、無錫、杭州、西安、長春、成都和太原等主要城市經營住宅開發業務，並通過參股証大(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00755.HK)，分享其發展業績，增強雙方策略性合作。策源置業是一個以上海為中心，布局全國的房地產流通領域綜合服務商，公司主營業務包括銷售代理、地產諮詢等。

鋼鐵

本集團在鋼鐵行業的主要附屬公司為南鋼股份(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600282.SH)。南鋼股份是位於中國華東地區的一家集煉焦、燒結、煉鐵、煉鋼、鑄鋼及軋鋼於一體的綜合鋼鐵企業，主要產品為中高檔中厚板、特殊棒線材和帶鋼。截至報告期末，南鋼股份粗鋼生產能力達800萬噸。本集團在鋼鐵行業的主要聯營公司建龍集團是中國大型民營鋼鐵集團，主要生產設施位於華北和東北地區，主要產品是熱軋中寬帶鋼、冷軋中寬帶鋼、熱軋窄帶鋼、熱軋卷板、棒線材和型材。

礦業

本集團在礦業行業的主要附屬公司是海南礦業。海南礦業擁有中國最大露天富鐵礦，主要經營鐵礦開採和銷售業務，並通過投資現有礦區新建採選項目及其他礦業類企業加速提升自身行業地位及規模。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南鋼股份持有金安礦業股權並參股焦煤企業安徽金黃莊礦業有限公司(「金黃莊礦業」)。此外，本集團亦參股中國北方大型礦業集團華夏礦業以及擁有超過八億噸優質焦煤儲量的山焦五麟。本集團在礦業方面的主要投資還包括中國黃金生產商招金礦業(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01818.HK)的少數股權。

零售、服務業及其他投資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上海著名旅游和黃金珠寶銷售企業豫園商城(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600655.SH)是本集團在零售行業的重要投資。本集團在服務行業的主要投資包括中國最大的戶外媒體廣告公司分眾傳媒(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FMCN.NASDAQ)，全球知名度假村集團地中海俱樂部(一家在泛歐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CU.EPA)以及本部位於西安的全國性財險公司的永安保險等。此外，本集團亦通過數個獨立的平臺在公開及非公開市場投資一系列受益於中國成長動力的企業，主要投資企業經營業務涉及消費品、金融服務、製造業等。

全球能力 建設

於2010年6月，本集團與地中海俱樂部有關商業合作及投資事項諒解備忘錄簽約儀式





於2010年2月，本集團與凱雷集團有關戰略合作諒解備忘錄簽約儀式



於2011年1月，本集團與保德信有關戰略合作備忘錄簽約儀式

董事長 報告



董事長
郭廣昌

各位股東：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資產達到人民幣29,873.1百萬元，同比增長22.0%；其中77.5%為本集團所擁有上市公司之股權，按市值計算達到人民幣35,225.6百萬元。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普通股每股港幣0.17元。

二零一零年回顧

產業經營發展良好，投資收益再傳捷報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整體運營良好，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人民幣4,227.1百萬元。淨利潤同比小幅下降主要因為二零零九年淨利潤中包括國藥控股登陸聯交所帶來的視同出售股權收益對本集團利潤貢獻為人民幣957.6百萬元。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性利潤同比增長21.5%，其中礦業和房地產的增長尤為矚目，分別達到174.5%和92.2%。投資方面，繼二零零九年對利潤貢獻人民幣3,413.1百萬元收益後，本集團於報告期再次確認之投資收益對利潤貢獻為人民幣2,423.0百萬元。報告期內，本集團成功推動六個投資項目實現境內外公開發行，為本公司股東權益增值人民幣2,353.6百萬元。

本集團主要成員企業經營業務涉及醫藥健康、房地產、鋼鐵和礦業。作為積極股東，我們通過專業的團隊來管理專業的企業，並給予充分的支持和有效的激勵，二零一零年這些企業在其管理層的帶領下整體價值獲得持續提升。

董事長報告

我們另一項重要工作是積極捕捉更多受益於中國成長動力的投資機會。報告期內伴隨本集團投資能力的快速提升，投資規模迅速擴大，金額和數目均創下歷史新高。在行業的選擇上，本集團既投資與中國內需發展高度正相關的醫藥健康、房地產、金融等行業，也投資了受益於中國工業化進程的資源類企業。在項目的選擇上，本集團即關注與現有產業具有較強協同效應的項目，比如復星醫藥和美中互利的合作；亦積極把握價值投資機會，於報告期內加大了對房地產業務的投資。本集團還試圖逐步提高服務及金融業在本集團資產組合中的佔比，並完成了總額人民幣2,278.6百萬元的私募股權投資，推動六個項目成功上市及獲得另外兩個項目的上市許可。

本集團也會適時退出部分項目，爭取在實現較好收益的同時為捕捉更多投資機會創造條件。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完全或部分退出數個投資項目，回籠現金流折合人民幣4,451.2百萬元。

海外投資和全球能力建設

基於中國的深厚產業基礎嫁接出色的投資能力，我認為這是本集團獨有的一類優勢。自二零零九年起本集團還全力啟動全球能力建設，力爭與世界一流的投資集團接軌，投資更多發展受益於中國成長的國際企業。目前，我們國際投資平臺已基本搭建完畢，人才團隊基本到位，並有幸邀請了美國前財長約翰·斯諾先生成為董事會顧問。不僅如此，本集團的全球能力建設在報告期內還結出了碩果，成功完成了對法國企業地中海俱樂部的投資。地中海俱樂部是一個世界一流的高端連鎖度假村，其服務對中國快速增長的高端消費人群有巨大的吸引力，而本集團的多產業優勢可在項目開發、戰略資源共享等方面有效地協助其加速中國戰略的執行。我們認為股權和業務的雙合作將為這項投資帶來巨大的升值潛力。在這裏我們也衷心感謝我們優秀的國際合作夥伴之一凱雷集團在地中海俱樂部全球資產估值方面提供的寶貴意見。

我相信未來會有更多頂級海外品牌企業希望落戶中國。我們會繼續探索中國成長動力嫁接全球資源的投資模式，在全球投資平臺的支持下努力抓住更多機會。

強大的融資能力為本集團的快速發展提供有力支持

多渠道融資

要能夠持續將中國成長動力轉變成本公司之股東價值，除了出色的投資能力外還離不開強大的資金支持。報告期內，本集團多渠道融資體系的建設得到了進一步的完善，融資團隊不僅與更多主流銀行建立起良好合作關係，還成功使用了企業債、中期票據等其他融資渠道。同時，我們也充分利用了本集團獨特的海內外兼有

董事長報告

的結構，通過增加美元債務、發行固定利率的長期債券等方式，努力降低融資成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中長期債券和票據融資共計折合人民幣2,100.0百萬元，平均利率在4.9%-6.0%之間。這些出色的工作在幫助本集團把握更多投資機會的同時也持續優化了本集團資本結構，中長期債務比重獲得持續提升，在快速擴張的同時依然保持財務穩健。

資產管理

此外，面對中國經濟發展帶來的大量投資機會和本集團快速提升的投資能力，本集團在二零一零年開始規模化推進資產管理業務，完成了包括凱雷復星(上海)股權投資企業(「復星凱雷」)、復星-保德信中國機會基金(有限合夥)、上海復星創富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星浩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星浩資本」)等在內的數個基金的籌備工作。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這些基金已經獲得來自合夥人的承諾資金共計折合人民幣9,798.8百萬元。

這些資金我們認為不僅會為股東和出資方帶來額外的收益，也為本集團帶來更多世界一流的合作夥伴。保德信和本集團在資產管理業務上的合作標志著主流投資機構對本集團投資能力的認可。同時，他們在中國以外地區的專業投資能力也將加速本集團全球能力的建設。我希望在未來的發展中，可以找到更多志同道合的一流合作夥伴，建立起長期共贏的合作關係。

打造一個可持續發展的大型企業集團

一個企業集團的成功除了需要業務的快速發展，還需要完善的組織架構、一流的人才團隊、良好的公司治理、凝聚人心的企業文化、不斷壯大的優秀合作夥伴隊伍和來自政府和社會的大力支持。報告期內，本集團在精英團隊招募，組織架構優化，風險管理和信息系統的評估和完善等方面絲毫不放鬆，在多個方面引入外腦，推行行業對標，持續優化。本集團也秉持「創造價值、分享發展」的理念，滙聚成長力量，在鞏固現有合作夥伴關係的同時積極建立更多對本集團未來發展有重大戰略意義的合作，比如和地中海俱樂部的戰略合作。同時我們也積極關心員工需求，並參與多項社會公益活動。有些工作的成果或許無法用簡單的內部回報率或者投資資金增值來計量，但我深信所有這些工作未來都會幫助我們股東價值快速提升。

未來展望

在後金融危機的時代，受歐債危機困擾和近日中東及北非地區地緣政治危機的影響，全球經濟復蘇的前景依然充滿較大的不確定性。綜合考慮中國城市化和工業化的進程以及東西部地區的經濟差距，本集團認為中國即使面對產能過剩、勞動力成本提高等問題，在相當長的時間內仍能保持在製造業，尤其是高端製造業的競爭優勢。同時，伴隨內需市場快速的增長和金融服務業的發展及成熟，中國很有可能會在較短時間完成從製造大國向消費大國及資本大國的轉變。在這樣的環境下，我們認為不僅會有一批本土的企業快速發展壯大，也會吸引越來越多的國際品牌加大對中國市場的關注和投資。

在這個過程中，我們看到了大量的投資機會。未來，本集團在繼續支持現有產業做強做大的同時將尤其關注受益於中國內需市場發展的投資機會，特別是加大對擁有優秀管理團隊，已建立起一定規模和品牌的行業領先企業的投資。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探索中國成長動力嫁接全球資源的模式，在實現我們投資能力穩健的「走出去」的同時幫助我們投資的國際品牌快速的「走進來」，使股東、合作夥伴和投資企業共享中國經濟快速增長帶來的碩果。

在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的努力下，本集團的各項能力在二零一零年都獲得了長足的進步，但離我們的願景目標，即**全球一流、專注中國動力的投資集團**還存在相當的差距。為了實現我們的願景。未來，我們將積極對標世界一流的企業，並致力於以下方面的工作：

董事長報告

首先是堅持投資的紀律，即以價值為導向的投資理念。本集團歷史上有很多投資項目都獲得了很好的回報，回顧這些投資，我認為成功的第一個原因就是我們對價值的判斷和堅持。今天，雖然我們的規模和成立初時相比已有了很大的增長，但是，在面對每一個新項目的時候，我們依然要堅持以價值為導向，扎扎實實做好每一項投資工作。我們創始人團隊是這樣要求自己的，我們也這樣要求我們的投資經理。

其次是持續提升集團本部支持投資企業優化運營的能力。股東價值的提升很大一部分來自投資企業價值的增長。為了加快這部分價值的提升，我們首先選擇和行業裏最出色的團隊合作，二是以積極股東身份，通過派遣的董事協助管理層優化投資企業運營效率。對於我們的附屬公司，我們主要參與1. 公司戰略制定；2. 核心管理層推薦；3. 制定與業績表現掛鈎的薪酬激勵計劃；4. 風險控制；5. 重大投資活動的決策。對於其他投資企業，我們也根據不同需求，在供應鏈管理，人力資源協同，積極對接資本市場，戰略資源共享等方面積極為他們創造額外價值。今年，集團本部也在積極探索，如何更系統地在集團本部及被投資企業中發現協同發展的機會，在為被投資企業創造額外價值的同時提升本公司股東價值。

第三是持續降低我們的融資成本，並努力增加長期資金的來源。在過去幾年中，我和本集團的管理層一直在認真思考本集團的發展方向和商業模式，並向眾多國際領先的投資機構進行了拜訪和學習。我們深刻體會到擁有長期、安全、成本合理的資金來源是一個成功投資型企業必備的重要因素。因此建設多渠道的融資體系，尋求可持續的優質資金來源將會是本集團常抓不懈的一項重要工作。

最後，也是最重要的就是對精英人才的培養和招募。比起很多由一位創始人白手起家建設起來的成功企業，我深感自己是幸運的。因為從創業的第一天開始，我就有一群志同道合的夥伴和我一起奮鬥，這既包括了我們創始人團隊成員，也包括了今天的核心管理層。未來我們還會繼續為這個企業貢獻我們所有的努力，同時持續培養和引進四類優秀人才，即實業家、投資家、銀行家和提升管理效率的專家。我們希望本集團的團隊在具有一流專業知識的同時亦要富有企業家精神，認同我們的文化，在日常工作和決策中始終秉持股東價值最大化的原則。而為了吸引和保有這樣的人才，本集團也會按照市場規則，積極制定和完善有效的薪酬激勵計劃，真正體現創造價值、分享發展的理念。

董事長報告

本集團之所以能夠從一九九二年只有人民幣38,000元股本金的市場調研公司發展到今天淨資產價值人民幣29,873.1百萬元的大型企業集團，除了上述的四項能力建設之外，與我們「共贏合作，創造價值，分享發展」的企業文化是分不開的，也就是我們經常說的「滙聚成長力量」。二零一零年在我們15家合作夥伴的支持下，由本集團牽頭組織的(中國)民營企業聯合館(「民企館」)，在13個月的時間中完成了從承辦，到奠基，到主館竣工，到順利開館這一系列看似不可能的任務，並在二零一零年上海世界博覽會(「世博會」)期間成功接待了上百位來自國際政界商界的精英領袖和中央及地方領導的參觀訪問，廣受好評。雖然這不是一個商業項目，但正是因為有了這些中國一流民營企業的合作，我們才能共同搭建起這個向世界展示中國民營企業風採的舞臺，我認為，這就是對「共贏合作，和諧發展」最好的詮釋。今後我們還會繼續秉持這一理念，將本集團打造成一家具有復星特色的投資機構，在為股東創造價值的同時也積極為中國商業生態和自然生態的改善貢獻自己的力量，並以此為基礎支持中國經濟和中國文化的復興。

致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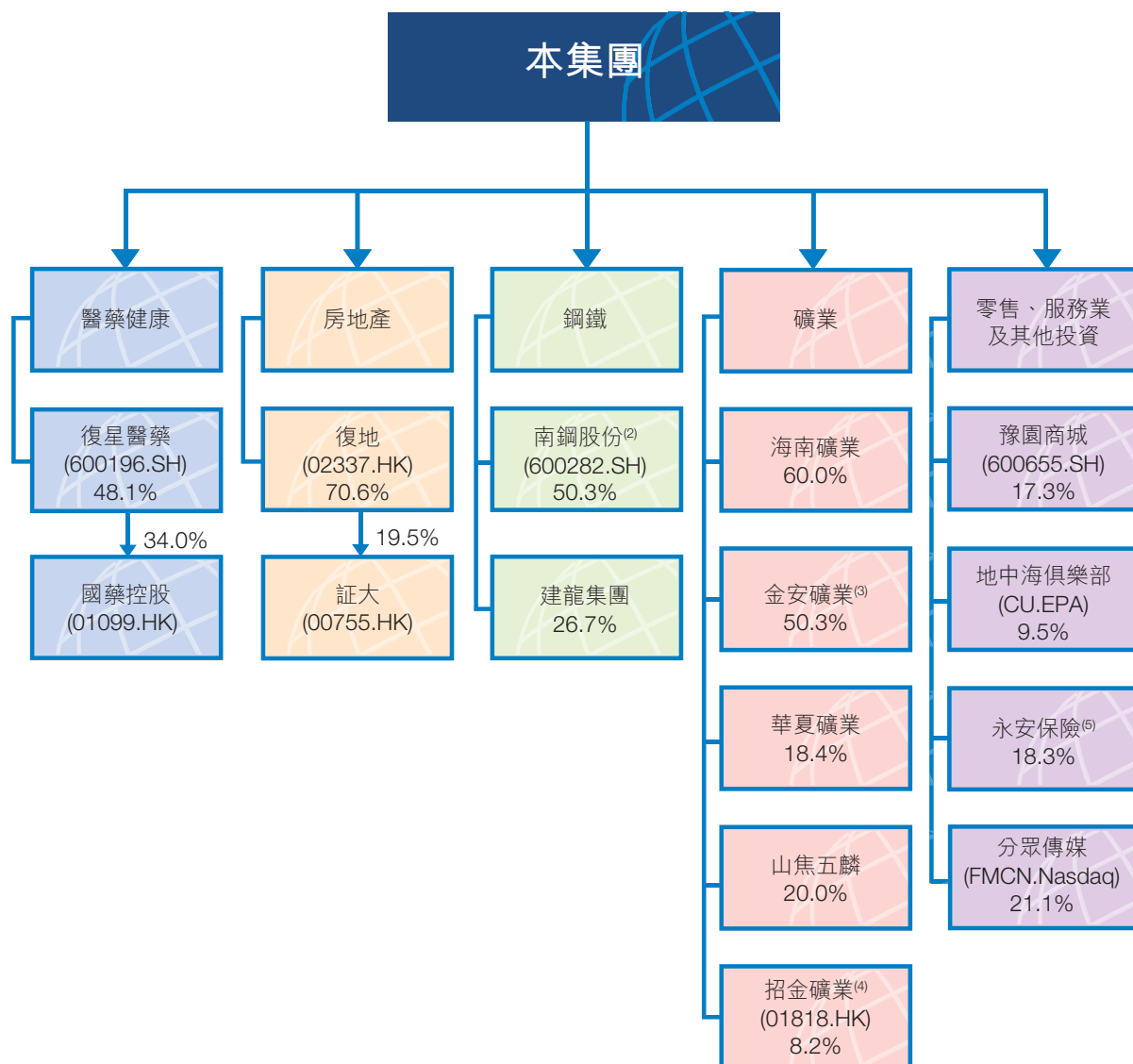
我謹向董事會成員、本集團所有僱員、及本集團投資的企業家團隊和合作夥伴表示衷心的感謝，各位的努力、敬業將是本集團發展成為全球一流投資集團最為重要的基礎。

郭廣昌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公司 架構⁽¹⁾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 (1) 所示股權百分比指有效權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情況。
- (2) 南鋼股份於2010年10月完成重組後，本集團通過其持有60%權益之南京南鋼直接持有南鋼股份56.5%權益，並間接通過南京南鋼之全資附屬公司南鋼聯合持有南鋼股份27.3%權益。
- (3) 南鋼股份持有金安礦業100%權益。
- (4) 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及聯營公司豫園商城分別持有招金礦業3.6%及26.2%權益。
- (5) 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上海復星工業技術發展有限公司、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及復星醫藥分別持有永安保險13.0%、3.8%及3.2%權益。

業務回顧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淨資產達到人民幣29,873.1百萬元，同比增長22.0%；其中77.5%為本集團所擁有上市公司之股權，按市值計算達到人民幣35,225.6百萬元。合併報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為人民幣4,227.1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減少9.0%。

本集團的資產配置：打造一個受益於中國成長動力的產業組合

報告期內，本集團累計投資58個項目，投資金額達到人民幣17,303.2百萬元。其中70.4%的投資用於進一步發展擴大現有四大產業，其餘約人民幣5,128.6百萬元投資主要涉及金融、服務、消費品等行業以提高本集團在這些高度受益於中國內需發展行業的資源配置。

產業運營：在優化運營的同時積極捕捉行業整合及產業鏈拓展的投資機會

醫藥健康

本集團通過復星醫藥經營醫藥健康業務。報告期內，復星醫藥主營業務穩步成長，多項行業優勢獲得鞏固。藥品研發和製造方面核心製藥企業重慶藥友製藥有限責任公司（「重慶藥友」）、江蘇萬邦生化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新生源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銷售收入均實現快速增長，肝病、糖尿病、心血管等治療領域的主要產品繼續保持其細分市場的領先地位。報告期內復星醫藥附屬公司桂林南藥股份有限公司青蒿琥酯注射劑通過世界衛生組織供應商資格認證（PQ），重慶藥友的固體處方製劑通過加拿大衛生部優良製造標準認證（GMP），成為中國本地醫藥企業中率先實現藥品生產質量標準和國際對接的企業之一。復星醫藥還通過投資一系列細分市場的龍頭企業，比如中國最大的結核藥生產商瀋陽紅旗製藥有限公司和國內生化診斷產品的龍頭企業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生北控」），快速提升復星醫藥在藥品、診斷試劑及醫療器械的研發和製造等方面的實力。復星醫藥還通過參股中國高端醫療服務行業的領先企業美中互利，分享該行業發展前景。復星醫藥主要聯營企業國藥控股進一步鞏固了在中國醫藥分銷行業的龍頭地位，在經營效率持續提升的同時市場份額已連續七年保持第一。

業務回顧

為了在加強其中國醫藥行業領先地位的同時，以創新戰略為先導，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醫藥企業，復星醫藥於報告期後已公告其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之計劃，募集資金擬用於國內外收購兼併，主營業務發展、國際研發平臺建設與擴展，及補充公司流動資金。

房地產

報告期內，在複雜多變的行業政策環境下，本集團房地產板塊順應市場趨勢，在合理定價的同時保持快速靈活的銷售策略，全年銷售和淨利潤實現歷史新高。其中，復地實現權益後銷售人民幣13,809.6百萬元，在業內排名第17位，較二零零九年上升7位。此外，集團本部通過直接投資或者合作開發的形式，參與大型城市綜合體項目的開發。本集團直接投資的大連東港項目預計將開發成集高檔酒店、商業、公寓為一體的高檔城市綜合體。以本集團為發起人之一的星浩資本也計劃在未來啟動以建造「民企中心」為核心的「星光耀」計劃。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新增權益後項目儲備2,684,515平方米。本集團也將支持策源置業等房地產流通領域服務企業的發展，逐步建設本集團在房地產行業完整的產業鏈布局。

主要附屬公司主要經營數據：

二零一零年，復地完成權益後銷售總建築面積1,070,389平方米，同比增加19.98%；實現權益後合約銷售金額人民幣13,809.6百萬元，同比增加62.15%；報告期內開發中項目權益後總建築面積3,675,477平方米，同比增加39.75%；報告期內新開工項目權益後總建築面積1,629,328平方米，同比增加91.10%；報告期內落成項目權益後總建築面積964,389平方米，同比增加58.27%。

截至報告期末，復地共在上海、北京、天津、南京、重慶、武漢、無錫、杭州、西安、長春、成都和太原等12個一二線城市擁有權益後總建築面積9,047,827平方米的項目儲備。其中報告期中新增2,158,452平方米的項目儲備。

復地項目儲備按地區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地區	總建築面積 (平方米)	權益後建築面積 (平方米)
上海	1,671,927	1,018,283
北京	5,148	5,148
江浙片區	3,102,495	1,764,963
中西部	7,200,150	4,393,124
北方片區	2,160,121	1,866,309

鋼鐵

在鐵礦石價格持續高位盤整的二零一零年，面對巨大的成本壓力，本公司附屬公司南鋼股份和聯營公司建龍集團在其管理層帶領下，克服行業困境，產量保持穩健增長，產品結構獲得持續優化。同時，本集團鋼鐵產業完成重大資產重組。南鋼股份通過增發A股，成功收購其母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南鋼聯合)優質鋼鐵及鐵礦資產。交易完成後本集團鋼鐵產業主要資產通過南鋼股份實現間接整體上市，資產流動性獲得較好改善。

重組後的南鋼股份繼承南鋼聯合降本增效運營理念，多項經濟效益指標保持行業領先。在技術質量方面，南鋼股份多個項目產品獲得各類質量體系及產品認證，截至報告期末，擁有145項中國專利。在品種優化方面，南鋼股份積極推進高檔次高毛利品種的開發及銷售推廣，石油儲罐用鋼等產品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特殊用途管綫鋼等高附加值產品報告期內銷量出現大幅度增長，全年噸鋼毛利比上一報告期增長93.61%。根據中國鋼鐵工業協會統計，二零一零年南鋼股份是中國第三大中厚板、第一大石油儲罐用鋼、第三大造船板鋼生產商，也是中國僅有三家能夠生產9Ni鋼的生產商之一。

附屬公司和重要聯營公司主要經營數據：

	二零一零年 粗鋼產量 (萬噸)	二零零九年 粗鋼產量 (萬噸) ^(註)	同比變化
南鋼股份	677.1	650.2	增加4.15%
建龍集團	885.6	838.2	增加5.73%

註：南鋼股份2009年並未完成重大資產重組，該數據為模擬數據。

業務回顧

礦業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投資的鐵礦石企業，包括海南礦業、金安礦業以及華夏礦業的業績受益於鐵礦石價格的高漲和產量的擴大，淨利潤同比均出現不同幅度的提升。其中主要附屬公司海南礦業多項效率指標保持行業領先，綜合效率指標達到行業第二。海南礦業緊跟市場定價，積極開發新的直銷客戶，擴大生產和銷售規模，報告期內共銷售鐵礦石產品3.51百萬噸，為海南礦業成立以來最高水平。二零一零年八月，海南礦業成功改制成股份有限公司，亦為公司日後積極對接資本市場加速發展創造了條件。

本集團在焦煤等資源的投資尚處在建設期中，目前對集團的總體利潤影響並不大。本集團相信隨著這些企業建設的完成，產能的逐步釋放和持續管理優化，未來都會增加本公司股東價值。

附屬公司和重要聯營公司主要經營數據：

	主要產品	產量 (2010)	同比變化	保有儲量 (截至 2010/12/31)
海南礦業	鐵礦石 (萬噸)	344.3	0.94%	2.9 億噸鐵礦石
金安礦業	鐵精粉 (萬噸)	87.6	6.41%	8,390 萬噸 鐵礦石
華夏礦業	鐵精粉 (萬噸)	209.2	-19.03%	18 億噸鐵礦石
山焦五麟	焦煤 (萬噸)	61.8	-2.66%	8.1 億噸 主焦煤、肥煤
金黃莊礦業	焦煤 (萬噸)	-	-	9,552 萬噸 1/3 焦煤、肥煤
招金礦業	自產金 (噸)	10.7	14.95%	JORC 標準 可採儲量 252 噸

其他投資：在追求高財務回報的同時捕捉建設新產業平臺的機會

零售、服務業及其他投資

除上述四大行業外，本公司通過股權及債權等不同方式，以價值為導向，在公開及非公開市場上尋找投資機會，通過增持、持有或退出的手段，分享零售、服務業等受益於中國成長動力的企業的發展，並積極尋求合適時機，在金融、消費、零售等高度受益於中國內需增長的行業中建立本集團的產業平臺。本集團也通過數個獨立的私募股權投資平臺，投資有上市可能的企業的少數股權，並通過上市和擇時退出來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價值。

豫園商城

本集團重要聯營公司豫園商城主要經營旅遊業和黃金及珠寶的連鎖，並持有招金礦業的部分股權。報告期內，受益於世博會的成功召開以及全球黃金價格的持續上升，黃金銷售額和分佔招金礦業利潤雙雙大幅增加，豫園商城業績全面提升，對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股東之利潤貢獻亦達到人民幣105.8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上升17.3%。

在中國內需市場的快速增長中尋找以價值為導向的投資機會

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對一系列受益於中國內需發展且具有潛力的優秀企業的投資或增資。通過退出對分眾傳媒的部分投資，在22個月內實現2.6倍的投資資金增值。

地中海俱樂部

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既有老股東轉讓和公開市場投資的方式入股了法國企業地中海俱樂部，截至報告期末已持有超過9%的股權。地中海俱樂部在全球40個國家運營80個度假酒店，第一家中國度假村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在黑龍江亞布力順利開幕。未來我們會開展更廣泛的合作，充分發揮兩家在項目開發、客戶資源開發、採購、品牌推廣、戰略資源共享等各方面的協同作用，建立共贏的合作關係。

永安保險

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對永安保險的增資工作。自二零零七年末本集團投資永安保險以來，保費和總資產規模出現持續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永安保險保費總額人民幣5,795.0百萬元，總資產人民幣8,432.2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分別增長8.52%和25.64%；盈利能力亦獲得持續提升，報告期內盈利人民幣290.2百萬元，同比增加198.42%。本集團在永安保險的投資是本集團在保險行業一項很好的嘗試，為本集團吸引專業人才，積累行業經驗和資源提供平臺，也為本集團未來在金融服務行業，尤其是保險業和銀行業方面捕捉更多投資機會奠定堅實基礎。

業務回顧

分眾傳媒

本集團在服務行業的另一項重要投資是在中國最大的戶外廣告媒體集團分眾傳媒的投資。二零一零年，在分眾傳媒創始人江南春先生的帶領下，分眾傳媒業績發展良好，股價持續攀升。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分眾傳媒公司的回購計劃，出售9,523,810份分眾傳媒美國存託股份，實現投資回報160%內部收益率。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繼續持有分眾傳媒約21.05%的股權，是其單一最大股東。本集團看好中國文化傳媒行業的前景，會繼續以積極股東身份支持分眾傳媒的團隊，也相信分眾傳媒的良好發展會繼續為本公司的股東創造價值。

在中國資本市場迅速擴容完善的過程中收穫投資溢價

私募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通過復星創富，復星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復星譜潤股權投資企業三個私募股權平臺對我們認為有上市可能的多個行業的領先企業進行投資。此外，在報告期內，本集團還同世界知名投資集團凱雷集團創立了復星凱雷雙品牌股權投資合夥制企業，目前該基金已經基本完成團隊建設，並在積極尋找項目的過程中。同時，本集團和凱雷集團也簽署了雙方在投資方面的全球戰略合作協議，並已在多個國際投資項目的評估上互相支持，包括本集團對地中海俱樂部的成功投資。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通過這些平臺累計完成了24個私募股權投資項目，累計金額人民幣2,278.6百萬元，主要投資企業的經營範圍涉及金融、零售、消費品、工程機械、新材料、互聯網等行業，比如中國家居流通行業第一品牌紅星美凱龍集團、中國第二大方便面生產企業河南正龍食品有限公司等。

本集團認為伴隨中國經濟的快速發展，在未來相當長的時間內還會持續有優秀的高成長的企業湧現，中國資本市場的快速發展和體制的完善也為這些企業上市融資提供了可能，二零一零年推出的創業板就是一個很好的實例。本集團會努力把握對此類企業的投資機會，並積極推動它們的上市工作。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的六個項目已成功完成公開發行，分別登陸滬深港三地交易所。報告期後，還有兩個被投資企業成功登陸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截至報告期末，這六家企業對本集團的權益市值已達到人民幣2,867百萬元，是當初投資總額的4.7倍，顯著提升了本集團股東的價值。

業務回顧

上市企業	上市代碼	投資金額 (百萬元人民幣)	投資資金增值	內部收益率
濱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01678.SH	150.0	430.32%	64.38%
西安陝鼓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601369.SH	176.0	635.23%	86.48%
浙江愛仕達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002403.SZ	18.0	499.80%	70.97%
湖南漢森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002412.SZ	48.6	1,131.69%	124.51%
雅士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01230.HK	149.7	175.47%	75.47%
浙江永強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002489.SZ	66.0	368.13%	268.13%

未來，本集團有信心推動更多的我們優秀的投資企業上市，為本公司的股東創造更多的價值。同時，本集團也會通過在二級市場出售或者股權轉讓等方式，以長期股東價值最大化為原則，適時退出對這些項目的投資，實現回報。報告期內，對已上市的私募股權投資項目本集團共實現退出金額人民幣183.3百萬元，對比初始投資資金，投資資金增值約為8.9倍。

開展資產管理業務，快速提升所管理資產規模，創造額外收益

資產管理

在二零一一年初，本集團還宣布了將與全球知名保險機構保德信合作成立私募股權基金。根據雙方達成的備忘錄，保德信將出資5億美元，成為有限合夥人，而本集團作為普通合夥人，將出資不少於1億美元，負責整個基金的運營和管理，並收取相關費用，分享部分投資收益。這一合作標志著本集團正式進軍國際資產管理業務，也標志著本集團的投資能力獲得了全球成熟的機構投資者的認可。

市場是波動的，投資也是周期性的。無論是對已上市企業的投資還是對未上市企業的投資，本集團將堅持以價值為導向，投資優秀的企業，以積極股東身份支持投資企業發展，並以本公司股東長期價值最大化為原則，通過增持、持有或退出的手段，分享受益於中國成長動力的企業的發展，並選擇合適時機，在零售、消費、金融、服務等高度受益於中國內需增長的行業中建立本集團新的產業平臺。

業務回顧

多渠道融資：為快速提升的投資能力提供強大的資金保障

為了實現本集團可持續的快速發展，本集團在具備投資和管理優化能力的同時時刻關注培養與之相匹配的、可持續獲得成本合理的資金的能力。本集團致力於建設多元化的融資渠道，不斷探索各類新的融資方式，以期用更低的成本獲得優質的長期資金來源，支持本集團的投資業務的發展和壯大。目前本集團已建設的融資體系對接境內外資本市場，提供的融資渠道包括股權融資、債券融資、銀行貸款、信托以及募集私募股權基金等等。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推進境內外融資活動，共融資人民幣8,432.4百萬元，美元及其他貨幣折合人民幣7,319.4百萬元，其中主要包括本集團通過復星醫藥再融資等股權融資共獲得人民幣635.4百萬元以及通過債務融資方式獲得人民幣15,116.4百萬元。

此外，面對現階段本集團發現的大量符合本集團標準的投資機會以及本集團快速提升的投資能力，為了在保持穩健財務的同時充分發揮本集團的投資能力，集團本部在二零零九年初步嘗試資產管理業務之後於報告期內進一步通過合作基金、合夥企業、信托等方式大力推動資產管理業務，本集團和全球知名金融企業保德信及凱雷集團分別達成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的合作協議，復地、復星創富、上海星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也成功進行了基金的募集，報告期內本集團及下屬企業和通過資產管理方式共獲得資金折合人民幣1,010.7百萬元。

未來展望：復星能力嫁接中國之發展，創造無限機遇

展望未來，本集團認為雖然短期世界經濟環境面臨一定的不確定性，但是中國在城市化、工業化以及內需市場發展的推動下中長期依然會保持平穩快速的發展。本集團將持續鍛造三大核心能力，在協助主要產業公司優化運營，做強做大的同時捕捉更多投資機會，持續擴大集團資產規模，優化集團資產配置。本集團會特別關注國內外受益於中國內需發展的投資機會，逐步增加此類資產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比重，並通過投資推動被投資企業上市或者直接投資上市公司股權，以進一步改善本集團資產組合的流動性配置。本集團將繼續完善多渠道融資體系建設，為本集團投資和運營活動提供更多成本合理的長期資金，並通過自身努力，憑藉優秀的企業家團隊，使本集團成為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一流企業，為股東長期實現更大的價值。

財務 回顧

緒言

本公司之二零一零年年報，包括董事長報告、年度賬目及按會計準則、適用法例及聯交所規定之其他數據。編制本財務回顧，旨在透過討論各業務板塊之利潤貢獻及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協助讀者瞭解所提供之法定數據。

本年報第62頁至第72頁載有綜合利潤表、綜合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財務狀況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緊隨該等財務報表之後為進一步闡釋報表所載若干數據之附注，載於本年報第73頁至第193頁。

載於第60頁至第61頁為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向股東發出之報告，列載其對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度賬目之獨立分析。

會計基準

本公司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而普遍被採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財務報表，並已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為人民幣4,227.1百萬元，與二零零九年的人民幣4,646.7百萬元比較，下降9.0%。本集團利潤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雖然房地產板塊及礦業板塊的利潤貢獻較上年同期有較大幅度的增長，但非經常性收益卻有所下降。

財務回顧

各業務板塊利潤貢獻

各業務板塊二零一零年之利潤貢獻，與二零零九年比較分析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	2009年	增加／(減少)%
醫藥健康	302.5	1,185.6	(74.5)
房地產	1,279.9	327.3	291.0
鋼鐵	410.0	1,068.1	(61.6)
礦業	932.1	235.6	295.6
零售、服務業及其他投資	1,503.3	2,073.7	(27.5)
未分配開支	(174.8)	(112.8)	不適用
內部抵消	(25.9)	(130.8)	不適用
合計	4,227.1	4,646.7	(9.0)

醫藥健康：醫藥健康板塊之利潤貢獻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1,185.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302.5百萬元。利潤減少主要是二零零九年復星醫藥因所投資的國藥控股股票於聯交所成功首次公開發售錄得視同出售股權收益，而二零一零年無該等收益。然而就經營而言，復星醫藥之製造及研發業務表現穩定，二零一零年之利潤對比上年度實現44.52%的增長。

房地產：房地產板塊之利潤貢獻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327.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1,279.9百萬元。利潤貢獻增加主要有兩個因素：一是二零一零年復地竣工入賬之樓盤面積及毛利率與二零零九年相比均有所增加；二是由於出售天津復地浦和發展有限公司之75%股權錄得收益。

鋼鐵：鋼鐵板塊之利潤貢獻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1,068.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410.0百萬元。利潤貢獻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九年錄得出售寧波鋼鐵有限公司股權收益而本年度無該等收益。由於二零一零年持續受到來自上游行業原材料漲價的壓力，基本抵消全年鋼材產品平均價格之漲幅，因此其經營利潤貢獻與上年基本持平。

礦業：礦業板塊之利潤貢獻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235.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932.1百萬元。利潤貢獻增加主要在於：一是由於全球鐵礦石產品價格上漲；二是由於海南礦業抓住市場契機並適時增加供應。量價同漲帶動了利潤貢獻的大幅增加。

財務回顧

零售、服務業及其他投資：零售、服務業及其他投資板塊之利潤貢獻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2,073.7百萬元，減少為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1,503.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集團控股層面所持有之投資獲得收益比上年度有所減少。而在零售業務方面，本集團之聯營企業豫園商城因地處市區核心地帶並且毗鄰世博會區域，直接受益於客流量的激增，其黃金、餐飲及其他零售業務均有顯著增長，因此對本集團的利潤貢獻增加17.3%。

收入

本集團二零一零年共錄得扣除內部銷售人民幣1,494.7百萬元後之合併收入為人民幣44,643.7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34,855.8百萬元，增長28.1%。本集團收入增加主要在於報告期內各業務板塊的收入較上年同期有不同幅度的增加。

醫藥健康：醫藥健康板塊之收入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3,775.9百萬元，增至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4,459.3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在於復星醫藥進一步加強製造及研發業務之專業化團隊建設，報告期內實現收入增長23.6%。

房地產：房地產板塊之收入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5,184.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8,846.7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復地結轉入賬之樓盤銷售均價及入賬面積較上年均有所增長，因此帶動房地產板塊收入之整體增長。

鋼鐵：鋼鐵板塊之收入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24,611.4百萬元，增至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29,652.2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報告期內鋼材產品銷售量和平均銷售價格對比上年分別增長4.5%和18.0%。

礦業：礦業板塊之收入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1,968.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3,180.2百萬元。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鐵礦石產品價格大幅上漲，海南礦業之主要鐵礦石產品平均每噸售價對比上年增長57.0%。

利息費用

本集團扣除資本化金額之利息費用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1,081.1百萬元增至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1,504.7百萬元。利息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總借貸金額的規模增長。二零一零年借貸息率約介於0.22%至12.18%之間，而二零零九年則約介於0.27%至12.18%之間。

稅項

稅項由二零零九年之人民幣1,357.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之人民幣2,506.6百萬元，稅項之增加主要是由於大部分業務板塊經營業務好轉帶動應稅利潤增加，以及由於復地本年度結轉入賬的樓盤毛利率較高從而計提較高的土地增值稅所致。

財務回顧

普通股之每股基本盈利

二零一零年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66元，較二零零九年之每股人民幣0.72元，減少8.3%。二零一零年加權平均股份數目為6,421.6百萬股，與二零零九年度相同。

母公司股東享有之每股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母公司股東享有之每股權益為人民幣4.65元，與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權益人民幣3.81元相比，每股增加了人民幣0.84元。二零一零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綜合收益總額為人民幣5,797.6百萬元，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派發股利為人民幣927.3百萬元，兩者之差額為母公司股東享有之每股權益增加的主要來源。

建議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普通股每股港幣0.17元。建議宣派之末期股息預期約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惟須獲本公司股東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諾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廠房的建造、機器設備的改良支出及購置、投資性物業的開發。我們不斷加大對醫藥產品研發投入，以期生產出更多的高毛利產品；我們持續致力於房地產的不斷開發，但會根據市場情況作相應調整；持續追加對鋼鐵板塊的投資，以進一步提高產能、優化產品結構；我們也將加大對於礦業板塊的投入，以進一步鞏固礦業板塊的領先地位。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為人民幣4,791.9百萬元。有關各業務板塊之資本開支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簽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諾為人民幣4,781.1百萬元，主要用於房地產開發、對外投資及添置廠房機器。有關資本承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8。

集團債項及流動性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總債務為人民幣43,935.4百萬元，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28,812.0百萬元有較大規模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各板塊業務拓展而導致債項增加。此外，在配置債務結構時，本集團盡可能更多地增加中長期債務。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中長期債務佔總債務比例為49.8%，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41.7%，債務結構更加優化。現金及銀行結餘亦有所上升，對比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15,947.6百萬元增加了33.8%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21,335.0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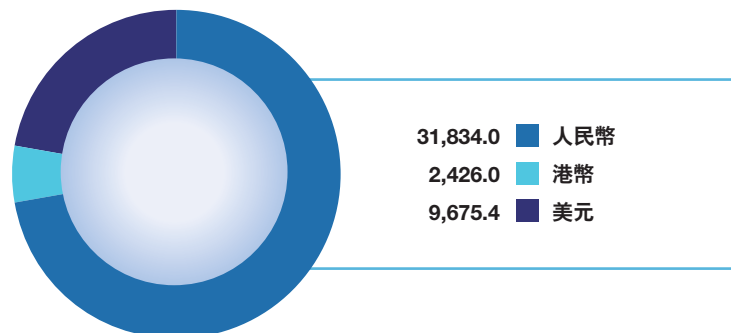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總債務	43,935.4	28,81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335.0	15,94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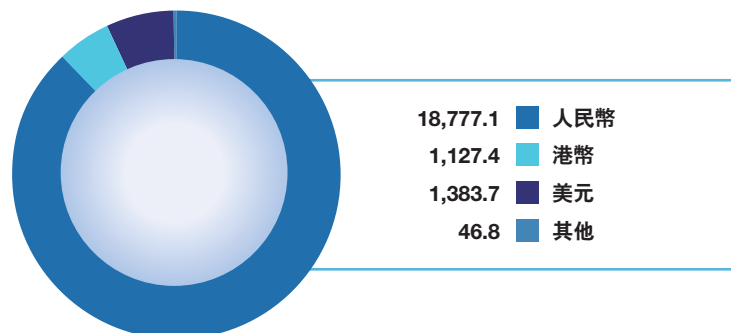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原幣種折合人民幣之債務和現金及銀行結餘概述如下：

單位：折合人民幣百萬元

債務



現金及銀行結餘



總債務佔總資本比率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債務佔總資本比率為49.4%，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比率則為44.2%。隨著本集團業務擴大，對債務融資管道不斷拓寬的同時，負債比率亦隨之合理增長。

財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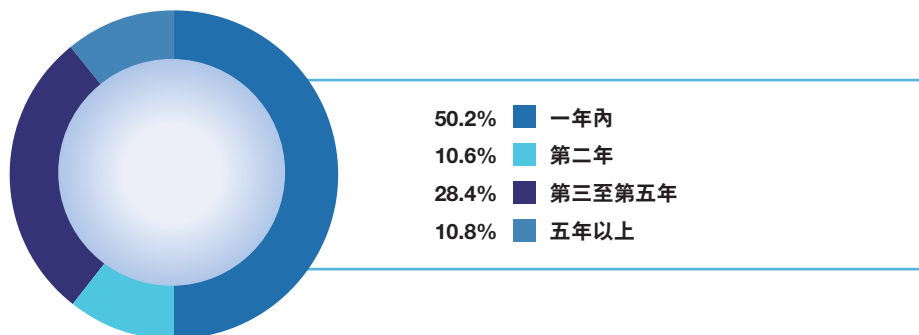
利率計算基準

為穩定利息開支，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適當之固定息率及浮動息率借貸。本集團會根據市況適時調節借貸結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總額之71.7%以浮動息率計算。

未償還債務之到期結構

本集團積極管理及延展集團之債務到期結構，以確保本集團每年到期之債務不會超出當年預期之現金流量及本集團在該年度為有關債務進行再融資之能力。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到期年份分類之未償還債務如下：



備用融資來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21,335.0百萬元外，本集團尚未提用之銀行信貸總額合共人民幣25,463.7百萬元。本集團亦與中國多家主要銀行訂立合作協定。根據此等協定，銀行授予本集團一般信貸額以支援本集團的資金需求。動用此等信貸額前須獲得銀行根據中國的銀行法規對個別項目的審批。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等安排項下之備用信貸額合共約人民幣64,557.5百萬元，其中人民幣39,093.8百萬元已實際使用。

現金流量

二零一零年，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6,124.5百萬元，而年內稅前利潤為人民幣8,653.3百萬元。對稅前利潤中包含的投資性收益及損失、融資性開支等項目的合計調整，與未發生現金支出的折舊和攤銷之合計額抵消後，減少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1,442.2百萬元。但由於開發中物業增加人民幣2,341.5百萬元，存貨增加人民幣1,084.4百萬元，應收貿易款及票據增加人民幣482.5百萬元，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增加人民幣249.3百萬元，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人民幣839.6百萬元，支付所得稅人民幣1,574.5百萬元，這些原因導致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減少。而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359.3百萬元，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增加人民幣3,941.1百萬元，這些原因導致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增加。開發中物業之增加主要是房地產板塊對房地產項目的投入增加，存貨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原材料漲價導致採購成本的上升，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的增加主要是房地產板塊對其合營及聯營項目按股權比例給予的財務資助。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主要是鋼鐵板塊對獲得更多來自上游企業的商业信用額度，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之增加主要是因為房地產板塊客戶預付款的增加。

二零一零年，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3,318.6百萬元。現金主要用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新增對房地產項目之投資、以及新增對服務業及戰略投資專案之投資，部分被處置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服務業之投資所得款項抵消。

二零一零年，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2,425.6百萬元。現金主要來自本集團從銀行和其他財務機構所得之新增貸款，亦有來自於附屬公司從非控股股東獲得之注資款項，以上所得部分被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支付銀行貸款利息及支付股利所抵消。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人民幣14,548.5百萬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297.2百萬元)之資產進行抵押以獲得銀行借貸。有關抵押資產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內。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為人民幣4,113.8百萬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59.5百萬元)，主要用於對合資格買方之按揭貸款擔保。有關或然負債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9內。

財務回顧

利息倍數

二零一零年，EBITDA除以利息費用為8.0倍，而二零零九年則為10.4倍。由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借貸總額對比二零零九年有較大規模增加，加上基準利率的上調，利息費用增加了39.2%，雖然EBITDA比上年增長7.2%，但無法抵消利息費用增加之影響。

財務政策及風險管理

一般政策

本公司在保持各業務板塊財務獨立性的同時對各板塊的資金管理給予合適的指導，以加強對整個集團的風險監控以及保證財務資源的使用效率。本集團盡可能地分散籌資管道，透過銀行及資本市場等多種融資管道進行融資。融資的安排力求與業務發展的要求以及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相配合。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業務，人民幣是本集團的功能與呈報貨幣。本集團收入的絕大部分均以人民幣獲得，其中一些須兌換成外幣用於購買進口原料。自二零零五年七月匯率改革以來，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一直穩定增長，但我們仍然無法預見未來的穩定性，兌換外幣的成本會隨著人民幣的匯率波動而有變動。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93.1%之總資產(約人民幣110,199.0百萬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301.2百萬元，或92.2%)位於中國內地。

隨著全球化戰略的開展，本集團持有的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價的資產佔比有所提高，這些非人民幣資產於財務結算及於報表日貨幣轉換，均可能會產生一定金額的匯兌損失或收益，進而影響本集團之利潤或淨資產。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不時通過銀行及其他借貸以支持本集團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面臨借貸利率變動的風險。由於本集團部分借款屬於浮動利率借款，有關利率可由貸款人應相關的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修訂和中國境內和境外市況而調整。因此，當中國人民銀行或外國銀行調高利率，本集團的利息開支將會增加。

衍生工具之應用

本集團會適時採用適當衍生工具來對沖面臨的風險，不進行任何投機買賣。

前瞻聲明

本年度報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政狀況、業績及業務之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集團對未來事件之預期或信念，且涉及已知、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達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五年 統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年份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經重列)				
總權益	11,140.9	29,970.6	30,043.1	36,372.3	44,999.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3,982.7	19,834.1	19,870.3	24,484.3	29,873.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每股權益(人民幣元)	0.80	3.08	3.09	3.81	4.65
債項					
總債務	19,143.0	21,918.0	24,550.5	28,812.0	43,935.4
總債務佔總資本(%)	63.2%	42.3%	45.0%	44.2%	49.4%
利息倍數(倍)	4.2	7.8	5.1	10.4	8.0
資金運用	23,125.7	41,752.1	44,420.8	53,296.3	73,808.5
現金及銀行結余	5,062.7	14,144.0	11,691.0	15,947.6	21,33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459.9	15,598.6	16,378.6	17,767.2	20,553.3
投資物業	446.0	456.0	429.0	2,057.4	2,551.2
開發中物業	7,509.9	9,415.0	12,787.7	11,957.6	16,787.6
預付土地租金	542.7	908.4	893.4	1,162.7	1,278.1
採礦權	160.9	546.5	1,110.7	733.6	717.7
於聯營企業之權益	5,461.8	6,848.0	5,947.1	9,621.4	15,238.6
可供出售投資	291.2	2,188.1	1,905.3	2,943.5	7,327.0
以公允價值計價且變動計入					
損益之股權投資	2.3	90.4	1,534.9	4,922.3	6,478.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利潤	1,095.8	3,354.3	1,328.4	4,646.7	4,227.1
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人民幣元)	0.22	0.59	0.21	0.72	0.66
主要業務板塊的利潤貢獻					
醫藥健康	(101.7)	164.5	261.4	1,185.6	302.5
房地產	272.7	383.8	57.6	327.3	1,279.9
鋼鐵	591.6	1,845.1	118.0	1,068.1	410.0
礦業	318.1	592.9	1,285.1	235.6	932.1
零售、服務業及其它投資	59.4	515.2	(125.5)	2,073.7	1,503.3
EBITDA	4,062.8	9,784.8	6,887.2	11,204.9	12,014.5
建議每股股息(港幣元)	-	0.17	0.08	0.164	0.17

附註：為便於比較，2006年度資料已經重列，以反映會計政策的變化。

企業 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決心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制。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應用守則原則及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本公司定期審查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A. 董事會

a) 責任

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和表現之責任。董事會成立了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並授權該等委員會各種載於其各自職權範圍內的責任。

所有董事均根據適用的法律及法規的標準本著真誠地履行其職務，亦始終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為前提行事。

b) 管理職能的授權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所有重要事項，包括批准及監管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會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信息、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的財務及營運事宜。

所有董事均能全面和及時地獲提供所有相關資料，以確保其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的法規。每位董事能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責任由董事會授權予高級管理層。本公司對授權予高級管理層的職能及工作定期審查。

c) 董事會結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郭廣昌先生(董事長)

梁信軍先生(副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汪群斌先生(總裁)

范偉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聯席總裁)

丁國其先生

秦學棠先生

吳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本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凱先博士

章晟曼先生

閻焱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列載於所有本公司不時發佈的所有公司通訊中，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明確標識於所有公司通訊中。

所有董事會成員均不存有任何關係。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始終遵守上市規則中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為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要求，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列載的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商業和財務專長、經驗及獨立的意見。所有非執行董事通過積極地參與董事會會議及服務於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為公司的發展作出了各種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d) 委任及重選董事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程序載於公司章程內。董事會全體負責審查董事會組成，設立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程序，監控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上述責任已授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成立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執行。

每位董事(包括執行和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訂了為期不多於三年之服務合同，服務合同期限自二零一零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至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止。

每屆股東週年大會須有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輪值退任，且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填補空缺或新增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下一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e) 董事培訓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在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的就任須知的培訓，以確保他們對本公司的業務和運作均有適當的瞭解，以及充分了解本身在上市規則和有關監管規定下的職責及義務。

持續的介紹和專業發展將於適當時為董事安排。

f)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以審查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情況及批准未來戰略。報告期內董事會召開了四次會議。每位董事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 會議次數
郭廣昌先生	4/4
梁信軍先生	4/4
汪群斌先生	4/4
范偉先生	4/4
丁國其先生	4/4
秦學棠先生	4/4
吳平先生	4/4
劉本仁先生	4/4
陳凱先博士	4/4
章晟曼先生	4/4
閻焱先生	4/4

g) 董事會議事常規及程序

常規董事會會議通知於會議前最少14日向全體董事發出，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則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完備之合適可靠資料將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最少三日向全體董事發出，以便董事知悉本公司之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以作知情決定。如有需要，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個別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如需要)會出席常規董事會會議及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就本公司之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規例的遵守、企業管治及其他本公司之主要方面提供意見。

公司章程載有條文，規定董事不得就批准彼等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的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商討上述決議案會議的法定人數內。

B.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分別由郭廣昌先生及梁信軍先生擔任，為兩個明確劃分之不同職位。董事長負責管理董事會之運作，而首席執行官則負責本公司之業務營運。彼等各自之職責已確立並以書面載列。

C.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董事會設立薪酬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以審查本公司專項事宜。此外，董事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成立提名委員會。所有委員會均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osun-international.com)並會根據股東要求而提供。

每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按合理要求，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可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閻焱先生(主席)、梁信軍先生及章晟曼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其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目標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架構及薪酬待遇提出意見並作出批准。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該等薪酬政策和架構以確保沒有董事及其聯繫人參與決定其本身薪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參考個人及本公司的表現、市場慣例及情況後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舉行一次會議。每位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會議次數
閻焱先生	1/1
梁信軍先生	1/1
章晟曼先生	1/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章晟曼先生(主席)、陳凱先博士及閻焱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於呈交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由本公司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非經常項目。
- 經參考核數師進行之工作、其費用及委聘條款後，審查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並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審查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包括考慮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程序是否適當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舉行了兩次會議以審查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匯報及合規程序。每位審核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會議次數
章晟曼先生	2/2
陳凱先博士	2/2
閻焱先生	2/2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汪群斌先生(主席)、章晟曼先生及閻焱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其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定期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成員(包括董事之技能、知識和經驗)，並就任何需要之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物色具有適當資格可出任董事之人選，並提名及作出甄選或向董事會就有關甄選提出建議；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就委任董事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以及董事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成立，故於報告期內並無舉行會議。

D.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

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其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為可能獲得本公司未經公布的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設立不比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

本公司概無知悉任何本公司僱員不遵守上述書面指引之事宜。

E. 董事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董事會須負責平衡及清晰地審核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布及其他披露。

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的責任。

高級管理人員向董事會提供說明及資料，以使董事會可就提呈董事會批准之本公司財務資料及財務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企業管治報告

F.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就其財務報表申報職責而作出之聲明載於第60至61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就專業審核服務之酬金為人民幣4.25百萬元，安永並沒有向本公司提供非審核服務。

G.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運行，以確保本公司內部資產和股東權益的安全和完整。董事會通過業已建立的風險評估系統、內部控制系統和內部審計系統識別、評價並監督本公司所面臨的重大風險，包括經營決策風險、資源配置風險和營商環境變化導致的風險。

本公司設有專門組織協助董事會識別各類經營風險，制定相關風險控制政策，並負責推動本公司各業務部門設計、實施適當的內部控制措施。內部審計部門根據本公司整體審計策略和年度審計計劃獨立評估現有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並負責監控內部控制系統穩健妥善的運行和改進。

報告期內，董事會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行了檢討。本公司在年內構建完成了標準化、系統化的內部管理制度體系，覆蓋了財務監控、運營監控、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就公司治理、財務收支、股權投資、工程管理、信息管理等重大風險領域開展了獨立的內部控制審計，並就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和重大風險定期向董事進行了匯報。附屬公司董事會就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向本公司提交了評價報告。

董事會在檢討時，特別考慮了會計及財務匯報方面的職能。本公司下屬多個附屬公司為上市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方面的員工在重組、再融資等較為複雜業務中顯示了良好的業務素養，並能和安永等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中國國家會計學院保持良好的業務交流和溝通，及時得到前沿的會計業務培訓。

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報及財務報表刊出日期，現存的內部監控系統合理穩健，能夠保護股東及員工的利益和本公司的資產安全，並無出現內部控制不足引致的重大問題。

H.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溝通對改善投資者關係及幫助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知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便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之重要性。本集團通過與分析師溝通、投資者見面會、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網站的維護、投資者簡報及發佈、公開演講等各類形式及時傳播本集團最新情況。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機會。董事長及薪酬委員會與審核委員會主席（該等委員會的主席缺席時由相關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及（如適用）董事會轄下的獨立委員會的主席會在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

本公司致力向公眾發放關於本集團的重要信息。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 www.fosun-international.com，該網站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資料、財務數據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

I.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利益，本公司就各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

股東權利及按股東大會要求就決議案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程序載於公司章程。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而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將於舉行股東大會後的營業日以上市規則指定形式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郭廣昌

郭廣昌，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郭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郭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長。郭先生為復星醫藥及南京南鋼董事，亦為復地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於2010年5月辭任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於2011年3月起，郭先生擔任地中海俱樂部董事。郭先生是中國第十屆、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和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九屆全國委員會委員，並於2001年至2002年獲上海市人民政府委任為上海市人民政府決策諮詢研究專家。郭先生自2002年起一直擔任上海市工商業聯合會（商會）副會長，並於2007年11月改任該會副主席。郭先生自2004年至今一直擔任上海市浙江商會會長。郭先生於1995年獲選為「中國優秀民營企業家」，並分別於1997年和1998年獲選為「上海市第三屆優秀年青企業家」及「第五屆上海十大杰出青年」。於2003年當選「十大中國未來經濟領袖」和「二零零三年十大新民企領袖」。於2004年被評為「二零零四CCTV中國經濟年度人物」。於2005年獲得全國「關愛員工優秀民營企業家」稱號。於2006年獲得「安永企業家獎之工商業企業家獎」稱號。於2009年4月獲得中國光彩事業促進會「光彩事業突出貢獻獎」。於2010年11月獲得香港董事學會「二零一零年度杰出董事獎」（非恆生指數成分股組別）。郭先生於1989年從復旦大學取得哲學學士學位，繼後於1999年從同一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梁信軍**

梁信軍，42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梁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梁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梁先生自2007年12月至2010年6月擔任豫園商城董事。梁先生亦為招金礦業非執行董事及上海東方明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份代號：600832)獨立董事。梁先生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第十一屆委員會委員、中國青年企業家協會副會長、中國民營科技實業家協會常務副理事長、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冶金業商會常務副會長、上海台州商會會長及上海復旦大學校友會執行會長。梁先生於2002年10月榮獲「首屆上海科技企業家創新獎」。於2002、2003、2004及2007年均被評為「中國優秀民營科技企業家」。於2004年4月獲2001-2003年度「上海市勞動模範」稱號。於2005年12月獲「首屆中國青年企業家管理創新獎」。於2006年6月榮獲「上海市新經濟組織、新社會組織優秀黨員」稱號。於2007年4月榮獲「上海市優秀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建設者」稱號，於2008年7月榮獲「上海市十大杰出青年」稱號。梁先生於1991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從長江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汪群斌**

汪群斌，4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汪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以來，汪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自復星醫藥成立，汪先生一直擔任董事。自2010年6月起，汪先生辭任復星醫藥董事長惟留任復星醫藥董事。汪先生自2003年1月起至今，擔任國藥控股非執行董事，並於2010年6月獲委任為國藥控股副董事長。汪先生自2000年9月至2010年6月擔任上海友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份代號：600827)董事。在加入復星集團前，汪先生曾任復旦大學遺傳研究所教師。汪先生現任上海生物醫藥行業協會名譽會長、中國化學製藥工業協會副會長以及上海湖州商會會長等職務。汪先生曾獲世界經濟論壇2009年「全球青年領袖」稱號、中國醫藥「60年60人」、「二零零四年度中國醫藥十佳職業經理人」及「第四屆中國杰出青年科技創新獎」等榮譽。2007年被評為「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汪先生於1991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工程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范偉

范偉，4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總裁。范先生是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自復星集團於1994年11月成立以來，范先生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范先生自2010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總裁。范先生自1998年一直擔任復地董事。范先生於2010年12月辭任復地董事長惟留任復地執行董事。范先生現任上海市房地產行業協會副會長，上海市社會科學院房地產研究中心理事會副理事長，上海市工商聯合會住宅產業商會會長。於2005年榮獲「二零零五年中國房地產百強企業家」及「首屆上海房地產杰出青年企業家」稱號。范先生於1991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工程學學士學位。



丁國其

丁國其，4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丁先生於2010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丁先生亦為南京南鋼董事。自1995年以來，丁先生一直為復星集團的財務總監，自2003年以來一直擔任復星集團董事。自2001年9月至2008年9月期間，丁先生擔任復地董事。於1995年加入本集團前，丁先生曾在上海金山石油化工建築公司會計部工作。丁先生於1991年從上海財經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



秦學棠

秦學棠，4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秦先生於2010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秦先生亦為南京南鋼董事。自2004年6月以來，秦先生一直擔任復星集團董事。1998年8月至2004年5月期間，秦先生曾擔任復星醫藥董事會秘書。1995年8月至1998年7月期間，秦先生亦曾擔任復星集團法務總監。1985年8月至1995年7月期間，秦先生曾任復旦大學法律系講師。秦先生於1985年從西南政法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於1990年取得中國執業律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吳平**

吳平，4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吳先生於2010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自1995年以來，吳先生一直負責復星集團行政及人事工作。吳先生自2001年12月以來一直擔任豫園商城董事長，自2002年以來一直擔任上海童涵春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亞一金店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老廟黃金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3年5月以來一直擔任上海友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827)董事，自2004年4月至2010年2月擔任招金礦業非執行董事，自2006年以來一直擔任上海友誼復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吳先生自2004年12月以來一直擔任上海購物中心協會副會長。吳先生於1990年7月從上海第二工業大學取得企業管理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劉本仁**

劉本仁，68歲，自2007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1965年至1986年，劉先生曾在武漢鋼鐵公司熱軋鋼廠工作。於1986年至1993年，劉先生曾任武漢鋼鐵公司副首席工程師及副總裁；於1993年至2004年曾任武漢鋼鐵(集團)公司總經理。劉先生於2005年11月擔任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外部董事，於2007年8月至2010年3月擔任中國冶金科工集團公司董事長，並於2008年11月至2010年3月擔任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1618)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2010年6月起獲委任為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108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088)非執行董事，並於2010年8月起擔任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803)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劉先生為第八、九、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屆全國委員會委員，並獲國務院嘉許為「國家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劉先生曾擔任中國鋼鐵協會副會長、中國金屬協會副理事長、中國質量協會副會長及昌興礦業控股有限公司(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PMHL.L)獨立董事。劉先生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於1965年畢業於武漢鋼鐵學院軋鋼專業，獲得學士學位，並於1986年畢業於中央黨校，獲得研究生學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凱先

陳凱先，65歲，自2005年8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博士於1967年從復旦大學取得放射化學學士學位，並分別於1982年及1985年取得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碩士及博士學位。於1985年至1988年在巴黎生物物理化學研究所進行博士後研究。1999年當選為中國科學院院士。陳博士現任上海中醫藥大學校長，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研究員、博士生導師、學術委員會主任，新藥研究國家重點實驗室學術委員會主任，國家重點基礎研究發展規劃(973計劃)項目「基於基因功能的創新藥物研究」首席科學家，「十一五」國家重大科技專項「重大新藥創制」總體專家組成員；中國新醫藥博士聯誼會理事長；中國中西醫結合學會會長，中國藥學會副理事長；上海市科學技術協會副主席，上海市歐美同學會副會長，上海市浦東新區科學技術協會主席；他還被中國藥科大學、復旦大學等大學聘為兼職教授。

章晟曼

章晟曼，53歲，自2006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章先生是花旗集團(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C)亞太區主席，此前是亞太區總裁。章先生於2006年2月加入花旗集團擔任公共事務集團主席。於2006年7月至2010年3月，章先生擔任 Cabot Corporation (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CBT)獨立董事。於1994年至1995年，章先生在中國財政部先後擔任副處長及副司長。於1994年至1995年，章先生曾任中國世界銀行執行董事，並於1995年至1997年擔任世界銀行副總裁兼秘書長。於1997年至2001年，章先生任世界銀行的高級副行長。章先生於2001年至2005年任世界銀行常務行長及世界銀行業務委員會、制裁委員會及反欺詐和貪污委員會主席。章先生於1978年從復旦大學取得英國文學學士學位，並於1985年在哥倫比亞特區大學取得公共管理碩士學位。於1997年，章先生完成哈佛高級管理課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閻焱

閻焱，53歲，自2007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閻先生現為賽富亞洲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的首席合夥人。在加入賽富亞洲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前，彼於1994年至2001年擔任AIG亞洲基礎設施投資基金董事總經理及香港辦主任，負責東北亞及大中華地區的投資。閻先生於1993年至1994年，曾任Sprin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的亞太區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於1990年至1993年間在美國華盛頓擔任世界銀行經濟學家及哈德遜研究所研究員；於1984年至1986年曾任中國國務院國家經濟改革委員會研究人員；於1982年至1984年，彼曾在江淮航空儀錶廠擔任工程師。閻先生於1982年從南京航天學院取得工程學士學位，於1984-86年在北京大學學習社會學碩士學位。閻先生於1989年從普林斯頓大學取得國際經濟碩士學位。閻先生在1996年至1997年間並在沃頓商學院攻讀工商管理課程。

閻先生現時亦為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1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61)、摩比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47)、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222)及中國匯源果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886)的非執行董事，以上公司均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彼亦為巨人網絡集團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票代號：GA)的獨立董事；橡果國際(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票代號：ATV)、ATA Inc.(納斯達克股票交易所上市一股票代號：ATAI)，環球天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票交易所上市一股票代號：GEDU)及深圳市怡亞通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上市一證券代碼：002183)的董事。彼分別於2004年5月至2008年9月期間，為中國數字電視控股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票代號：STV)的董事；於2002年9月至2009年6月期間，為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一股份代號：028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1年6月至2009年11月期間，出任四通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09年11月撤銷在聯交所上市地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復星集團、復星醫藥、復地、南京南鋼及海南礦業的高級管理人員

復星集團

周林林，49歲，本公司副總裁。周博士於2003年加入復星集團，自2003年以來一直擔任上海復星化工醫藥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總裁。自2007年7月周博士擔任利爾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一股份代號：002258)董事。於加入復星集團前，周博士曾任美國視頻數碼技術公司(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總裁，賽諾金生物技術(中國)公司總裁，麥肯錫諮詢公司資深諮詢顧問，美國羅門哈斯公司市場經理和事業發展經理，及加拿大國家研究院助理研究員。周博士於1982年從復旦大學取得化學學士學位，於1989年從美國馬裏蘭大學取得博士學位，並於1994年從美國沃爾頓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陳啟宇，38歲，本公司副總裁；復星醫藥董事長。陳先生於2010年6月獲委任為復星醫藥董事長，於2010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並於同年9月辭任復星醫藥總經理。陳先生於2008年10月獲委任為復地非執行董事。陳先生自2003年至2010年5月30日出任國藥控股之監事長，並於2010年5月31日辭任國藥控股之監事長、獲任國藥控股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亦擔任天津藥業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浙江迪安診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陳先生於1994年加入復星醫藥，曾任復星集團實業發展部經理，復星醫藥副總經理、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及常務副總經理等。於加入復星集團前，陳先生曾於上海萊士血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的研發部門任職。陳先生為上海生物醫藥行業協會會長、上海市遺傳學會理事及中國醫藥生物技術協會第四屆理事會副理事長。陳先生於1993年從復旦大學取得遺傳學及遺傳工程系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從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復星醫藥

陳啟宇，38歲，復星醫藥董事長。陳先生簡歷詳情載於復星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內。

姚方，41歲，復星醫藥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姚先生自2010年4月至2010年6月任復星醫藥常務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並於2010年6月起獲委任為復星醫藥副董事長兼總經理。於2011年1月，姚先生分別出任國藥控股監事及中生北控非執行董事。姚先生於1993年至2009年間歷任上海萬國證券有限公司國際業務總部助理總經理、上海上實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總經理、上實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實業醫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上海海外公司董事長、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等職。

喬志城，38歲，復星醫藥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並於2011年2月獲委任為復星醫藥董事會秘書。喬先生於2011年1月獲委任為中生北控非執行董事。喬先生自1998年至2003年歷任北京涌金財經顧問有限公司項目經理、北京知金科技投資有限公司業務董事、北京涌金財經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涌金集團副總裁。喬先生於2004年任株洲千金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總監；2004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株洲千金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並於2009年7月至2010年8月同時擔任株洲千金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喬先生自2010年10月起獲委任為復星醫藥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復地

張華，45歲，復地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張先生於1999年加入復地，於2009年2月獲委任為復地執行總裁，2009年5月獲任為復地總裁，並於2009年10月獲任為復地執行董事。張先生於2010年12月獲委任為復地董事長。張先生是國家註冊房地產估價師及工程師。曾任職於上海市第二商業局生產基建處、上海商聯房地產有限公司。張先生歷任上海浦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復地智寶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復地滬北區域總經理。張先生於2003年從同濟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

王哲，40歲，復地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財務總監。王先生於2002年8月加入復地，彼於2008年3月獲委任為復地執行董事。王先生現時亦為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於加入復地前，王先生於中國農業銀行及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任職。王先生於1997年獲經濟師職稱。王先生於1992年畢業於復旦大學世界經濟系，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於1999年於復旦大學國際金融系畢業，獲國際金融碩士學位。

南京南鋼

楊思明，57歲，南京南鋼董事長、首席執行官。2008年9月起任南京鋼鐵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南鋼股份董事長。自1991年6月以來，楊先生歷任南京鋼鐵廠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南京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兼黨委副書記等職務。2003年4月起擔任南鋼聯合董事，同年8月起兼任南鋼聯合總經理。楊先生於2002年9月被政府人事部門評為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楊先生於2007年6月從南京大學取得管理學博士學位。

呂鵬，48歲，南京南鋼董事、總經理；南鋼股份副董事長。呂先生於2003年6月加入復星集團，於2003年6月至2005年11月擔任復星集團鋼鐵事業部副總經理，並於2008年9月至今擔任南鋼股份副董事長。於加入復星集團前，呂先生於1985年7月至1995年8月曾在上海鋼鐵工藝技術研究所擔任多個職位，於1995年至1996年擔任上海第三鋼鐵廠副廠長，於1996年至2003年擔任寶鋼集團上海浦東鋼鐵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呂先生於1982年從北京科技大學取得鋼鐵冶金學士學位，並於1985年從同一所大學取得鋼鐵冶金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孫亦民，40歲，南京南鋼總會計師；南鋼股份董事。孫先生於2005年7月加入復星集團。孫先生於2001年6月至2005年7月，任瀋陽合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於2005年7月至2008年5月，任復星集團鋼鐵事業部財務總監及海南礦業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孫先生自2008年5月起，任南鋼聯合總會計師。孫先生於1992年從東北財經大學取得投資經濟管理學位，並於2001年從中國人民大學取得會計碩士學位。

海南礦業

陳國平，53歲，海南礦業董事長兼黨委副書記。於2009年11月起陳先生擔任招金礦業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2003年9月加入復星集團，於2003年9月至2007年8月擔任復星集團鋼鐵事業部技術總監、副總經理；自2007年8月擔任海南礦業董事長兼黨委副書記；自2009年6月同時任復星集團礦業資源事業部總經理；自2010年1月，又獲委任為復星集團總裁高級助理。加入復星集團前，陳先生於1983年6月至1998年7月曾在上海浦東鋼鐵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於1998年7月至2003年9月曾在上海克虜伯不銹鋼有限公司擔任技術市場經理。陳先生為海南省第四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陳先生於1988年從上海工業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取得高級工程師資格。

劉明東，43歲，海南礦業董事、總經理兼黨委副書記。劉先生自1989年8月至2007年7月在海南鋼鐵公司擔任計劃處處長、計劃財務部部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等多個職務，並於2007年8月獲委任為海南礦業總經理兼黨委副書記。劉先生於1996年從北京科技大學取得工學碩士學位，並於2001年2月取得高級經濟師資格。

馮意林，52歲，海南礦業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馮先生於2003年5月加入復星集團，於2003年5月至2007年8月擔任復星集團投資總監，於2007年8月至2008年4月擔任海南礦業監事，並於2008年5月獲委任為海南礦業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在加入復星集團前，馮先生曾在上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逾20年，並於1999年1月至2003年4月歷任復星醫藥醫療器械事業部財務總監、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上海復星埃科得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馮先生於1985年7月從上海財經大學取得工業會計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4月取得會計師資格。

公司秘書

史美明，33歲，於2009年3月1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史女士於2007年11月加入本公司。史女士持有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倫敦大學英國法律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法與比較法學碩士學位。史女士擁有多年公司秘書工作經驗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士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

董事會 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核心業務為(i)醫藥健康；(ii)房地產；(iii)鋼鐵；(iv)礦業及(v)零售、服務業及其他投資。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利潤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62至193頁之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內。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普通股每股港幣0.17元。建議宣派之末期股息預期約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惟須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得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擬派末期股息及出席並於會上投票，則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股票及其他相關文件(如有)須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財務資料概要

摘錄經重列／重新分類(如適用)之經審計財務報表之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概要，載於本年報之「五年統計」一節。

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時發行新股及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幣12,853.7百萬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853.7百萬元的所得款項已按本公司招股章程所列載的下列用途使用：

- 約港幣5,086.7百萬元用作償還銀行借款；
- 約港幣77.0百萬元用作增加投資醫藥行業；

董事會報告

- 約港幣 465.3 百萬元用作收購一間焦煤公司及一間有色金屬公司；
- 約港幣 5,939.3 百萬元用作服務業之收購及其他戰略投資；
- 約港幣 1,285.4 百萬元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投資物業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投資物業於報告期內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3 及 14。

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於報告期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44。

附屬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之名稱、主要業務所在國家、註冊成立國家及已發行股本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4。

借貸

本集團之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6。

購回、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67 至 68 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45。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慈善捐款總計約人民幣 37.7 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報告期內，本集團之前五大供應商共佔本集團採購 30.8%，其中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 7.3%，而本集團之前五大客戶共佔本集團營業額不足 30%。

董事、其聯繫人或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 5% 者)於報告期內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實際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如下：

- 1) 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及／或酬謝合資格人士，嘉許彼等為提升本集團利益作出的貢獻及不懈努力。
- 2)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為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集團有貢獻或將有貢獻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全職或兼職）、諮詢人士或顧問。
- 3)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惟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限額，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或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在不違反上述限額的情況下，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所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643,750,000股股份（即股份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上市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惟獲得股東另行批准則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總計643,7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02%。
- 4) 每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可獲授的權益上限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惟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決議案正式通過者則除外。
- 5)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逾十年。
- 6) 接納購股權須付之金額由董事會不時釐定。
- 7) 行使價由董事會擬定，惟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 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平均數；及(iii) 股份面值。
- 8) 除本公司在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提早終止外，購股權計劃將於董事會釐定並知會承授人的購股權行使期內生效，惟購股權行使期自購股權授出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視為已獲接納當日起計無論如何不得超逾十年，並須於該十年限期最後一天屆滿。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本公司尚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報告期內，董事為：

執行董事

郭廣昌先生(董事長)

梁信軍先生(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汪群斌先生(總裁)

范偉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聯席總裁)

丁國其先生

秦學棠先生

吳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本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凱先博士

章晟曼先生

閻焱先生

根據公司章程第106條及第107條，郭廣昌先生、范偉先生、丁國其先生及吳平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上述四名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同屆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且於本報告日期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詳列於本年報第38至46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自二零一零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至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為期不超過三年。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支付予董事的薪酬及其他福利。所有董事的薪酬須經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確保其薪金及補償水平恰當。本公司會參考行業的薪酬標準並配合本公司的業務發展，確保薪酬的水平足以吸引及保留一眾董事，且本公司避免為此目的支付過多酬金。

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參與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與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權益類別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郭廣昌	普通	5,024,555,500 ⁽¹⁾	公司	78.24%
丁國其	普通	12,940,000	個人	0.20%
秦學棠	普通	3,880,000	個人	0.06%
吳平	普通	7,760,000	個人	0.12%

董事會報告

(2) 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好倉

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權益類別	佔相關公司 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郭廣昌	復星控股	普通	1	公司	100.00%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	29,000	個人	58.00%
	復星醫藥	普通	114,075	個人	0.01%
梁信軍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	11,000	個人	22.00%
汪群斌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	5,000	個人	10.00%
	復星醫藥	普通	114,075	個人	0.01%
范偉	復星國際控股	普通	5,000	個人	10.00%
秦學棠	復星醫藥	普通	114,075	個人	0.01%

附註：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分部，郭廣昌先生所持5,024,555,500股股份視為透過復星控股及復星國際控股持有之公司權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公司(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直接或間接 持有之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復星控股	5,024,555,500	78.24%
復星國際控股 ⁽¹⁾	5,024,555,500 ⁽²⁾	78.24%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復星國際控股由郭廣昌先生、梁信軍先生、汪群斌先生及范偉先生分別持有58%、22%、10%及10%股權。
- (2) 由於復星國際控股為復星控股全部已發行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復星國際控股視為或當作擁有復星控股所持有之股份權益。
- (3) 郭廣昌先生為復星控股及復星國際控股之唯一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中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任何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根據公開資料以及就各董事於本年報日期所知，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仍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訂立以下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復地與上海山海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山海公司」）訂立產權交易合同，據此，復地已同意以人民幣153,883,685.66元的對價向山海公司收購上海鼎奮房地產開發經營有限公司（「鼎奮房地產公司」）之40%的權益。該產權交易合同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通過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的審核正式生效。由於復地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山海公司為復地之附屬公司鼎奮房地產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復地之聯合公告。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承諾

誠如本公司招股章程所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審閱有關執行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訂立的不競爭承諾契約（「不競爭承諾契約」）的所有事項（如有）。報告期內，概無有關執行不競爭承諾契約的事項須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復星國際控股、復星控股、郭廣昌先生、梁信軍先生、汪群斌先生及范偉先生（「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發出年度聲明，表示已遵守不競爭承諾契約的條文。

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根據不競爭承諾契約執行本公司權利所需的一切資料、本公司不時合理要求有關非相關業務（定義見不競爭承諾契約）的所有資料以及本公司合理相信控股股東已獲得或可能計劃參與而有關本集團任何業務的其他商機或活動，本公司亦已聯絡控股股東相關人員以討論及取得本公司考慮是否行使不競爭承諾契約權利的相關資料。

根據二零零三年二月十日訂立的不競爭協議（「二零零三年不競爭協議」），郭廣昌先生、復星集團、上海廣信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上海復星高新技術發展有限公司（統稱為「承諾人」）向復地承諾（其中包括），承諾人不會（透過復地或其聯繫人除外），並促使其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房地產或相關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房地產開發、建設監督、銷售策劃、房地產經紀及其他配套房地產相關服務）以及任何與復地集團任何業務（「復地主營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亦不會直接或間接擁有相關權益。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復地訂立經修訂及經重述的不競爭協議（「經修訂及經重述的不競爭協議」），替代二零零三年不競爭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不會（透過復地集團除外）並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就復地主營業務與復地集團競爭。本公司亦向復地授出：(i)認購期權及(ii)優先購買權，購買本集團於任何因上述商機（即已提供予復地集團但尚未購買或接納，並由本集團保留）而產生的業務中的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本公司與復地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修訂經修訂及經重述的不競爭協議所載復地主營業務的範圍及載入本公司所作出若干進一步承諾。根據補充協議，本公司與復地同意於復地主營業務中剔除銷售策劃、置換及房地產經紀服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經修訂及經重述的不競爭協議、向復地提供遵守及執行經修訂及經重述的不競爭協議的相關資料以及復地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回顧及執行經修訂及經重述的不競爭協議的一切所需資料。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訂立的關聯方交易於財務報表附註50披露。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於結算日後的重要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4。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應用守則原則及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0至37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章晟曼先生(主席)，陳凱先博士和閻焱先生所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向董事會供建議及意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之業績進行審閱。

核數師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在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繼續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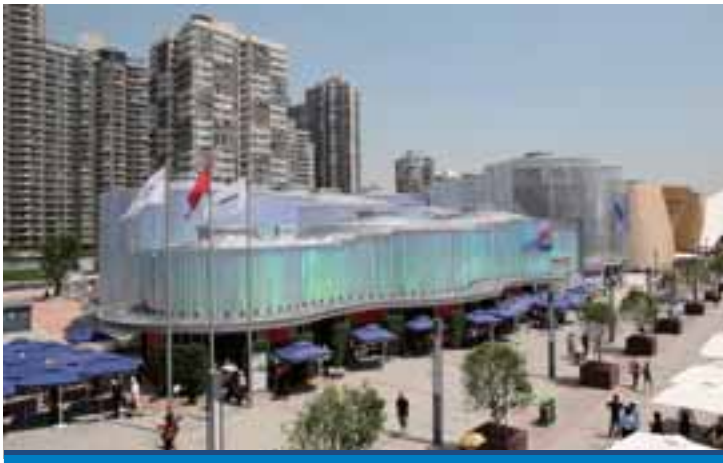
代表董事會

郭廣昌
董事長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企業 社會責任

積極牽頭建設世博會民企館 展示中國民營企業風采



2010年世博會中民企館的出色表現體現了民營經濟的活力，也展示了本集團「中國民企第一陣營組織者」的能力，獲得了社會各界的廣泛認可。民企館在迎接了213萬多名遊客和大量貴賓參觀的同時獲得了大量榮譽，其中有最具商業價值的世博場館獎、最佳演出獎、風雲浙商特別獎、卓越展館獎、世博先進工作者獎、品牌中國杰出貢獻獎、未來之星獎、十大企業館獎。



民企館項目推動了民營企業的相互合作和交流。2010年，在民企館平臺的品牌效應幫助下，「星光耀計劃」進展順利，將滙集資金以共同建設民企中心。

關注商業生態健康 建設全球化投資平臺

本集團2010年致力於建設以投資為紐帶、以資產管理、產業管理、人才管理為核心的全球化投資平臺，打造一個跨國界、跨文化、跨產業的商業生態圈。

2010年本集團通過召開宏觀經濟研討會的方式，幫助企業家們深度了解世界經濟和格局變化、繼續保持領先觀念和敏銳洞察力。



提升管理能力，培養各類人才

2010年12月，籌備已久的復星管理學院正式成立。復星管理學院的成立，標志著本集團層面人力資源管理能力的升華，這個學院將成為本集團培養企業家、投融資專家、人力資源專家以及各方面專業人才的一個重要平臺。管理學院也為本集團的員工提供了更好的培訓體系，為員工的職業發展提供了更大空間。



2010年，復星集團戰略研究院正式掛牌，戰略研究院定位於把投資團隊、產業運營團隊、職能管理團隊的智慧資源整合在一起，系統提升集團前瞻思考來發現機會並應對變革的能力。同年，復星鋼鐵研究院揭牌，繼續引領本集團鋼鐵行業研究。



企業社會責任



振興中國傳統文化，倡導身心健康

2010年，本集團繼續贊助太極文化研究會，推廣陳氏太極拳；本集團還以太極文化為基礎，積極倡導企業家和員工練習太極拳，幫助企業家和員工保持身體健康和心態健康。

2010年，本集團捐助上海市發展交響樂事業基金會人民幣50萬元，推動文化事業的發展。

災難救助和慈善事業



2010年中國多處地區發生了自然災害，本集團在災害後迅速行動及時救助困難的同胞，傳遞愛心和關懷。

2010年，本集團積極和各個公益基金會合作，扶助社會困難群體，先後捐助了上海宋慶齡基金會、友成企業家扶貧基金會（人民幣100萬元定向幫助西南大旱地區災民）、中國光彩事業基金會（人民幣1,000萬元用於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扶貧和玉樹地震災區救災、人民幣500萬元用於舟曲泥石流災區災民救助）。2010年10月本集團和上海市增愛基金會和海南慈善總會合作，通過舉辦世界小姐慈善晚宴的方式為海南水災地區災民籌款人民幣217.8萬元。

此外，本集團還繼續和上海市慈善基金會、愛佑華夏基金會、中華社會救助基金會、阿拉善SEE生態協會、北京樂平公益基金會等機構合作，支持環境保護、救助心臟病患兒、消除農村貧困等公益項目。

繼續提倡青年創業就業，促進教育事業

2010年本公司董事長郭廣昌先生和首席執行官梁信軍先生為母校復旦大學學生演講，鼓勵青年學生培養能力並明智選擇職業道路，不斷貢獻社會。2010年復旦大學復星教育基金獲得本集團捐款人民幣100萬元，本集團向上海市青年創業就業基金會捐贈人民幣100萬元，支持青年創業和就業項目的推動。



2010年本集團獲得的主要榮譽有：

《南方周末》中國(內地)民營企業創富榜百強企業獎；

香港《財資》雜誌最具潛力中國企業；

中國最佳領導力培養公司獎；及



本公司董事長郭廣昌先生榮獲香港董事學會二零一零年度杰出董事獎(非恒生指數成分組別)。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員工約30,000人。

2010年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圍繞集團全球化的發展戰略，制定了《未來五年人才發展規劃》，明確提出：通過3-5年的建設與培養，打造一支能夠傳承本集團企業文化、承載本集團未來發展的優秀企業家團隊，為本集團的中國專家、全球能力建設提供有力的保障和支持。

在組織建設方面，2010年本集團在紐約成立了辦事處，在澳洲也引進了投資人才，加強了在海外的投融資能力。在人才引進方面，加大了高端人才的引進，包括為各產業事業部成功引進在業務方面管理經驗豐富的各個產業領域的高管人才，並且在職能管理方面引進具有管理經驗和創新能力的國際化人才。同時針對應屆畢業生招聘，本集團也制定了相應的菁英計劃，精心選拔，重點培養，為人才梯隊建設打下堅實的基礎。

在體系建設方面，本集團對標市場上優秀的企業以及資產管理公司，制定了較為完善的績效和薪酬管理制度、體系和流程，通過薪酬市場調研對標，設計出既有本集團特色又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福利方案，包括私募股權投資激勵管理辦法，以及高管的長期激勵方案，並通過與戰略目標相聯接的考核體系，不斷完善績效考核。

在人才培養方面，本集團在2010年成立了復星管理學院，在職業經理人、優秀企業家的培養與提升方面，形成更為系統化、專業化、多渠道的資源平臺，並對培訓體系進一步加以完善，為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提供保障。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致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62頁至193頁的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貴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利潤表、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列報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編製所必須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工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的規定，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用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範圍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將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相信，就得出審核意見而言，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屬充分和恰當。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利潤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44,643,702	34,855,818
銷售成本		(35,277,157)	(29,161,430)
毛利		9,366,545	5,694,388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4,304,874	6,492,38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70,694)	(1,175,543)
行政開支		(2,075,864)	(1,751,807)
其他開支		(825,750)	(951,951)
財務費用	7	(1,572,100)	(1,108,335)
應佔利潤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21	(23,156)	13,825
聯營企業		949,437	962,563
稅前利潤	8	8,653,292	8,175,525
稅項	10	(2,506,590)	(1,357,154)
年內利潤		6,146,702	6,818,371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45	4,227,092	4,646,679
非控股權益		1,919,610	2,171,692
		6,146,702	6,818,37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盈利			
— 基本及稀釋(人民幣元)	12	0.66	0.72

應付股息及本年擬派股息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6,146,702	6,818,371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2,474,233	705,720
可供出售投資轉為聯營企業 導致的公允價值轉回(附註22)		(152,931)	-
綜合利潤表中收益之重分類調整 —處置收益		(7,505)	(52,910)
稅項之影響	28	(554,046)	(120,851)
		1,759,751	531,959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		3,740	2,515
應佔聯營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		297,700	180,255
因出售聯營企業而轉出至利潤表的儲備		-	(528)
境外經營報表折算匯兌差額		(132,355)	(149,702)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除稅		1,928,836	564,499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8,075,538	7,382,870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5,797,609	5,065,043
非控股權益		2,277,929	2,317,827
		8,075,538	7,382,8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0,553,341	17,767,235
投資物業	14	2,551,167	2,057,400
預付土地租金	15	1,278,066	1,162,655
勘探及評估資產	16	437,762	420,689
採礦權	17	717,680	733,586
無形資產	18	240,978	34,486
商譽	19	376,875	126,929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21	1,070,429	755,823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22	15,238,649	9,621,368
持有至到期投資	23	14,312	79,220
可供出售投資	24	7,327,045	2,943,458
開發中物業	25	6,931,439	5,089,455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5	413,793	191,905
應收借款	26	1,493,432	220,000
預付款項	27	756,748	616,313
遞延稅項資產	28	1,005,809	793,985
		60,407,525	42,614,507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29	148,049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0,555,574	42,614,507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	21,334,977	15,947,5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31	6,478,648	4,922,253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32	5,496,535	4,768,99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	3,990,536	3,293,096
存貨	34	6,901,609	5,583,671
待售已落成物業		2,014,437	1,698,292
開發中物業	25	9,856,198	6,868,166
應收借款	26	220,000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35	1,526,292	908,592
		57,819,232	43,990,63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29	–	1,548,894
流動資產合計		57,819,232	45,539,526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36	22,026,769	16,792,363
關聯公司借款	37	26,678	–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38	8,617,385	6,861,967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9	12,860,400	10,531,066
應付稅項		2,531,045	1,468,607
應付融資租賃款	40	40,116	–
衍生金融工具	41	84,566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5	1,092,250	878,74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5	954,385	345,423
		48,233,594	36,878,175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29	–	997,393
流動負債合計		48,233,594	37,875,568
流動資產淨額		9,585,638	7,663,95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0,141,212	50,278,465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36	21,795,074	11,913,006
關聯公司借款	37	86,887	106,618
應付融資租賃款	40	164,178	–
遞延收入	42	144,876	82,669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43	474,466	561,921
遞延稅項負債	28	2,476,645	1,241,973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142,126	13,906,187
淨資產		44,999,086	36,372,278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44	621,497	621,497
儲備	45	28,322,703	22,935,553
擬派期末股息	11	928,936	927,270
		29,873,136	24,484,320
非控股權益		15,125,950	11,887,958
權益合計		44,999,086	36,372,278

董事
郭廣昌董事
丁國其

財務狀況表

2010年12月31日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辦公室設備	13	-	2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0	1,914,476	1,920,386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22	82,421	82,421
持有至到期投資	23	-	35,320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96,897	2,038,149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	1,786,810	2,458,5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31	5,483,461	4,106,49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	836	1,56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5	10,887,527	8,334,529
流動資產合計		18,158,634	14,901,165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36	562,930	411,848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39	17,683	1,489
應付稅項		27,201	1,282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5	1,092,250	878,749
流動負債合計		1,700,064	1,293,368
流動資產淨額		16,458,570	13,607,79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8,455,467	15,645,946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36	2,611,320	70,438
淨資產		15,844,147	15,575,508
權益			
已發行股本	44	621,497	621,497
儲備	45	14,293,714	14,026,741
擬派期末股息	11	928,936	927,270
權益合計		15,844,147	15,575,508

董事
郭廣昌

董事
丁國其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		可供出售				匯率			擬派		非控股	
	股本	股本溢價	其他虧蝕	法定盈餘公積金	投資重新評估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留存收益	波動儲備	期末股息	合計	權益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44)	人民幣千元 (附註45(a))	人民幣千元 (附註45(b))	人民幣千元 (附註45(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1月1日	621,497	11,785,713	(443,540)	2,025,450	147,275	1,465	5,494,898	(215,531)	453,051	19,870,278	10,172,809	30,043,087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566,841	-	4,646,679	(148,477)	-	5,065,043	2,317,827	7,382,87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	-	-	-	-	-	-	-	-	-	4,550	4,55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166,281	166,281	
支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	(607,356)	(607,356)	
宣告發放2008年期末股息	-	-	-	-	-	-	-	-	(453,051)	(453,051)	-	(453,051)	
擬派期末股息	-	-	-	-	-	-	(927,270)	-	927,270	-	-	-	
留存利潤轉入	-	-	-	198,439	-	-	(198,439)	-	-	-	-	-	
清算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	(18,795)	(18,795)	
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	-	-	-	23,511	23,511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	-	-	-	-	-	-	(182,742)	(182,742)	
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2,050	-	-	-	-	-	-	-	2,050	1,832	3,882	
土地增值稅撥備彌償保證	-	-	-	-	-	-	-	-	-	-	10,041	10,041	
於2009年12月31日	621,497	11,787,763*	(443,540)*	2,223,889*	714,116*	1,465*	9,015,868*	(364,008)*	927,270	24,484,320	11,887,958	36,372,278	

* 該等儲備賬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構成了儲備人民幣22,935,553,000元(2008年：人民幣18,795,730,000元)。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續)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													
	已發行		其他虧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可供出售			其他公積金	匯率波動儲備	擬派	非控股	合計	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投資重新	資本贖回	評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44)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45(a))	人民幣千元 (附註45(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0年1月1日	621,497	11,787,763	(443,540)	2,223,889	714,116	1,465	-	9,015,868	(364,008)	927,270	24,484,320	11,887,958	36,372,278	
可供出售投資轉為 聯營企業導致的減值 損失轉回(附註22)	-	-	-	-	-	-	-	134,223	-	-	134,223	56,003	190,226	
調整後期初數	621,497	11,787,763	(443,540)	2,223,889	714,116	1,465	-	9,150,091	(364,008)	927,270	24,618,543	11,943,961	36,562,50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1,718,598	-	-	4,227,092	(148,081)	-	5,797,609	2,277,929	8,075,53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	-	-	-	-	-	-	-	-	-	-	441,549	441,549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	1,603,309	1,603,309	
支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	-	(562,071)	(562,071)	
宣告發放2009年期末股息	-	-	-	-	-	-	-	-	-	(927,270)	(927,270)	-	(927,270)	
擬派期末股息	-	-	-	-	-	-	-	(928,936)	-	928,936	-	-	-	
留存利潤轉入	-	-	-	166,648	-	-	-	(166,648)	-	-	-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6(b))	-	-	-	-	-	-	-	-	-	-	-	(75,006)	(75,006)	
清算附屬公司	-	-	-	-	-	-	-	-	-	-	-	(31,451)	(31,451)	
未喪失控制權視同出售 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	171,683	-	-	171,683	(171,683)	-	
未喪失控制權出售一間 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	19,648	-	-	19,648	21,243	40,891	
視同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	285,278	-	-	285,278	(285,278)	-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	-	-	-	(92,355)	-	-	(92,355)	(69,190)	(161,545)	
土地增值稅撥備彌償保證	-	-	-	-	-	-	-	-	-	-	-	32,638	32,638	
於2010年12月31日	621,497	11,787,763*	(443,540)*	2,390,537*	2,432,714*	1,465*	384,254*	12,281,599*	(512,089)*	928,936	29,873,136	15,125,950	44,999,086	

* 該等儲備賬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構成了儲備人民幣28,322,703,000元(2009年:人民幣22,935,553,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8,653,292	8,175,525
調整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1,734,183	1,806,87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5	27,324	20,947
無形資產攤銷	18	5,266	9,826
採礦權攤銷	17	89,743	110,57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	13	6,500	1,043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準備	8	723	167,143
商譽減值準備	8	64,983	3,179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18	-	1,094
採礦權減值準備	17	-	266,56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損失	6,8	32,228	5,283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淨收益	8	(95,890)	(133,643)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 股權投資之淨收益	6	(917,594)	(42,37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6(b)	(964,164)	(494)
出售聯營企業之收益	6	(194,681)	(640,145)
處置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之淨收益	6,8	-	(16,985)
視同收購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6	-	(26,446)
出售聯營企業部分權益之收益	6	-	(27,096)
處置投資物業之損失	8	-	790
視同出售聯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6	(97,849)	(2,605,609)
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	8	-	16,426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計提／(轉回)	8	12,655	(539)
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8	39,720	54,693
轉回開發中物業減值準備	8	-	(19,168)
利息開支		1,503,799	1,081,1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 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調整	6	(912,920)	(2,015,010)
收購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6	-	(4,057)
處置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	6	(30,47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股息	6	(5,951)	(1,41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	14	(264,578)	(85,19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損失		84,566	-
利息收入	6	(244,513)	(159,312)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6	(77,509)	(109,835)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	8	81,298	-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949,437)	(962,563)
轉下頁		7,580,719	4,871,20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續)			
承上頁		7,580,719	4,871,200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利潤及虧損		23,156	(13,825)
土地增值稅補償保證款	8	32,638	10,041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現金流入		7,636,513	4,867,416
開發中物業(增加)/減少		(2,341,530)	715,910
待售已落成物業增加		(271,358)	(2,186,350)
投資物業增加		(67,490)	-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482,458)	(2,331,3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49,292)	(1,288,374)
存貨(增加)/減少		(1,084,363)	572,75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839,588)	144,361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		1,359,288	1,960,63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941,091	3,532,274
遞延收入增加		62,207	34,967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減少		(87,455)	(72,33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548,962	(117,552)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		8,124,527	5,832,346
已付利息		(425,452)	(449,190)
已付所得稅		(1,574,537)	72,616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6,124,538	5,455,7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456,524)	(2,879,913)
預付土地租金增加		(41,868)	(292,044)
購買無形資產		(29,110)	(27,531)
購買持有至到期投資		-	(13,656)
購買勘探及評估資產		(73,837)	(34,044)
購買採礦權		(17,073)	-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2,249,311)	(705,256)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614,383)	(1,826,841)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		(992,054)	(191,756)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 股權投資所得款項		2,715,155	495,820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209,385	297,446
處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428,21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23,195	87,485
處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4,374	10,951
處置持有至到期投資所得款項		80,429	280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46(b)	681,428	2,841
出售聯營企業所得款項		845,188	1,040,045
處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所得款項		-	407,394
收購附屬公司	46(a)	(988,442)	(628,873)
收購聯營企業		(5,219,263)	(719,872)
收購共同控制企業		(269,020)	(110,515)
清算附屬公司		-	(18,795)
可供出售投資所收股息	6	77,509	109,8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所收股息	6	5,951	1,414
已收聯營企業股息		295,078	498,425
向一間企業及一間聯營企業提供之股東借款		(1,493,432)	-
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 已抵押銀行結餘增加		(111,054)	(2,284,011)
建議收購之預付款項		(275,901)	(143,500)
已收利息	6	244,513	159,312
處置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30,475	-
收回建議收購之預付款項		-	44,88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3,318,592)	(6,292,26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機器設備售後回租所得款項		175,000	-
非控股股東注資所得款項		1,603,309	166,281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36,613,831	30,678,521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22,803,659)	(25,960,614)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502,071)	(811,356)
已付股息		(1,176,023)	(143,121)
已付利息		(1,484,799)	(1,075,851)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12,425,588	2,853,86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5,231,534	2,017,363
年初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595,058	9,577,695
年終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6,826,592	11,595,05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0	16,826,592	11,550,240
歸屬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的 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	44,818
載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6,826,592	11,595,05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信息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4年12月24日在香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808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藥品、房地產開發、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開採及加工各種礦藏，以及管理投資。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復星控股有限公司及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於香港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07年7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

2.1 編報基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編製這些財務報表時，除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和部分股權投資採用公允價值計價外，均採用了歷史成本計價原則。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及非流動資產按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孰低法計量，詳情載於附註2.4。除非另外說明，這些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所有金額進位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列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編報基礎(續)

合併基礎

2010年1月1日起的合併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經營成果自收購之日起合併，該收購日是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並繼續合併至對附屬公司控制權終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的未變現盈虧及股息均於合併時全數抵銷。

附屬公司的虧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結餘為負數。

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所有者權益的變動視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其將終止確認：(i) 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 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價值及(iii) 於權益內已記錄的累計折算差額，並且確認(i) 收到對價的公允價值，(ii) 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 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如適用)。

2010年1月1日前的合併基礎

上述提及的要求採用未來適用法，然而下述差異在特定情況下依舊採用先前的合併基礎：

- 2010年1月1日之前取得非控股權益(之前稱作少數股東權益)，使用母公司實體擴展法，將收購對價與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的相關份額之差額確認為商譽。
- 非控股權益按照所佔比例確認本集團產生的損失，直至非控股權益餘額減至零。任何超額損失全部歸屬於母公司，除非非控股權益對此有連帶責任。2010年1月1日之前的損失不再在母公司及非控股股東之間分配。
- 一旦失去控制權，本集團將按照失去控制權之日所佔淨資產價值的比例來計量剩餘的投資。該投資的賬面價值在2010年1月1日沒有進行重新表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本集團編製本年度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用以下新頒布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用的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集團內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企業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合併及單體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符合條件的被套期項目
香港財務呈報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包含於2008年10月頒布的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喪失對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
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於2009年5月頒布的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租賃—就香港土地租賃界定租賃期限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除下文所進一步闡釋的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包含於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中的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及香港詮釋第4號(2009年12月修訂)的影響外，採用這些新頒布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這些新頒布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列示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企業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合併及單體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對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引入若干變動，該等變動影響非控股權益的初始計量、交易成本的會計處理、或然對價的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及分階段達成的企業合併的處理。該等變動將對所確認商譽的金額，企業合併所屬會計期間及以後期間報告的經營成果產生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續)

(a)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對出售附屬公司部分股權且未失去控制權的交易視為權益交易，該類交易對商譽無影響，亦不會由此產生相應的收益或損失。此外，上述修訂後的準則對於附屬公司產生的虧損以及對附屬公司喪失控制權等交易事項的會計處理也作了相應的更改。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的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和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對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也作了其它相應的更改。

該等經修訂準則引入的變動採用未來適用法，將影響2010年1月1日之後發生的收購、失去控制權及與非控股權益之間的交易會計處理。

(b) 於2009年5月頒布的2009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了修訂。各項準則均各自設有過渡條文。除了採用部分修訂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外，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的主要修訂的詳情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要求只有能在財務狀況表中產生可確認資產的支出才能劃分為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刪去有關土地租賃分類之特定指引。因此，土地租賃應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指引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

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就香港土地租賃階段租賃期限之修訂版乃根據納入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內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修訂本而修改。按照此項修訂，香港詮釋第4號之範圍已擴大至覆蓋所有土地租賃，包括被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土地租賃。因此，此詮釋適用於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核算之所有租賃物業。

由於採用了此項修訂，本集團重新評估了之前於中國大陸的經營租賃，於中國大陸之租賃仍繼續分類為經營租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用下述新頒布及經修訂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用者無需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的有限豁免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移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列報—配股的分類 ¹
香港財務呈報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呈報詮釋第14號(修訂本)：最低注資要求 ³
香港財務呈報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²

除上述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2010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了修訂，主要修改了其中互有矛盾的陳述，並予以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財務呈報詮釋第13號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有獨立過渡條文。

¹ 於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上述變化可能對集團產生影響之具體信息列示如下：

於2009年11月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最終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的第一階段。本階段修訂主要關注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與目前將金融資產分為四類不同，所有金融資產將根據企業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合同現金流特徵以攤余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相比，該等修訂將有助於改進並簡化金融資產的分類與計量。

於2010年11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金融負債頒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行的對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原則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多數新增規定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一致，僅影響通過公允價值選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進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就該等負債而言，由信用風險變化而產生的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須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除非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就負債的信用風險呈列公允價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否則其餘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損益中列報。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允價值選擇納入的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全面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全部取代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套期會計、終止確認及金融資產的減值方面的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預計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於2010年5月頒布的2010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行了修訂。本集團預期於2011年1月1日採用上述修訂。各項準則有獨立過渡條文。除了採用部分修訂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外，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預期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的修訂的詳情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報*：澄清對其他綜合收益中權益各部分之分析，既可於權益變動表中呈報，亦可於財務報表附註中呈報。

除上文所述之外，本集團預期採用上述新頒布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有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地控制該企業超過一半的表決權或發行股本，或控制其董事會的組成；或本公司按合同規定享有對企業的經營和財務政策具有支配性影響的權利。

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根據應收及已收之股息在本公司之利潤表中列示。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所規定之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外，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減除減值損失列賬。

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指受共同控制的合營企業，合資各方不能單方面控制合營企業的經濟活動。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乃按權益法核算，按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淨資產扣除減值損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收購後經營成果和儲備的份額分別計入綜合利潤表和綜合儲備中。當應佔經營成果之比例不同於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所佔之權益比例時，收購後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經營成果之份額由共同控制方協議決定。本集團與共同控制企業關聯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均按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所佔之投資比率抵銷，除非未實現虧損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收購共同控制企業產生之商譽包括在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權益部分內。

共同控制企業之經營業績根據已收及應收之股息在本公司之利潤表中列示。本公司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作為非流動資產按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為本集團一般持有其20%表決權之長期權益，並可對其施以重大影響之企業，但該企業並不是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企業。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之權益乃按權益法核算，在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本集團應佔之淨資產扣除減值損失呈列。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利潤表及綜合儲備。本集團與聯營企業關聯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均按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所佔之權益比率抵銷，除非未實現虧損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收購聯營企業產生之商譽包括在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權益部分內，並不對其單獨進行減值測試。

聯營企業之經營業績根據已收及應收之股息在本公司之利潤表中列示。本公司於聯營企業的投資作為非流動資產按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列賬。

當於聯營企業之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核算。

業務合併及商譽

2010年1月1日之後發生的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以購買法列賬。收購成本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於收購日所支付資產、對被收購方原股東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就取得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本工具之公允價值的總和。對每一業務合併，收購方對於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按公允價值或者按比例應佔被收購方可辨識之淨資產計量。收購成本在實際發生時確認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以及於收購日之經濟環境和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以作出合適的分類及指定，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業務合併及商譽(續)****2010年1月1日之後發生的業務合併(續)**

對於分段進行之業務合併，先前已持有之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損益計入當期損益。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對價於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或然對價(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的變動，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確認為損益或作為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倘若或然對價分類為權益，則其最終於權益中結算前無需重新計量。

商譽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對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總額，超出收購日所收購公司之可辨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的差額。如總對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該等差額在評估後，於利潤表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初始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賬面價值須於每年進行評估是否發生減值，或事件或環境變化表明其賬面價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需要進行更為頻繁的複查。本集團於每年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自取得之日始分配至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該現金產出單元或單元組預期將從合併協同效益中獲益，而無論本集團是否有其他資產或負債被分配至該現金產出單元或單元組。

減值損失以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如果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價值，則確認減值損失。已確認之商譽減值損失在後續期間不可轉回。

如果商譽構成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一部分，且該單元業務的一部分被處置，在確定該被處置業務的損益時，與被處置業務相關的商譽將包括在該業務的賬面價值。在這種情況下處置的商譽以被處置的業務和被保留的現金產出單元的相對值為基礎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2010年1月1日之前發生的業務合併

相較於上述提及的未來適用法的要求，以下的業務合併差異適用於2010年1月1日之前：

業務合併採用購買法。因收購行為而發生的交易成本構成收購成本。非控股權益以應佔該附屬公司可識別淨資產比例計算。

對於分段進行之業務合併被分別作為單獨的步驟。任何額外獲得的權益並不影響之前確認的商譽。

當本集團收購了一項業務，與主合同分離之被收購公司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業務合併導致合同條款的變化將顯著影響現金流，否則將視合同情況而定。

當且僅當本集團負有現時義務，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出，並且能夠確定可靠估計時，方會確認或然對價。對或然對價的後續調整乃確認為商譽的一部分。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如果一項資產(除了存貨、開發中物業、待售已落成物業、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投資物業、商譽和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處置組中資產)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一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二者之中的較高者。除非該資產主要依附於其他資產或一組資產產生現金流量之情形外，可收回金額以單個資產項目釐定。

僅當資產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該資產視為已經減值，並將其撇減至可收回金額。對其使用價值進行評估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前市場評定之貨幣時間價值以及資產特有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當前價值。減值損失乃於產生期間根據減值的資產的類別計入綜合利潤表中之其他費用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續)**

在每個報告日需對已確認減值之資產作出評定，以評價是否有跡象表明已確認之減值損失可能不復存在或有所減少。若有跡象表明此情況存在，則可收回金額需進行評估。當且僅當自上一次確認減值損失後，評價其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方法有所改變時，減值損失才可轉回，但轉回後的數額不能高於以前年度沒有確認資產減值損失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減去折舊或攤銷後)。該等轉回應在產生期間計入綜合利潤表中。

關聯方

下列各方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對方，直接或間接通過一家或多家中介，(i) 控制本集團或被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一起在同一控制下；(ii) 在本集團享有權益，從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iii) 對本集團擁有共同控制；
- (b) 對方是聯營企業；
- (c) 對方是共同控制企業；
- (d) 對方是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核心管理層的一員；
- (e) 對方為上述(a)或(d)提到的任何人士之親密家庭成員；
- (f) 對方為由上述(d)或(e)提到的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主體或者這樣一個主體的重大表決權掌握在上述(d)或(e)提到的任何人士手；或
- (g) 對方是為本集團或作為本集團關聯方的任何企業的僱員的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入帳。當物業、廠房及設備被劃分為持作出售或者系處置組中資產的一部分時，該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再計提折舊，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將其劃分至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擬定用途運作狀況及地點而直接應計的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綜合利潤表扣除。倘有關開支顯然有助提高日後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預期可取得的經濟利益，且能可靠計量項目成本，則有關開支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作為替換。倘須定期替換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的個別資產。

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撇減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15至40年
廠房及機器	8至15年
辦公室設備	5年
汽車	5年
採礦基建	18年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與可使用年期兩者之較短者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獨立計算折舊。

於各報告日對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於有需要時做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處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處置不會有任何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處置或報廢收益或損失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價值之差額，於終止確認資產當年的綜合利潤表確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或安裝及測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入帳而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或安裝及測試的直接成本以及在建築或安裝及測試期間有關借貸資金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可用時按適當類別重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並非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或持有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之土地及樓宇之權益。該等物業初始以成本計量，包括交易成本。其後，該等物業以公允價值列賬，以反映報告日之市場情況。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損失計入其產生期間之綜合利潤表。

投資物業報廢或處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損失，確認於報廢或處置期間之綜合利潤表中。

由投資物業轉為自用物業或存貨時，將轉換用途當日之公允價值列為後續計呈之初始成本。由存貨轉為投資物業時，將轉換用途當日之公允價值與先前賬面價值之差額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

如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的賬面價值將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而收回，則分類為持作出售。在這種情況下，該資產或處置組當前狀態必須可供實時出售，出售該等資產或處置組需符合一般及慣常條款，並且其出售極為可能。作為處置組的附屬公司所有之資產及負債將重分類至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不管本集團是否在出售之後保留之前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不包括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按其賬面價值及公允價值扣減出售成本兩者中較低者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不予折舊或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乃按取得時成本計量。通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乃按收購時點之公允價值計量。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列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年報告日進行覆核。

商標

對於使用壽命為無限期的商標，於每個會計期間以單項資產現金產出單元組為基礎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進行攤銷。商標的使用壽命於每年進行覆核，以確定對其使用壽命無限期的估計是否仍然適用。若該估計不再適用，使用年限的預測由無限期改為有限期，並採用未來適用法。

專利、牌照與專門技術

購入的專利、牌照與專門技術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入帳，並按不超過10年的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研究及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發生時自綜合利潤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發生的支出，只有當本集團能證明以下各項時，才能予以資本化並遞延，即：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是可行、有完成該無形資產的意圖並有使用或出售他的能力、該資產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有足夠的資源完成這一項目以及有能力可靠計量開發階段的支出。不滿足上述要求的產品開發支出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遞延開發成本以初始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且自相關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在相關產品的市場壽命期間按直線法攤銷，攤銷期限不超過5到7年。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以成本扣除減值損失後列賬。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地質和地形調查、勘探、挖掘、採樣以及與評價開採礦產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和商業價值有關的活動和為保證在現有礦體中進一步尋找礦體及擴大礦山的生產能力而發生的支出。於初期勘探階段發生的支出於發生時核銷。當可合理確定礦體可供商業開採時，勘探及評估成本轉至採礦權並依照基於經核證潛在礦場藏量而訂立之生產單位法予以攤銷。倘若項目於開發階段被放棄，有關的所有支出均予核銷。

採礦權

採礦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損失入帳。採礦權包括取得採礦牌照的成本、於確定勘探財產可投入商業生產時自勘探權及資產轉撥的勘探及評估成本，以及收購現有採礦財產採礦藏量的成本。採礦權按根據有關企業的生產計劃及以生產單位法計算的經核證潛在礦場藏量而估計的礦場可使用年期攤銷。倘棄用採礦財產，則會在綜合利潤表中核銷採礦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實質上將與一項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回報(不包括法定權利)轉移到本集團的租賃，作為融資租賃進行會計處理。於融資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的成本按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予以資本化並與義務(不包括利息因素)一同記錄以反映購買和融資活動。持有的已資本化的融資租賃資產，包括融資租賃的預付土地租金，歸入物業、廠房和設備，並在租賃期和估計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者內計提折舊。此類租賃的融資成本計入綜合利潤表以確保租賃期內維持固定的期間利率。

如果一項租賃出租人實質上保留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回報，則應按經營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如果本集團是出租人，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歸入非流動資產，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計入綜合利潤表。如果本集團是承租人，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扣除出租人提供的任何優惠)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計入綜合利潤表。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金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損失入帳，並按租期以直線法攤銷。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應恰當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借款和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確定其分類。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如果投資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還應加上直接歸屬於該投資的交易費用。

所有常規購買和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指購買或出售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借款、有市場報價及無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的金融資產之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指在近期以出售為目的之金融資產。此類別亦包括本集團簽訂且未被指定為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對沖關係中的對沖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列示，且其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利潤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或其他開支內確認，該確認的公允價值淨變動不包含因持有這些金融資產而收到的股息。這些股息根據下述「收入確認」之會計政策進行確認。

本集團評估近期內是否有能力及意圖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當缺乏活躍市場或管理層近期出售意圖發生顯著變化而不能出售該等金融資產時，本集團在極特殊的情況下會重分類該等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可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劃分為借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此分類視該等金融資產的性質而定。該等評估不會影響透過公允價值選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借款及應收款項

借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可確定之付款(在活躍的市場上沒有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該等資產之賬面價值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余成本減去任何減值準備計量。計算攤余成本時，應考慮購買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且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和交易成本。實際利率法攤銷作為財務費用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減值損失亦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持有至到期投資

如本集團有意及可以持有至到期，則可將有固定或可確立之付款及有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列作持有至到期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隨後按攤余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應考慮購買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且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和交易成本。實際利率法攤銷作為其他開支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減值損失亦作為財務費用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是指上市及非上市非衍生金融資產。既非持作買賣，又非指定為以公允價值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即分類為可供出售。

該等資產初始確認後，即以公允價值作後續計量，相關浮動盈虧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可供出售投資重新評估儲備中。直至該投資被終止確認，當時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確認於其他收入，或直至投資被確定為減值，其累計收益或虧損確認於利潤表中其他經營開支且從可供出售投資重新評估儲備中刪減。賺取的利息及股息根據下述「收入確認」政策分別在綜合利潤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非上市之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由於以下原因不能被可靠計量時，該等證券以成本減減值損失列示：(a) 公允價值合理估計範圍的變化對該投資而言重大；(b) 各種預計的概率很難合理地確定並用於公允價值的評估，因此，此類證券按成本扣除減值損失計量。

本集團評估近期內是否有能力及意圖出售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當缺乏活躍市場或管理層近期出售之意圖發生顯著變化時，本集團在極特殊的情況下會重分類該等金融資產。當金融資產滿足借款及應收款項之定義且集團有意圖與能力在可預期未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直至到期時，該等金融資產可分類為借款及應收款項。當且僅當集團有能力與意圖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時，該等金融資產方可分類為持有至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續)

倘若一項金融資產從可供出售劃分為其他類別，之前於權益中確認之收益及損失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投資剩餘期限內攤銷計入綜合利潤表。新攤余成本與預期現金流之差異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投資剩餘期限內攤銷計入綜合利潤表。倘若期後發生減值，計入權益之金額需重分類至綜合利潤表。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倘在以下情形出現時，金融資產(適當時指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類似的金融資產的一部分)被終止確認：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逾期；
- 本集團已將從資產收取現金收益的權利轉移，或保留了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根據已簽訂之「過手」協議而不可延遲地將其全部支付予第三方；以及以下兩種情形之一：(a)本集團已將資產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或(b)本集團未將資產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或保留，但將資產的控制權轉移。

當本集團已將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轉移或簽訂了「過手」協議，且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與資產相關的主要風險和報酬，並不再對該資產實施控制，該等資產的確認惟以本集團之持續參與為限。在此情況下，集團須確認相關負債。轉讓之資產及相關負債之計量以本集團保留之權利及義務為基礎。

以抵押轉移資產方式持續參與的，以資產初始賬面價值與本集團被要求償還對價之最大額孰低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日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進行覆核以評價是否有跡象表明其減值。當且僅當初始確認後的一個或多個事項(發生之「損失事項」)表明客觀證據顯示存在減值，且該損失事項會影響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能夠可靠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時，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須確認減值。減值跡象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經歷嚴重的財務困難，歸還本金及利息時違約，可能發生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其他可觀察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發生減少(如拖欠款或與違約有關的經濟條件發生變化)。

按攤餘成本入帳之金融資產

對按攤餘成本入帳之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評估單項重大或整體重大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若本集團確定單項評估之金融資產不存在減值跡象，不論重大與否，須將該資產包含於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中，整體考慮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已單獨評估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單項資產不包括於整體減值評估中。

若有客觀證據表明減值損失已發生，該損失金額以資產之賬面價值和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不包含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的差額計量。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乃按金融資產之初始實際利率(初始確認時採用之實際利率)折現。倘若一筆借款為浮動利率，計量減值損失之折現率為現行之實際利率。

資產賬面價值的減少通過一個備抵帳戶反映。損失金額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利息收入乃根據撇減減值損失後之賬面價值繼續計提，利率為確定減值損失時進行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折現率。倘若無可實現的回收前景，以及所有抵押品都已經實現或轉讓給集團，這些借款和應收款項及其相關的減值損失可以予以核銷。

倘若在下一後續期間，由於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之事項導致預計的減值損失增加或減少，則前期確認之減值損失通過調整備抵帳戶增加或減少。任何後續轉回的減值損失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金融資產減值(續)****按成本入帳之資產**

倘若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因其公允價值不能被可靠計量而不以公允價值列示之非上市權益工具存在減值損失，則應以該資產之賬面價值和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當前市場一相似金融資產之回報率為折現率折現)的差額作為損失之金額。該等資產之減值損失不予轉回。

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

對可供出售之金融投資，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發生減值。

倘若可供出售之投資發生減值，其成本(與主要付款及攤銷相抵後)與當前公允價值之差額，扣除以往期間已計入綜合利潤表之減值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綜合利潤表。

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該客觀證據應包括公允價值較其成本顯著或持續下降。「顯著」及「持續」之決定需要專業判斷。「顯著」乃根據投資原始成本確定，「持續」乃根據公允價值低於初始成本期間確定。倘若有證據顯示發生減值，收購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之差，即累計損失，扣除以往期間已計入綜合利潤表之減值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綜合利潤表。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發生的減值損失不得在綜合利潤表中轉回。減值確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金融負債**初始確認與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涉及的金融負債應按適當之形式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借款及其他借款。本集團於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確定其分類。

金融負債進行初始確認時，以其公允價值計量。倘若金融負債為借款及其他借款，以公允價值加上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初始確認與計量(續)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應付控股公司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關聯公司借款及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不同類別的金融負債之後續計量方法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如果購買金融負債的目的是近期出售，則將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類別亦包括本集團簽訂之非歸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定義之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的嵌入衍生工具同樣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套期工具。持作買賣的負債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列賬於綜合利潤表中之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未包括該金融負債產生之利息。

借款及其他借款

初始確認後，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余成本計量。倘若折現影響屬非重大，按成本計量。實際利率法攤銷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時的相關損益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計算攤余成本時，應考慮購買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且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和交易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利潤表之財務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金融負債(續)****後續計量(續)****金融擔保合同**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擔保合同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的條款如期付款時，發行人需支付指定金額予持有人以補償其所遭受損失的合約。金融擔保合同初始以公允價值扣減與達成相應金融擔保合同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計量，並列示為金融負債。其後，本集團以下述兩種計算方法之孰高對金融擔保合同進行計量：(i) 履行於報告日存在的義務的最佳估計支付金額；及(ii) 初始確認金額扣除必要的累計攤銷後之餘額。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金額的差異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金融工具抵消

當且僅當有意圖且有現時法定權利抵消已確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及清償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以相互抵消後的淨額於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在活躍市場上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其市場競標價或交易商報價(好倉之買價及淡倉之賣價)釐定，且無需扣減任何交易成本。對於無活躍市場之投資，公允價值可以採用估價技術確定。該等技術包括運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參照另一種幾乎相同工具之當前市場價值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貨幣遠期合約和商品期貨合約以規避外幣風險和商品價格風險。該衍生金融工具於衍生合同訂立日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仍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該衍生工具確認為資產；當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該衍生工具確認為負債。

由該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任何變化而產生的收益或損失，直接計入綜合利潤表中。

存貨

存貨按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小者列賬。成本根據加權平均法計算，就在產品或產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資和按比例分攤的製造費用。

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和銷售費用計算。

開發中物業

開發中物業按成本列賬，其中包括該等物業之一切開發開支，包括土地成本、利息開支及可直接歸屬於該等物業之其他開支。

開發中物業分類為流動資產，除非有關物業開發項目的預計建造周期超出正常營業周期。

於報告期末，開發中物業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計量，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值之差額確認為跌價準備。可變現淨值基於管理層根據當時市況所估計的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銷售價格而確定，並減除預期的最終完成尚需的成本及銷售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待售已落成物業**

待售已落成物業乃按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董事根據現行市況估計可變現淨值。成本按照未售物業應佔之土地及樓宇總成本之比例釐定。對可變現淨值低於待售已落成物業成本值之差額確認為跌價準備。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強、易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短期投資，且購買時到期日通常為三個月內。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手頭現金和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準備

因過去事項而需要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資源的流出，且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則應確認準備。

如果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準備的金額應是履行義務預期所需支出在報告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折現現值金額計入綜合利潤表的財務費用。

本集團為某些產品質量保證計提的準備，是根據銷量及按照過往對維修與退貨的經驗，並進行恰當折現至現值所確定。

於企業合併中確認之或然負債應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該或然負債應按照下列兩者孰高進行後續計量：(i) 按照上述關於準備之一般原則應予確認的金額；及(ii) 初始確認金額減去按照收入確認原則應予確認之累計攤銷後的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

所得稅由即期及遞延稅項組成。所得稅計入綜合利潤表，或當與直接計入同一或不同期間權益項目相關時，計入權益。

現行稅項資產和負債以預期從稅務主管部門返還或支付給其的金額核算。採用之稅率(及稅收法律)為於報告日已頒布已生效或與報告日將生效之稅率(及稅法)，且需考慮本集團經營地之解釋條款及實務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對所有於報告日就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不同而引致之暫時性差異做出準備。

除以下事項外，遞延稅項負債核算所有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

- 遞延稅項負債產生於交易中對某一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且此交易非企業合併，交易時對會計列報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無影響；及
- 投資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和共同控制企業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其轉回之時點能控制且可能不會在可預見之將來轉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之結轉予以確認，除以下事項外，惟以應納稅利潤可供抵消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動用之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可抵扣稅項虧損之結轉為限：

- 與遞延稅項資產有關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於交易中對某一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且此交易非企業合併，交易時對會計列報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無影響；及
- 對於投資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和共同控制企業產生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其將有可能於可預見之將來轉回並為再次獲取應稅利潤而動用為限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價值於每個報告日予以審閱，並撇減至不再可能擁有足夠之應納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相反，以前年度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日予以再次評價，並以可能擁有足夠之應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以預期資產被確認或負債被償還時期之稅率計量，附以報告日頒布或被實際適用之稅率(稅收法律)為基準。

若有合法執行力確保以抵消現行稅項資產與現行稅項負債，且與同一稅收實體及主管部門相關，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可予以抵銷。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所有條件均已符合且合理保證能收到時以公允價值入帳，當政府補貼與某個費用項目相關聯時，在其預期可獲得補償的情況下，政府補貼的確認需與費用配比。當政府補貼與某個資產項目相關聯時，公允價值先計入遞延收入科目，並根據相關資產之預期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於綜合利潤表。

收入確認

收入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能可靠計量時確認。確認收入前，亦須符合下列特定確認條件：

(a) 銷售貨物

銷售貨物的收入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歸買方時確認。本集團對所售貨物必須不再涉及一般與所有權有關的管理，亦不再有實際控制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b) 銷售已落成物業

出售已落成物業之收入於物業的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即有關物業竣工後並根據銷售協議將物業交付買家，且能合理確保收取有關應收賬款時，方確認收入。確認收入前已售物業收取之按金及分期付款將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流動負債項下。

(c) 服務費

物業代理及中介費、物業銷售策劃及廣告費，工程監理費以及物業管理費於有關服務已提供，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有關開支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d) 租金收入

收入根據租期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e) 利息收入

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即於金融工具預期有效期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益貼現至財務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f) 股息收入

收入於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退休福利**

除下述(i)僱員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及(ii)給予前國營企業若干合格前僱員(「合格國營企業僱員」)與合格退休僱員(「合格退休僱員」)的其他僱員福利外，本集團並無提供僱員退休後福利。

(i)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的全職僱員(下文所述前國營企業(「前國營企業」)的合格國營企業僱員除外)均受政府管理的各個定額供款退休金福利計劃保障。根據該等計劃，僱員可享有每月退休金。本集團每月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退休金福利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集團除供款外，並無任何退休福利的法律承擔。向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ii) 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的其他僱員福利

本集團收購前國營企業時，接收了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於接收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時，本集團就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需接管前國營企業的前母公司的一筆負債。上述這筆接管負債包括下列全部退休福利，退休福利詳情如下：

合格國營企業僱員

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包括兩個不同類別的僱員：

- (a) 前國營企業於被本集團收購前未達法定退休年齡而遭前國營企業遣散的合格國營企業僱員。

前國營企業每月向該等合格國營企業僱員支付基本薪金及社會福利金，直至有關僱員達到國家法規指定的法定退休年齡為止。本集團須繼續每月向該等遭遣散的合格國營企業僱員付款，直至有關僱員達到國家法規指定的法定退休年齡為止；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退休福利(續)

(ii) 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的其他僱員福利(續)

合格國營企業僱員(續)

- (b) 並非於被本集團收購前國營企業前未達法定退休年齡而遭到前國營企業遣散但於本集團收購前國營企業時與本集團訂立新僱傭合約的合格國營企業僱員。

前國營企業為合格國營企業僱員推行提早退休計劃。合格國營企業僱員的提早退休計劃福利乃根據有關僱員在前國營企業的合格服務年期、薪金及其他於本集團收購前國營企業前就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協議的條款等因素計算。若合格國營企業僱員選擇提早退休或在國家法規指定的法定退休年齡前被本集團遣散，則本集團須向該等合格國營企業僱員支付遣散費。該等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到達國家法規指定的法定退休年齡後，不可享有提早退休福利。

合格退休僱員

前國營企業亦向並無受政府管理的各個定額供款退休金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僱員可享有每月退休金)保障的僱員提供退休後福利。本集團收購前國營企業時，前國營企業有若干合格退休僱員，前國營企業須每月向該等僱員支付定額款項，直至僱員身故為止，而本集團須繼續每月向該等合格退休僱員付款。合格退休僱員的退休後福利乃根據每月退休金乘以合格退休僱員的估計壽命計算。

本集團在首次確認時將接管負債認為非流動負債，而其後就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供款則計入非流動負債。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供款由本集團支付，惟基金的使用由前國營企業的前母公司及工會共同監督及管理。除向合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格退休僱員支付退休福利款項外，在未經前國營企業的前母公司、工會及市勞動和社會保障部同時批准下，基金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包括轉撥至本集團的利潤表或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住房福利**

根據有關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現時屬下的中國公司及其僱員須各自按僱員薪金及工資的指定百分比向中國政府機關管理的住房基金供款。除向住房基金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向政府機關管理的住房基金做出的供款於產生時自綜合利潤表扣除。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按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那些符合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件的香港僱員實行了界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按照僱員基本工資的一定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規定在需要支付時在綜合利潤表中扣除。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資產由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的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支付給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後完全給予僱員。

借貸成本

直接涉及購入、興建或生產須經過頗長時間方可作設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之成本組成部分。在該等資產基本可作設定用途或銷售時，停止將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有關借款用作短期投資所獲得之投資收入，可用於扣減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其他所有借貸成本於發生當期費用化。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主體產生之其他與借貸有關之成本。

股息

董事會擬派發之期末股息作為在財務狀況表權益內對留存利潤的分配單獨列示，直至在股東大會上予以批准。上述股息於股東批准並宣告發放時，確認為負債。

公司章程授權於本集團董事宣告中期股息，中期股息於擬派時即同時宣告。因此中期股息在擬派及宣告時即被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換算

本公司及其在中國大陸以外地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以港幣作為功能貨幣，而中國附屬公司則以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本財務報表以本集團呈報貨幣人民幣呈列。

本集團內各公司之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日的功能貨幣匯率記帳。以外幣列值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日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折算。所有匯兌差額計入綜合利潤表。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計價非貨幣項目，按照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計價非貨幣項目，按照確定公允價值之日的匯率折算。

本公司及其位於中國大陸以外地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以外之其他貨幣。於報告日，這些公司之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日的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其利潤表按當年之加權平均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單獨作為權益的一部分進行累積。出售境外經營時，已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與該境外經營相關部分在綜合利潤表中予以確認。

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時，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產生日之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其全年連續發生交易之現金流量按本年之加權平均匯率重新折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需要管理層對報告日所呈報的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當然由於未來不確定事項對假設和估計的影響會導致對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的重大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判斷**

執行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要求管理層，除已囊括之估計外，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i) 經營租約承擔—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就其擁有之投資物業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協議。本集團認為其保留了透過經營租賃出租的這些物業的所有權的所有重大風險和回報。

(ii) 劃分投資物業及業主自佔物業

本集團須判斷物業是否屬投資物業，並制定出此類判斷之標準。投資物業乃持作收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同時為這兩個目的而持有之物業。憑此，本集團考慮一項物業產生的現金流是否大部分獨立於本集團持有的其他資產。部分物業被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用途，另一部分則被持有作生產貨物或提供服務或行政用途。倘若此等部分可分別出售(或分別出租)，本集團則對此等部分分別記帳。倘若此等部分不能分別出售，則只能於一小部分作生產貨物或提供服務或行政用途時，該項物業方為投資物業。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倘若開發中物業因用途改變而轉為投資物業時，該物業當日之公允價值與其先前賬面價值之差額於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投資物業與持作出售物業之分類採用個別判斷法，通過判斷該物業提供之服務是否重大，確認其是否可被判定為投資物業。

(iii) 遞延稅項負債

與成立於中國大陸地區之本集團附屬公司產生之未經豁免收益相關而需繳納之代扣繳企業所得稅，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該遞延稅項負債只限於將來可能由該等附屬公司分派該等收益之水平，管理層需要就此作出重大判斷。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投資中國大陸地區附屬公司相關聯之代扣繳所得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0,891,000元(2009年：人民幣63,821,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面討論於報告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並且具有對下一會計年度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造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i)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此測試需要對商譽所攤入之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做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估算現金產出單元之預期未來現金流，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10年12月31日，商譽之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76,875,000元(2009年：人民幣126,929,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ii)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會於每一報告日評估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當有跡象表明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無法收回的時候將會對其作減值測試。倘若一項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二者之中的較高者，則該資產應視為已經減值。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後之淨額應基於出售類似資產的公平及具有約束力之交易中可獲取的數據，或基於處置該資產的可觀察到的市場價格減去因處置而產生的成本來計算。計算它們的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需要對該等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並選擇一個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出現金流量的現值。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之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87,798,000元(2009年：人民幣268,699,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iii)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減值

本集團將特定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並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當這些資產的公允價值下降時，管理層基於公允價值下降的假設確定是否需要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資產減值。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之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723,000元(2009年：人民幣167,143,000元)。於2010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327,045,000元(2009年：人民幣2,943,45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iv)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估值

如財務報表附註14所述，於2010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經獨立專業認可測量師根據現時用途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該估值乃以若干具不確定性之假設為基礎，可能會與實際結算結果出現重大不同。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考慮類似物業於活躍市場之現行價格之數據，並採用主要以於各報告日之市況為基礎之假設。

倘活躍市場缺乏類似物業之現行價格，本集團考慮多方面資料，其中包括：

- (a) 不同性質、狀況或地點(或受不同租約或其他合約規限)物業當時在活躍市場上之現行價格(須就各項差異作出調整)；
- (b) 活躍程度稍遜之市場所提供類似物業之現行價格須按自有關價格成交當日以來經濟狀況出現之任何變化作出調整；及
- (c) 根據未來現金流量所作可靠估計而預測之折現現金流量，此項預測源自任何現有租約與其他合約之條款及(指在可能情況下)外在證據(如地點及狀況相同之類似物業最新市場租值)，並採用反映當時無法肯定有關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之折現率計算。

本集團所作公允價值估計之主要假設涉及：地點及狀況相同之類似物業最新租值、適當之折現率、預計未來市場租值及維修保養成本。於2010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之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551,167,000元(2009年：人民幣2,057,400,000元)。

(v) 借款及應收款項壞賬準備

本集團檢討借款及應收款項能否收回及其賬齡，如結餘未能全數收回，則會做出減值損失準備。評估涉及估計該等結餘能否收回。主要估計來源的變更對借款及應收款項賬面價值以及變更期間計提之準備開支金額有所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vi) 復墾成本準備之估計

本集團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估計礦山閉坑所需開支就土地復墾承擔的責任作出準備。本集團根據未來進行相關工作所需的未來現金開支而詳細計算估計其在末期復墾及礦山閉坑所需承擔的負債。開支估計會隨著通貨膨脹增加，再按折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以及責任所特別涉及的風險)折現，故準備金額可反映預期須履行責任的開支現值。

此準備的估計取決於自然現象及未來不可精確預測之事項。假設的變化會對此估計有重大影響。

(vi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期

本集團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期及相關折舊支出。該估計基於性質及功能相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期紀錄，或會因技術革新或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行業周期做出相應行動而有大幅改動。管理層會於可使用期較原先估計為短時增加折舊支出，或會核銷或撇減技術陳舊或已廢棄或出售的非策略資產。

(viii) 遞延稅項資產

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未被動用之稅項資產與未被動用之稅務虧損之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只限於有可能出現的未來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未被動用之稅項資產及未被動用之稅務虧損之結轉。遞延稅項資產確認之金額需要管理層進行重大會計估計，該等估計應基於未來產生應課稅利潤之可能的時點及水平，也包括未來的稅務規劃策略。

(ix) 存貨、開發中物業及待售已落成物業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開發中物業及待售已落成物業的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的成本。該等估計乃基於當時市況及同類出售產品及物業的記錄，或會因客戶需求轉變或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行業周期做出相應行動而有大幅改變。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日檢討該等估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詳情

以下載列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 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已繳股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實際	
<i>附屬公司</i>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1994年11月21日	880,000	100.0%	-	100.0%	投資控股
上海復星工業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8月4日	1,200,000	-	100.0%	100.0%	投資控股
上海復星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11月22日	600,000	-	100.0%	100.0%	投資控股
<i>鋼鐵板塊</i>						
南京鋼鐵聯合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3月24日	900,000	-	60.0%	60.0%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南京南鋼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9月27日	1,850,000	-	83.8%	50.3%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5月20日	3,000,000	-	60.0%	60.0%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1999年3月18日	3,875,752	-	83.8%	50.3%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詳情(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 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已繳股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實際	
<i>鋼鐵板塊(續)</i>						
南京鋼鐵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6月28日	1,279,637	-	100.0%	50.3%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南京金騰鋼鐵有限公司	中國 1993年2月22日	67,484	-	100.0%	50.3%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香港金騰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005年6月20日	20,000,000 港幣元	-	100.0%	50.3%	國際貿易
南京鋼鐵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1998年4月15日	100,000	-	100.0%	50.3%	國際貿易
<i>醫藥健康板塊</i>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1998年7月13日	1,904,392	-	48.1%	48.1%	生產及銷售醫藥產品
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11月27日	92,250	-	100.0%	48.1%	投資控股
上海復星醫藥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9月1日	689,600	-	100.0%	48.1%	投資控股
上海復星化工醫藥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1月23日	75,000	-	96.0%	46.2%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詳情(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 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已繳股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實際	
<i>房地產板塊</i>						
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1998年8月13日	505,861	12.9%	57.7%	70.6%	房地產開發
上海復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7月21日	80,000	-	100%	70.6%	投資控股
上海柏斯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1月14日	50,000	-	100%	70.6%	房地產開發
北京西單佳慧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8月27日	41,379	-	100%	70.6%	房地產開發
浙江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11月20日	440,000	-	75%	53.0%	房地產開發
<i>礦業板塊</i>						
海南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9月1日	1,500,000	-	60.0%	60.0%	礦石採掘與加工
安徽金安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6年7月24日	100,000	-	100.0%	50.3%	礦石採掘與加工
<i>聯營企業</i>						
國藥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5月6日	700,000	-	49.0%	23.6%	銷售醫藥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詳情(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 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已繳股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實際	
<i>聯營企業(續)</i>						
上海豫園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 1992年5月13日	798,512	-	17.3%	17.3%	零售
天津建龍鋼鐵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9月14日	1,000,000	-	26.7%	26.7%	生產及銷售鋼鐵產品
上海海之門房地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4月26日	1,000,000	-	50%	50%	房地產投資及管理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	百慕達 2004年7月28日	208,188,000 港幣元	-	19.5%	13.8%	房地產投資及管理
北京華夏建龍礦業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 2003年9月19日	108,750	-	18.4%	18.4%	採礦及提煉鐵礦
<i>共同控制企業</i>						
無錫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9月28日	195,000	-	50.0%	35.3%	房地產開發
陝西省建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1992年9月22日	130,000	-	50.0%	35.3%	房地產開發

上述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的英文名稱為其中文名稱的直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本集團屬下主要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詳情(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表所載為於2010年12月31日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主要部分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的詳情會使篇幅過分冗長。

附註：

- *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的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復星醫藥」)股權稀釋至48.1%，由於本集團對董事會和該公司的營運及財務政策擁有控制權，故此本集團所持的該公司權益按附屬公司形式入帳。
- 儘管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該等企業的股權不足20%，惟由於本集團可透過其董事會代表及參與決策過程而對該等企業發揮重大影響力，故此本集團在該等企業的投資以權益法入帳。

5. 營運板塊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本集團有如下五個報告分部：

- (i) 醫藥健康板塊研發、生產、銷售及買賣醫藥產品；
- (ii) 房地產板塊開發及銷售中國物業；
- (iii) 鋼鐵板塊生產、銷售及買賣鋼鐵產品；
- (iv) 礦業板塊採掘及加工各種金屬礦藏；及
- (v) 「其他」板塊主要包括對零售、服務業以及其他投資的管理。

管理層對其下各業務單位的經營業績分開管理，以此決定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板塊業績基於各項予呈報的板塊利潤或虧損進行評價，該板塊利潤或虧損以經調整的稅後利潤或虧損進行計量。該經調整的稅後利潤或虧損將總部產生的開支排除在外。除此以外，其計量與本集團之稅後利潤或虧損的計量相一致。

各板塊間的轉移定價，參照與第三方進行交易所採用的公允價格制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營運板塊資料(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醫藥健康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鋼鐵 人民幣千元	礦業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板塊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4,459,332	8,846,689	29,652,180	1,685,501	-	-	44,643,702
板塊間銷售	-	-	-	1,494,670	-	(1,494,670)	-
其他收入及收益	576,293	1,318,021	307,938	92,402	1,843,826	(157,678)	3,980,802
總計	5,035,625	10,164,710	29,960,118	3,272,573	1,843,826	(1,652,348)	48,624,504
板塊業績	544,033	3,810,568	1,326,120	1,767,374	1,674,503	27,199	9,149,797
利息及股息收入	31,553	51,402	150,799	36,788	125,900	(72,370)	324,072
未分配開支							(174,758)
財務費用	(162,684)	(302,581)	(775,457)	(32,839)	(298,539)	-	(1,572,100)
應佔利潤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1,406	(25,775)	1,213	-	-	-	(23,156)
—聯營企業	553,358	94,519	94,131	75,575	131,854	-	949,437
稅前利潤	967,666	3,628,133	796,806	1,846,898	1,633,718	(45,171)	8,653,292
稅項	(201,607)	(1,724,686)	(115,135)	(350,237)	(134,130)	19,205	(2,506,590)
年內利潤	766,059	1,903,447	681,671	1,496,661	1,499,588	(25,966)	6,146,702
板塊資產及資產總額	16,763,998	33,520,467	37,480,983	9,626,350	23,386,903	(2,403,895)	118,374,806
板塊負債及負債總額	7,426,886	24,704,246	26,953,370	1,733,971	14,740,938	(2,183,691)	73,375,720
其他板塊資料：							
折舊及攤銷	154,423	26,369	1,437,022	230,555	8,147	-	1,856,516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及準備	81,298	71,483	-	723	-	-	153,504
流動資產減值及準備的計提	19,244	-	10,009	23,122	-	-	52,375
研究及開發成本	119,861	-	79,026	314	-	-	199,20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調整之收益	-	(264,578)	-	-	-	-	(264,5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 的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46,213)	-	-	-	(866,707)	-	(912,920)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2,143	1,009,073	59,213	-	-	-	1,070,429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6,057,859	1,780,355	1,900,372	962,511	4,537,552	-	15,238,649
資本開支*	430,946	124,706	3,873,577	322,674	40,043	-	4,791,94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營運板塊資料(續)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醫藥健康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鋼鐵 人民幣千元	礦業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板塊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3,775,859	5,184,804	24,611,399	1,283,756	-	-	34,855,818
板塊間銷售	-	-	-	684,197	-	(684,197)	-
其他收入及收益	2,852,484	149,440	833,382	150,102	2,257,496	(21,080)	6,221,824
總計	6,628,343	5,334,244	25,444,781	2,118,055	2,257,496	(705,277)	41,077,642
板塊業績							
利息及股息收入	18,299	8,519	147,607	9,555	201,299	(114,718)	270,561
未分配開支							(112,850)
財務費用	(142,411)	(76,302)	(699,082)	(44,356)	(146,184)	-	(1,108,335)
應佔利潤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1,034)	14,859	-	-	-	-	13,825
—聯營企業	442,221	(5,433)	432,647	(16,385)	109,513	-	962,563
稅前利潤	3,196,337	1,060,709	1,572,156	425,945	2,169,401	(136,173)	8,175,525
稅項	(700,396)	(451,854)	(46,635)	(66,375)	(97,258)	5,364	(1,357,154)
年內利潤	2,495,941	608,855	1,525,521	359,570	2,072,143	(130,809)	6,818,371
板塊資產及資產總額	10,955,208	27,456,713	31,911,222	5,679,933	16,945,982	(4,795,025)	88,154,033
板塊負債及負債總額	4,573,118	20,950,998	22,146,578	1,636,269	6,944,735	(4,469,943)	51,781,755
其他板塊資料：							
折舊及攤銷	139,845	24,945	1,418,105	357,593	7,733	-	1,948,221
非流動資產的減值及準備	53,257	3,179	-	266,562	116,023	-	439,021
流動資產減值及準備的計提/(轉回)	95	(19,168)	41,845	12,214	-	-	34,986
研究及開發成本	72,542	-	87,422	3,950	-	-	163,91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調整之收益	-	(85,195)	-	-	-	-	(85,1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 的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6,029)	-	(3,997)	-	(2,004,984)	-	(2,015,010)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8,086	689,737	58,000	-	-	-	755,823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5,690,233	598,892	1,693,961	587,285	1,050,997	-	9,621,368
資本開支*	300,901	99,605	2,858,838	350,740	9,394	-	3,619,478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勘探及評估資產、採礦權以及無形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營運板塊資料(續)

地理信息

(a)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44,015,731	34,182,605
香港地區	-	160
其他國家	627,971	673,053
	44,643,702	34,855,818

以上收入信息乃根據客戶所處區域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49,186,718	38,304,622
香港地區	1,114,465	81,317
	50,301,183	38,385,939

以上非流動資產信息乃根據資產所處區域劃分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單一主要客戶信息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源於某一單個客戶之營業收入均不超過或等於本集團之營業收入的1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代表年內已售商品或物業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和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後的發票淨值。此外，還包括年內投資物業已收和應收租金總額。

關於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貨物銷售：		
醫藥產品	4,455,640	3,760,378
物業	8,912,367	5,286,497
鋼鐵產品	29,712,287	24,707,403
礦石產品	1,809,771	1,383,494
	44,890,065	35,137,772
所提供服務：		
物業代理	234,826	86,209
物業管理	53,162	38,645
租賃	153,762	26,529
建築工程監理	4,071	12,884
物業銷售策劃及廣告	1,140	6,998
其他	39,877	45,535
	486,838	216,800
小計	45,376,903	35,354,572
減：政府附加費	(733,201)	(498,754)
	44,643,702	34,855,81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44,513	159,312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77,509	109,8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股息	5,951	1,414
雜項租金收入	46,755	43,960
銷售廢料	16,545	69,994
政府補貼	111,414	128,189
顧問及其他服務收入	117,444	138,248
匯兌收益淨額	116,529	144,437
其他	83,435	88,908
	820,095	884,297
收益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46(b))	964,164	494
出售聯營企業之收益	194,681	640,145
出售聯營企業部分權益之收益	-	27,096
視同出售聯營企業部分權益之收益	97,849	2,605,60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628	7,390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95,890	135,863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收益	917,594	42,379
處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	18,404
視同收購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	26,446
收購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	4,057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調整收益(附註14)	264,578	85,1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調整之收益	912,920	2,015,010
處置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附註41)	30,475	-
	3,484,779	5,608,088
其他收入及收益	4,304,874	6,492,38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48,948,576	41,348,20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財務費用

關於財務費用的分析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1,821,138	1,462,897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67,739	11,132
其他長期應付款附加利息(附註43)	22,891	26,949
	1,911,768	1,500,978
減：資本化利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附註13和25)	(445,859)	(452,140)
利息開支淨額	1,465,909	1,048,838
票據貼現利息	37,890	32,293
融資租賃利息	894	-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	67,407	27,204
總計	1,572,100	1,108,335

8.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35,277,157	29,161,430
員工成本(包括附註9所載董事酬金)：		
基本薪金及福利	1,864,740	1,526,406
住宿福利：		
定額供款基金	111,505	81,022
退休成本：		
定額供款基金	342,937	276,866
員工成本合計	2,319,182	1,884,29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稅前利潤(續)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續)：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研究及開發成本	199,201	163,914
核數師酬金	14,500	14,4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3)	1,734,183	1,806,87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附註15)	27,324	20,947
採礦權攤銷(附註17)	89,743	110,57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8)	5,266	9,826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計提／(轉回)	12,655	(539)
存貨跌價準備	39,720	54,693
開發中物業減值準備轉回	-	(19,1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附註13)	6,500	1,043
採礦權減值準備(附註17)	-	266,562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附註18)	-	1,094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準備	723	167,143
商譽減值準備	64,983	3,179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減值準備(附註29)	81,298	-
經營租賃租金	63,590	58,928
處置投資物業之損失	-	790
處置可供出售投資之損失	-	2,220
處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之損失	-	1,41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損失	38,856	12,673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84,566	-
土地增值稅彌償保證準備(附註10)	32,638	10,04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費用	-	16,42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年內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416	2,658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6,054	9,871
退休計劃供款	448	252
	19,918	12,781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花紅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當時的獎勵或離職的賠償。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詳情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閻焱	348	353
陳凱先	400	400
章晟曼	348	353
	1,096	1,106

年內無其他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2009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郭廣昌	300	2,482	64	2,846
梁信軍	300	2,482	64	2,846
汪群斌	300	2,482	64	2,846
范偉	300	2,482	64	2,846
丁國其	240	2,042	64	2,346
秦學棠	240	2,042	64	2,346
吳平	240	2,042	64	2,346
	1,920	16,054	448	18,422
非執行董事：				
劉本仁	400	-	-	400
	2,320	16,054	448	18,82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酬金(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郭廣昌	180	1,549	36	1,765
梁信軍	180	1,549	36	1,765
汪群斌	180	1,549	36	1,765
范偉	180	1,549	36	1,765
丁國其	144	1,225	36	1,405
秦學棠	144	1,225	36	1,405
吳平	144	1,225	36	1,405
	1,152	9,871	252	11,275
非執行董事：				
劉本仁	400	-	-	400
	1,552	9,871	252	11,675

本年度，概無任何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c) 五名最高薪僱員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五名董事，有關酬金資料載於上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稅項

本年度香港應納稅利潤按在香港取得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 (2009年：16.5%) 計提。源於其他地區應課稅利潤的稅項應根據本集團經營範圍，按照常用稅率計算。

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按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課稅利潤所適用之法定稅率25% (2009年：25%) 計算，惟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稅或可按優惠稅率15%至22%繳稅除外。

截至2009及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稅項開支之主要構成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即期稅項－香港地區	47,808	14,829
即期稅項－中國大陸地區		
－中國大陸地區年內企業所得稅	1,570,876	719,098
－中國大陸地區年內計提之土地增值稅	708,366	205,422
遞延稅項(附註28)	179,540	417,805
年內稅項開支	2,506,590	1,357,1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稅項(續)

稅項開支與稅前利潤(已扣減應佔聯營企業及共同控制企業的利潤及虧損)乘以本公司、其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地區的適用法定稅率的數積之間的對賬如下：

	香港地區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地區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 2010年度			
稅前利潤(已扣減應佔聯營企業及 共同控制企業的利潤及虧損)	1,982,909	5,744,102	7,727,011
按適用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327,180	1,436,025	1,763,205
個別實體按較低稅率計算的稅項影響	–	(180,606)	(180,606)
以下各項稅項影響：			
毋需課稅之收入	(274,413)	(11,849)	(286,262)
不可扣稅之開支	2,543	162,661	165,204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	232,588	232,588
利用以前期間的稅務虧損	(6,234)	(55,051)	(61,285)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利潤 按5%稅率預扣稅項(附註28)	–	60,891	60,891
以前年度撥備(多餘)/不足	(1,268)	35,567	34,299
由符合條件的支出產生的稅收優惠	–	(4,136)	(4,136)
小計	47,808	1,676,090	1,723,898
本年額外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撥備	–	443,540	443,540
本年預付之土地增值稅	–	264,826	264,826
額外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之遞延稅項 影響額(附註28)	–	(110,885)	(110,885)
預付土地增值稅項之即期稅項影響額	–	(66,207)	(66,207)
土地彌償款的稅收影響(附註28)	–	36,954	36,954
遞延土地增值稅(附註28)	–	214,464	214,464
稅項開支	47,808	2,458,782	2,506,59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稅項(續)

	香港地區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地區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 2009年度			
稅前利潤(已扣減應佔聯營企業及 共同控制企業的利潤及虧損)	2,125,430	5,073,707	7,199,137
按適用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350,696	1,268,427	1,619,123
個別實體按較低稅率計算的稅項影響	–	(78,415)	(78,415)
以下各項稅項影響：			
毋需課稅之收入	(335,479)	(194,819)	(530,298)
不可扣稅之開支	5,337	44,594	49,931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	101,850	101,850
利用以前期間的稅務虧損	(6,304)	(42,109)	(48,413)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利潤 按5%稅率預扣稅項(附註28)	–	63,821	63,821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	579	20,325	20,904
由符合條件的支出產生的稅收優惠	–	(5,171)	(5,171)
小計	14,829	1,178,503	1,193,332
本年額外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撥備	–	112,768	112,768
本年預付之土地增值稅	–	92,654	92,654
額外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之遞延稅項 影響額(附註28)	–	(28,192)	(28,192)
預付土地增值稅項之即期稅項影響額	–	(23,163)	(23,163)
土地彌償款的稅收影響(附註28)	–	9,755	9,755
稅項開支	14,829	1,342,325	1,357,1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稅項(續)

根據當地相關稅務部門頒布的稅務通知，本集團自2004年起就銷售和預售物業收入0.5%至5%比例繳納土地增值稅。截至2007年之前，除支付給當地稅務部門上述稅款外，未進一步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董事認為相關稅務部門除了上述按銷售或預售物業一定比例徵收土地增值稅外不會再徵收額外的土地增值稅款。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對國家稅務總局相關土地增值稅法及條例的最新瞭解，本集團對本年度已出售的物業計提人民幣443,540,000元(2009年：人民幣112,768,000元)的額外土地增值稅撥備。

於2004年，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復星集團」)及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復地」)訂立稅務彌償保證契據，復星集團承諾將就復地集團出售截至2003年11月30日持有之物業所導致復地及其附屬公司(「復地集團」)應付土地增值稅超逾根據出售所得款項介乎0.5%至5%計算的預付土地增值稅的差額(已扣除潛在所得稅扣減)向復地集團提供彌償保證。於2010年12月31日，向復地集團提供的土地增值稅彌償保證金(扣除潛在所得稅後)為人民幣246,279,000元(2009年：人民幣98,462,000元)。由此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為人民幣109,270,000元(2009年：人民幣72,316,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本集團分佔土地增值稅彌償保證產生的虧損為人民幣32,638,000元(2009年：人民幣10,041,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11. 股息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期末股息—普通股每股港幣0.17元(2009年： 普通股每股港幣0.164元)	928,936	927,270

董事會建議宣派的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普通股每股港幣0.164元的期末股息已經由2010年6月22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並最終派發。

於2011年3月28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為普通股每股港幣0.17元，此次擬派的期末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的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每股盈利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每股盈利列示如下：

	截止至12月31日	
	2010	2009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利潤(人民幣千元)	4,227,092	4,646,67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421,595	6,421,595
每股盈利—基本及稀釋(人民幣元)	0.66	0.72

計算本年每股基本盈利系以本年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及本年內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即本年已發行股本6,421,595,000股(2009年：6,421,595,000股)為基礎。

因無導致每股盈利稀釋之事項存在，故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及2009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稀釋之每股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探礦基建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09年1月1日	7,456,611	11,968,413	251,013	318,756	5,669	293,340	1,716,881	22,010,683
添置	71,909	242,246	43,639	19,224	1,338	-	2,887,503	3,265,859
轉撥自在建工程	1,070,177	886,829	28,735	175	-	132,572	(2,118,488)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	620	280	-	(74)	-	27,379	28,20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6(b))	(467)	(259)	(42)	(157)	-	-	-	(925)
處置	(61,592)	(133,002)	(10,030)	(13,456)	(4,868)	-	(18,391)	(241,33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	-	(4,610)	(946)	-	-	-	(5,556)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8,536,638	12,964,847	308,985	323,596	2,065	425,912	2,494,884	25,056,927
添置	63,808	412,152	18,605	43,627	4,224	59	4,088,160	4,630,635
轉撥自在建工程	1,649,962	2,729,218	19,841	354	-	-	(4,399,375)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181,115	35,770	21,643	3,726	969	-	10,499	253,72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6(b))	(2,280)	(3,326)	-	(5,231)	-	-	-	(10,837)
處置	(120,756)	(438,941)	(16,313)	(7,794)	-	(34)	(486)	(584,324)
於2010年12月31日	10,308,487	15,699,720	352,761	358,278	7,258	425,937	2,193,682	29,346,123
累計折舊：								
於2009年1月1日	1,249,171	4,015,283	99,641	109,658	3,011	15,233	-	5,491,997
年內扣除	429,488	1,166,452	62,870	41,984	165	105,916	-	1,806,87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6(b))	(467)	(211)	(42)	(23)	-	-	-	(743)
處置	(27,088)	(95,643)	(7,208)	(10,673)	(2,375)	-	-	(142,987)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	-	(467)	(551)	-	-	-	(1,018)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1,651,104	5,085,881	154,794	140,395	801	121,149	-	7,154,1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採礦基建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續)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1,651,104	5,085,881	154,794	140,395	801	121,149	-	7,154,124
年內扣除	462,244	1,171,163	52,957	34,154	267	13,398	-	1,734,18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6(b))	(2,280)	(3,132)	-	(3,280)	-	-	-	(8,692)
處置	(29,372)	(181,820)	(12,194)	(5,462)	-	(16)	-	(228,864)
於2010年12月31日	2,081,696	6,072,092	195,557	165,807	1,068	134,531	-	8,650,751
減值損失:								
於2009年1月1日	61,711	37,453	262	345	-	-	40,338	140,109
年內扣除	823	205	15	-	-	-	-	1,043
轉撥自在建工程	-	40,263	-	-	-	-	(40,263)	-
處置	(1,526)	(3,909)	(139)	(10)	-	-	-	(5,584)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61,008	74,012	138	335	-	-	75	135,568
年內扣除	-	-	-	-	-	-	6,500	6,500
處置	(18)	(19)	-	-	-	-	-	(37)
於2010年12月31日	60,990	73,993	138	335	-	-	6,575	142,031
賬面淨值:								
於2010年12月31日	8,165,801	9,553,635	157,066	192,136	6,190	291,406	2,187,107	20,553,341
於2009年12月31日	6,824,526	7,804,954	154,053	182,866	1,264	304,763	2,494,809	17,767,23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續)

(1) 就本集團所獲計息銀行借款而抵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如下(附註36)：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樓宇	888,973	255,597
廠房及機器	844,578	589,936
	1,733,551	845,533

(2) 本集團在建工程包括的資本化利息開支如下(附註7)：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已資本化利息開支	20,407	2,950

(3)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申請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689,000元(2009年：人民幣7,288,000元)的廠房及辦公室樓宇的房產權證。

(4)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廠房及機器總額中包含融資租賃物業、廠房及機器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7,712,000元(2009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09年1月1日及2010年1月1日	779
匯率波動	(28)
於2010年12月31日	<u>751</u>
累計折舊：	
於2009年1月1日	725
年內扣除	32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757
年內扣除	23
匯率波動	(29)
於2010年12月31日	<u>751</u>
賬面淨值：	
於2010年12月31日	<u>-</u>
於2009年12月31日	<u>22</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價值	2,057,400	429,00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2,400,000	-
由開發中物業轉入	-	1,972,205
新增開發成本	239,189	-
轉入開發中物業	(2,410,000)	-
公允價值調整收益(附註6)	264,578	85,195
處置	-	(429,000)
於12月31日的賬面價值	2,551,167	2,057,400

本集團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北京及杭州。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經由獨立專業認可之評估師—戴德梁行房地產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依據公開市場及現有使用情況之基準重估為人民幣2,551,167,000元。該投資物業按經營租約租予第三方，商定之出租年限介乎一年至十年。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551,167,000元(2009年：人民幣2,057,400,000元)的投資物業抵押予銀行，以作為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的擔保，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預付土地租金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1,244,340	954,796
添置	41,868	292,04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100,867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6(b))	-	(2,500)
於12月31日	1,387,075	1,244,340
累計攤銷：		
於1月1日	81,685	61,392
年內攤銷	27,324	20,94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6(b))	-	(654)
於12月31日	109,009	81,685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1,278,066	1,162,655
於1月1日	1,162,655	893,404
已抵押賬面淨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附註36)	171,886	31,389

租賃土地按長期租約持有，並位於中國大陸。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申請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05,888,000元(2009年：人民幣193,484,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勘探及評估資產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420,689	386,645
添置	17,073	34,044
於12月31日	437,762	420,689

17. 採礦權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1,203,534	1,203,534
添置	73,837	-
於12月31日	1,277,371	1,203,534
累計攤銷：		
於1月1日	203,386	92,813
年內攤銷	89,743	110,573
於12月31日	293,129	203,386
減值損失：		
於1月1日	266,562	-
年內扣除	-	266,562
於12月31日	266,562	266,562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717,680	733,586
於1月1日	733,586	1,110,721
已抵押賬面淨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附註36)	131,061	141,289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未確認採礦權減值損失(2009年：人民幣266,562,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專門技術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09年1月1日	–	41,925	26,287	68,212
添置	–	680	26,851	27,531
處置	–	(41,983)	(10,939)	(52,922)
於2009年12月31日 及2010年1月1日	–	622	42,199	42,821
添置	–	17,974	10,559	28,53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106,672	226	80,124	187,022
處置	–	–	(3,832)	(3,832)
於2010年12月31日	106,672	18,822	129,050	254,544
累計攤銷：				
於2009年1月1日	–	31,402	7,984	39,386
年內撥備	–	1,229	8,597	9,826
處置	–	(32,631)	(9,340)	(41,971)
於2009年12月31日 及2010年1月1日	–	–	7,241	7,241
年內撥備	–	1,930	3,336	5,266
處置	–	–	(35)	(35)
於2010年12月31日	–	1,930	10,542	12,472
減值損失：				
於2009年1月1日	–	–	–	–
年內扣除	–	622	472	1,094
於2009年12月31日 及2010年12月31日	–	622	472	1,094
賬面淨值：				
於2010年12月31日	106,672	16,270	118,036	240,978
於2009年12月31日	–	–	34,486	34,48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商譽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304,754	265,23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314,929	-
收購附屬公司之權益	-	39,517
於12月31日	619,683	304,754
累計減值：		
於1月1日	177,825	174,646
年內扣除	64,983	3,179
於12月31日	242,808	177,825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376,875	126,929

商譽減值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通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主要分配至下列現金產出單元(可呈報板塊)：

- 製造及銷售醫藥產品；
- 房地產；及
- 其他

分配至各現金產出單元的商譽賬面價值如下：

	製造及 銷售醫藥產品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譽賬面價值				
2010	302,586	70,526	3,763	376,875
2009	57,299	65,867	3,763	126,92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該等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確定。計算時使用之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經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採用之折現率為12%–15%(2009年：12%–15%)。五年後之現金流量乃依據預計增長率推斷而得。該預計增長率不超過中國大陸地區醫藥及房地產開發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計算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各個現金產出單元之使用價值時採用了關鍵假設。以下內容描述了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在制定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所有關鍵假設：

預算毛利率—管理層釐定預算毛利率所用之基準為緊接以往年度取得之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測效益增幅及預期市場發展調整。

折現率—使用之折現率為除稅前之折現率，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之特定風險。

原材料價格通脹—管理層釐定原料價格通脹所用之基準為預算年度的預測價格指數。

20.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列示	(1)	1,093,000	1,093,000
於香港上市股份，按成本列示	(2)	651,290	651,290
向附屬公司提供的借款	(3)	170,186	176,096
		1,914,476	1,920,386
上市股份之市值		692,827	728,357

(1) 按成本列示的非上市股份指復星集團全部權益的收購成本。復星集團為本集團現時屬下其他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

(2) 按成本列示的於香港上市股份是指在聯交所交易市場購入的12.9%的復地之股份。

(3) 向附屬公司提供的借款均無抵押、免息和沒有固定還款期。公司董事認為這些款項是提供予附屬公司的准權益性質的借款。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屬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434,219	339,423
向共同控制企業提供的借款	636,210	416,400
	1,070,429	755,823

向共同控制企業提供的金額為人民幣636,210,000元的股東借款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董事認為，上述股東借款應視為於共同控制企業之准權益投資。

本集團應收與應付共同控制企業的款項在財務報表附註35中予以披露。

本集團屬下主要共同控制企業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下表反映了本集團共同控制企業的財務信息：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的資產和負債：		
流動資產	2,403,519	996,498
非流動資產	1,010,443	341,665
流動負債	(2,498,375)	(734,956)
非流動負債	(481,368)	(263,784)
淨資產	434,219	339,423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的業績：		
收入	112,195	196,312
其他收入	2,782	3,243
	114,977	199,555
費用總計	(138,823)	(181,640)
稅項	690	(4,090)
稅後(虧損)/利潤	(23,156)	13,82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本集團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2,034,691	9,219,842
收購產生之商譽	369,793	402,411
	12,404,484	9,622,253
向聯營企業提供借款	2,835,050	-
減值準備	(885)	(885)
	15,238,649	9,621,368

本集團屬下主要聯營企業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本集團應收與應付聯營企業的款項在財務報表附註35中予以披露。

本公司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列示	82,421	82,421

本公司於聯營企業之投資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簡舟控股有限公司的26.67%(2009年：26.67%)之權益。

下表概括了摘自本集團聯營企業的財務報表的財務信息：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資產	114,027,298	95,639,664
負債	(74,977,499)	(58,596,451)
收入	115,435,472	99,615,367
利潤	2,984,074	3,785,87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續)

- (i) 於2010年1月26日，復地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合置業有限公司(「中合置業」)認購了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証大房地產」)增發的1,550,000,000股股份，認購對價為港幣480,500,000元。完成收購後，中合置業所持股份約佔証大房地產配發新股後已發行股份的19.47%，本集團開始將証大房地產作為聯營企業核算。

前期持有的証大房地產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人民幣152,931,000元，本年在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回；以前年度已確認之減值損失人民幣190,226,000元通過調整留存收益期初數轉回。

- (ii) 於2010年10月22日，復星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浙江復星商業發展有限公司(「浙江復星」)聯合四家第三方股東訂立合作協議(「協議」)，共同出資設立上海海之門房地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之門」)，以開發位於上海外灘地塊項目。浙江復星向海之門注資人民幣500,000,000元，持有海之門50%的股權。

根據協議，浙江復星向海之門提供人民幣2,835,050,000元的股東貸款，以支持其進行房地產開發業務。該貸款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上述借款應視為於聯營企業之准權益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持有至到期投資

本集團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債務投資	14,312	79,220

本公司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債務投資	-	35,320

於2010年12月31日，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實際年利率為0.2%(2009年：7.1%至36.7%)。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可供出售投資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上市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列示：		
香港	300,478	275,074
美國	670,656	454,615
中國大陸	2,077,166	139,084
	3,048,300	868,773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列示	4,278,745	2,074,685
	7,327,045	2,943,458

本年度，實現於其他綜合收益的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總收益為人民幣2,474,233,000元(2009年：總收益人民幣705,720,000元)。其中，人民幣7,505,000元(2009年：人民幣52,910,000元)由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本年綜合利潤表。

由於非上市股權投資合理公允價值估計的波幅廣闊，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故該等投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入帳。本集團短期內無處置該等投資之意圖。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2009年：人民幣163,769,000元)可供出售投資已設作銀行借款之抵押物。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開發中物業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土地成本	12,482,724	8,869,790
建築成本	3,838,183	2,605,321
已資本化的財務費用	466,730	482,510
	16,787,637	11,957,621
列作流動資產的部分	(9,856,198)	(6,868,166)
	6,931,439	5,089,455

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物業：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賬面淨值(附註36)	5,778,577	4,639,332
添置開發中物業包括：		
已資本化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附註7)	425,452	449,190

本集團的開發中物業均位於中國大陸。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應收借款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應收借款		1,713,432	220,000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	(1)	(220,000)	—
非流動負債部分	(2)	1,493,432	220,000

(1) 於2010年12月31日，應收借款之列作流動負債部分為提供於共同控制企業金額為人民幣220,000,000元的銀行委托借款。該筆借款無抵押，年利率為7.61%（2009年為7.02%），且隨中國人民銀行公布之基準利率浮動，須於2011年10月20日償還。

(2) 於2010年12月31日，應收借款之非流動負債部分組成如下：

- 人民幣110,000,000元為提供於一間共同控制企業的銀行委托借款。該筆借款無抵押，固定年利率為12.25%，須於2012年8月20日償還。
- 於2010年12月31日，應收借款之非流動負債部分人民幣1,383,432,000元為提供於海之門的股東借款。該筆借款無抵押，固定年利率為13.80%，且無固定還款期。

於2010年12月31日，以上應收借款之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預付款項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以下公司權益之預付款			
— 上海地杰置業有限公司(「地杰」)	(i)	616,313	616,313
— 成都美吉利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65,000	—
— 內蒙古新天地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
其他應收款項			
重慶渝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重慶渝開發」)	(ii)	30,435	—
		756,748	616,313

- (i) 於2007年12月20日，上海復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復地投資」)與上海萬科房地產有限公司(「上海萬科」)簽署投資合作協議，雙方將以總計人民幣2,430,690,000元的對價合作開發位於上海之房地產開發項目。根據上述協議，(i)上海萬科及復地投資將分別收購地杰60%和40%的股權，(ii)復地投資將向上海萬科支付人民幣972,276,000元，作為收購地杰40%股權對應的對價。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上海萬科預付收購款共計人民幣616,313,000元(2009年：人民幣616,313,000元)。相關尚未撥備之投資承諾為人民幣355,963,000元(2009年：人民幣355,963,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8。

- (ii) 於2010年8月19日，復地投資與重慶渝開發訂立合作協議，共同出資設立重慶郎福置業有限公司(「重慶郎福」)，以開發一處房地產項目。根據協議，(i)復地投資共取得重慶郎福50%股權，(ii)為確保重慶渝開發獲得由重慶郎福產生並宣告之優先股息，復地投資應向重慶渝開發支付人民幣233,000,000元作押金。該筆押金將在重慶渝開發收到股息後償還。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重慶渝開發預付人民幣34,100,000元(2009年：無)，該筆預付款項免息、無擔保，且將於2012年償還。

於2010年12月31日，該筆押金之攤余成本為人民幣30,435,000元。於2010年12月31日剩餘尚未支付之資本承諾金額為人民幣198,900,000元(2009年：無)，詳情載於附註4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列示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可抵消日後 應課稅利潤 之虧損 人民幣千元	撥備及 預提項目 人民幣千元	職工退休 後福利 人民幣千元	維修費 人民幣千元	額外土地 增值稅撥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1月1日	55,649	265,248	7,654	6,651	275,360	52,768	663,330
年內遞延稅項抵免／(支出)	188,507	(123,106)	(4,267)	3,391	28,192	45,019	137,736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 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244,156	142,142	3,387	10,042	303,552	97,787	801,06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6(b))	-	-	-	-	(6,431)	(650)	(7,08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1,326	-	-	-	-	-	1,326
年內遞延稅項抵免／(支出)	(61,162)	51,095	(81)	(8,002)	110,885	117,763	210,498
於2010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84,320	193,237	3,306	2,040	408,006	214,900	1,005,80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收購附屬公司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投資公允 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重估投資 物業調整 人民幣千元	土地增值 稅彌償款 人民幣千元	視同出售 聯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遞延土地 增值稅 人民幣千元	代扣代繳 所得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1月1日	310,496	42,043	27,823	62,561	-	-	37,440	85,218	565,581
年內於綜合利潤表中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105,960)	-	(6,524)	9,755	651,402	-	63,821	(66,953)	555,541
年內於儲備中計入	-	120,851	-	-	-	-	-	-	120,851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 1月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04,536	162,894	21,299	72,316	651,402	-	101,261	28,265	1,241,973
年內於綜合利潤表中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15,225)	-	66,145	36,954	18,096	214,464	60,891	8,713	390,038
年內於儲備中計入	-	554,046	-	-	-	-	-	-	554,04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290,588	-	-	-	-	-	-	-	290,588
於2010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479,899	716,940	87,444	109,270	669,498	214,464	162,152	36,978	2,476,64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中國大陸外商投資企業分配給外國投資者的股息應按10%的稅率代扣繳企業所得稅。該法令從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就2007年12月31日之後所產生利潤的分配。如果中國大陸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地區已達成稅收協定，則可採用更低的代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本集團使用的代扣繳稅率為5%。因此，自2008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設立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企業所產生利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非流動資產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前			
於聯營企業投資之賬面價值	(i)	229,347	—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中資產	(ii)	—	1,548,894
減：減值準備	(i)	(81,298)	—
扣除減值準備後賬面價值		148,049	1,548,894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			
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ii)	—	997,393

- (i) 於2010年12月31日，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為本集團於一家聯營企業匯鑫生物漿紙股份有限公司(「匯鑫漿紙」)之投資。

於2011年2月28日，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上海復星平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齊廣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與其他第三方匯鑫漿紙的原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出售本集團持有的匯鑫漿紙的全部30%股權。匯鑫漿紙原股東額外以其持有的38.25%的股份抵押於本集團，以確保處置對價的可收回性。

該對價將於2012年至2014年之間分期收回。

由於出售交易預計自2010年12月31日起12個月內完成，而相關對價將於超過一年的期限內收回，因此匯鑫漿紙之投資賬面價值人民幣148,049,000元於201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 (ii) 於2009年12月，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海航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向其出售本集團持有的天津復地浦和有限公司(「天津復地」)75%股權。天津復地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價值於200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持作出售。

於2010年12月31日，該出售交易事項已經完成。如附註46(b)所述，復地通過轉讓所持有的上海驛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驛舟」)100%股權轉讓了天津復地的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11,420	3,327
非受限制銀行存款		16,815,172	11,546,91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6,826,592	11,550,240
已抵押銀行結餘	(1)	2,291,849	2,084,16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	2,216,536	2,313,171
		21,334,977	15,947,571

附註：

主要組成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1)	作為應付票據抵押的銀行結餘	1,721,805	1,511,684
	作為銀行借款抵押的銀行結餘(附註36)	179,091	520,658
(2)	作為銀行借款抵押的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附註36)	1,968,873	2,216,434

在編撰綜合現金流量表時，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不計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銀行存款利息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算。短期定期存款依據本集團現金需求，期限為一日到三個月，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置於最近無不履約記錄，信譽良好的銀行。

本公司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非受限制銀行存款	1,786,810	1,754,19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704,384
	1,786,810	2,458,57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本集團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上市股權投資，按市場價值列示：		
香港	1,141,171	5,949
美國	4,534,183	4,100,976
中國大陸	351,024	804,058
歐洲	452,270	-
其他	-	11,270
	6,478,648	4,922,253
本公司		
上市股權投資，按市場價值列示：		
香港	1,138,757	5,949
美國	4,344,704	4,100,544
	5,483,461	4,106,493

上述股權投資於2009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分類為持作買賣。

3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394,348	1,012,058
應收票據	4,102,187	3,756,933
	5,496,535	4,768,99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續)

於報告日，應收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未付結餘賬齡：		
90日內	1,064,682	831,628
91日至180日	150,930	146,081
181日至365日	141,513	36,593
1至2年	40,640	7,271
2至3年	5,796	6,302
3年以上	50,613	50,663
	1,454,174	1,078,538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準備	(59,826)	(66,480)
	1,394,348	1,012,058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之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66,480	78,314
注銷	(16,892)	(8,661)
減值損失計提／(轉回)	6,069	(3,457)
收購附屬公司	4,169	284
於12月31日	59,826	66,480

未發生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未到期且未發生減值	326,656	581,927
到期90日以內	335,922	258,424
到期91日至180日	17,930	21,665
到期超過180日	18,025	5,594
	698,533	867,61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續)

應收款項中未到期且未發生減值的款項涉及到很多不同的無拖欠款項歷史記錄的客戶。

應收款項中已到期但未提減值準備的款項涉及到很多獨立的有良好交易記錄的客戶。根據以往的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客戶的信用情況無重大變化故認為這些款項可以全額收回。對於上述餘額，本集團未持有相應的擔保或者其他增強信用保障的條件。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票據中有人民幣253,285,000元(2009年：人民幣112,700,000元)作為抵押物用於銀行借款擔保，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於2010年12月31日，金額約為人民幣6,465,515,000元(2009年：人民幣5,904,751,000元)之已貼現或背書之未到期票據不再確認。於報告日之後至董事會批准發布財務報表之日，上述已貼現或背書之未到期票據中金額為人民幣446,601,000元之票據已到期。

給予本集團客戶的信貸期如下：

	信貸期
鋼鐵板塊	0至90天
礦業板塊	0至90天
醫藥健康板塊	90至180天
房地產板塊	30至360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預付款包括：		
採購鋼鐵原料的預付款項	759,629	450,432
採購醫藥原料的預付款項	144,483	135,639
採購建築原料的預付款項	184,755	223,317
採購設備及其他的預付款項	575,627	443,556
按金	669,190	985,868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113,373	23,080
可收回稅項	600,170	283,815
其他	943,309	747,389
	3,990,536	3,293,096
本公司		
應收利息	115	550
按金	721	1,017
	836	1,56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4. 存貨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348,127	2,803,331
在產品	1,239,388	917,803
產成品	1,605,858	1,164,593
備用配件及耗材	815,036	801,198
	7,008,409	5,686,925
減：存貨跌價準備	(106,800)	(103,254)
	6,901,609	5,583,671
抵押賬面淨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附註36)	600,000	200,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股東、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結餘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應收聯營企業款項	(i)	571,250	722,109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ii)	1,208,042	348,560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iii)	160,793	29,828
		1,940,085	1,100,497
分類為流動部分		1,526,292	908,592
	(i)	413,793	191,905
本公司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iii)	10,887,527	8,334,529

附註：

- (i)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聯營企業款項中人民幣459,700,000元(2009：人民幣213,190,000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預計須於2012年償還。該筆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於2010年12月31日，該筆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攤余成本為人民幣413,793,000元(2009：人民幣191,905,000元)。
- (ii)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中人民幣1,206,892,000元(2009：人民幣348,750,000元)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其餘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結餘均屬貿易性質、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 (iii)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結餘為貿易性質、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iv)	1,092,250	878,74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應付聯營企業款項	(v)	436,747	87,523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vi)	275,001	206,900
應付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vi)	242,637	51,000
		954,385	345,423
本公司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iv)	1,092,250	878,74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股東、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結餘(續)

附註：(續)

- (iv)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結餘代表應付股利，其為無抵押及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 (v) 應付聯營企業款項人民幣407,444,000元(2009年：人民幣72,916,000元)為無抵押及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其餘應付聯營企業款項結餘均屬貿易性質、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 (vi)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及共同控制企業款項結餘均為無抵押及免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與股東、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之間的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與股東及關聯公司的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0。

36.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1)		
有擔保		1,313,000	65,150
有抵押		12,124,726	10,275,254
無抵押		21,963,487	13,136,742
		35,401,213	23,477,146
企業債券	(2)	2,485,329	2,482,589
公司債券	(3)	2,966,591	1,869,304
中期票據	(4)	986,104	—
其他有抵押借款	(5)	429,900	—
其他無抵押借款	(5)	1,552,706	876,330
合計		43,821,843	28,705,369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於一年內		22,026,769	16,792,363
於第二年		4,586,023	2,739,988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073,206	5,703,745
於五年以後		5,135,845	3,469,273
		43,821,843	28,705,369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		(22,026,769)	(16,792,363)
非流動負債部分		21,795,074	11,913,00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本集團(續)

附註：

(1) 本集團的某些借款由以下方式擔保

(a) 以本集團之下列資產作抵押：部分樓宇，人民幣888,973,000元(2009年：人民幣255,597,000元)；廠房及機器，人民幣844,578,000元(2009年：人民幣589,936,000元)；投資物業，人民幣2,551,167,000元(2009年：人民幣2,057,400,000元)；預付土地租金，人民幣171,886,000元(2009年：31,389,000元)；存貨，人民幣600,000,000元(2009年：人民幣200,000,000元)；開發中物業，人民幣5,778,577,000元(2009年：人民幣4,639,332,000元)；待售已落成物業，人民幣315,519,000元(2009年：人民幣41,632,000元)；採礦權，人民幣131,061,000元(2009年：人民幣141,289,000元)；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人民幣1,968,873,000元(2009年：人民幣2,216,434,000元)；已抵押銀行結餘，人民幣179,091,000元(2009年：人民幣520,658,000元)；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人民幣253,285,000元(2009年：人民幣112,700,000元)；於聯營企業之投資，人民幣865,487,000元(2009年：無)；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

(b) 本集團無可供出售投資(2009年：人民幣163,769,000元)已設作銀行借款之抵押物。

此外，本集團之關聯方亦為部分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擔保額度為人民幣1,313,000,000元(2009年：人民幣65,150,000元)

銀行借款年利率之範圍為0.22%至7.31%(2009年0.27%至7.74%)

(2) 企業債券

南鋼聯合於2009年2月27日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的長期企業債券，實際年利率為6.29%。其中一半本金將於2015年2月27日償還，其餘本金將於2016年2月27日償還，利息按年支付。

(3) 公司債券

於2009年9月25日，復地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1,9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7.73%的五年期國內固定利率債券。利息按年支付，債券到期日為2014年9月22日。

於2010年12月24日，復星集團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1,1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6.17%的七年期國內固定利率債券。利息按年支付，債券到期日為2017年12月23日。

(4) 中期票據

於2010年11月8日，復星醫藥發行了面值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5.0%的五年期中期票據。利息按年支付，票據到期日為2015年11月10日。

(5) 其他借款為從第三方取得，借款年利率之範圍為2.55%至12.18%(2009年2.55%至12.18%)

本集團流動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本集團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795,074,000元(2009年：人民幣11,913,006,000元)的非流動銀行及其他借款於2010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1,743,801,000元(2009年：人民幣11,921,339,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本公司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無抵押	3,174,250	482,286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於一年內	562,930	411,848
於第二年	463,589	70,438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147,731	-
	3,174,250	482,286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	(562,930)	(411,848)
非流動負債部分	2,611,320	70,438

銀行借款年利率之範圍為2.28%至4.94%(2009年：2.28%至2.82%)

本公司流動銀行借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本公司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611,320,000元(2009年：人民幣70,438,000元)的非流動銀行借款於2010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648,040,000元(2009年：人民幣69,456,000元)。

37. 關聯公司借款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關聯公司借款				
一家共同控制企業	86,887	81,324	87,722	83,017
一家聯營企業	26,678	25,294	26,678	25,286
	113,565	106,618	114,400	108,303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於一年內	26,678	-	26,678	-
於第二至四年 (包括首尾兩年)	86,887	106,618	87,722	108,303
	113,565	106,618	114,400	108,303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	(26,678)	-	(26,678)	-
非流動負債部分	86,887	106,618	87,722	108,30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聯公司借款(續)

關聯公司借款為免息、無抵押。該等借款於獲取日之公允價值系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公布之同期借款利率折現為人民幣。該等借款與其公允價值之差額計入綜合利潤表。於首次確認後，上述金融負債以實際利率法按攤余成本計量。

38.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4,440,072	3,539,566
應付票據	4,177,313	3,322,401
	8,617,385	6,861,967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於報告日，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未付結餘賬齡：		
90日內	3,262,713	2,523,171
91日至180日	460,137	414,585
181日至365日	98,504	181,843
1至2年	375,793	345,306
2至3年	143,341	44,360
3年以上	99,584	30,301
	4,440,072	3,539,566

本集團供貨商給予的信貸期如下：

	信貸期
鋼鐵板塊	0至90天
礦業板塊	0至90天
醫藥健康板塊	0至360天
房地產板塊	180至360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7,790,924	6,471,617
有關下列各項的應付款項：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543,079	1,234,444
已收按金	477,569	452,549
薪酬	424,199	366,327
營業稅	217,036	115,170
應計利息開支	221,845	202,845
增值稅	70,630	61,986
應計公用事業開支	281,634	163,77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6(a))	12,743	150,000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之流動部分(附註43)	80,806	73,528
其他	1,739,935	1,238,826
	12,860,400	10,531,066

本公司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17,683	1,489

不包括客戶墊款的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應付融資租賃款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與一間租賃公司訂立協議，租入機器設備，系融資租賃。

未來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如下所示：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於一年內	49,322	—
於第二年	48,577	—
於第三至第五年(含首尾兩年)	135,370	—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	233,269	—
減：未確認融資費用	(28,975)	—
	204,294	—
列作流動應付融資租賃款部分	(40,116)	—
非流動部分	164,178	—

融資租賃年利率為5.60%。

41.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	2010 人民幣千元 負債	2009 人民幣千元 負債
貨幣遠期合約	(i)	37,559	—
商品期貨合約	(ii)	47,007	—
		84,566	—

(i) 本集團訂立多種貨幣遠期合約之目的為管理匯率風險，該等合約不符合套期會計核算標準。非套期遠期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為人民幣37,559,000元(2009年：無)計入了其他費用，該合約於2010年12月31日時尚未完結。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ii) 本集團訂立商品期貨合約之目的為管理商品價格風險，該等合約不符合套期會計核算標準。本集團所使用的商品期貨合約為上海期貨交易所的標準鋼材遠期合約。

於本年度商品期貨合約已實現收益為人民幣30,475,000元，已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此外，於本年度商品期貨合約之公允價值變動產生未實現損失為人民幣47,007,000元已計入本年其他費用，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已收取的與資產關聯的政府補貼。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特別為技術改良而設的基金	144,876	82,669

43.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環境復墾撥備：		
於1月1日	34,206	30,921
增加	15,368	453
附加利息(附註7)	-	2,832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附註39)	(12,200)	-
於12月31日	37,374	34,206
退休金撥備：		
於1月1日	527,715	603,330
增加	16,450	22,424
附加利息(附註7)	22,891	24,117
付款	(61,358)	(48,628)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附註39)	(68,606)	(73,528)
於12月31日	437,092	527,715
合計	474,466	561,921

環境復墾撥備涉及本集團履行土地復墾義務時的估計成本。

退休金撥備指本集團就合資格國營企業僱員及合資格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從前國營企業的前母公司(為國營企業)接管的負債。

該長期應付款項為管理層基於對未來支付的預計，並按5.70%至7.83%的折現率折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股本

股份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法定已授權：		
100,000,000,000股(2009年：100,000,000,000股) 每股港幣0.1元的普通股	9,746,013	9,746,013
已發行及實繳：		
6,421,594,500股(2009年：6,421,594,500股) 每股港幣0.1元的普通股	621,497	621,497

以下是本公司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法定已授權及發行的股本變化：

	普通股 股數	普通股 名義價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已授權：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0	9,746,013
已發行及實繳：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 (6,421,594,500股每股港幣0.1元的股份)	6,421,594,500	621,49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本年度及上年度儲備的結餘及變動情況見於財務報表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44)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率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準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期末股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11)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1月1日	621,497	11,785,713	(929,989)	1,465	(190,683)	453,051	11,741,054
宣告發放期末股息	-	-	-	-	-	(453,051)	(453,051)
擬派2009年期末股息	-	-	-	-	(927,270)	927,270	-
匯兌調整	-	-	(18,890)	-	-	-	(18,890)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4,306,395	-	4,306,395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621,497	11,785,713	(948,879)	1,465	3,188,442	927,270	15,575,508
宣告發放期末股息	-	-	-	-	-	(927,270)	(927,270)
擬派2010年期末股息	-	-	-	-	(928,936)	928,936	-
匯兌調整	-	-	(468,904)	-	-	-	(468,90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1,664,813	-	1,664,813
於2010年12月31日	621,497	11,785,713	(1,417,783)	1,465	3,924,319	928,936	15,844,147

*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股東應佔綜合利潤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之利潤人民幣1,664,813,000元(2009年：人民幣4,306,395,000元)。

(a) 其他虧絀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其他虧絀藉由本集團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前根據重組計劃對復星集團全部股權進行收購，並已扣除復星集團已繳股本以及其資本儲備(通過附屬公司的股份紅利獲取)後產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儲備(續)

(b)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各自的公司章程，每一中國附屬公司須將依據現行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釐定的稅後利潤之10%轉撥至往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儲備達到註冊資本50%為止。除中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另有規定外，部分法定公積金可撥作已繳股本，惟撥充資本後的結餘不得少於註冊資本25%。

(c) 可供分派儲備

就分配股息而言，中國附屬公司依法可供分配之股息取決於按照現行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之法定財務報表之留存利潤。

根據中國公司法，稅後利潤除如上文所述於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後，可用於股息分派。

4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收購附屬公司

本年度主要收購列示如下：

於2010年5月31日，本集團通過其附屬公司復地收購Garden Plaza SRL (「Garden Plaza」)100%權益，該公司乃根據巴巴多斯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在上海進行物業投資。本集團收購Garden Plaza旨在提高本集團在上海房地產市場的競爭力。本次收購採用購買法核算。該收購之現金對價為人民幣731,051,000元。於2010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之收購對價為人民幣12,743,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收購附屬公司(續)

本年度所有被收購附屬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日確認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253,722
預付土地租金(附註15)	100,867
無形資產(附註18)	187,022
投資物業(附註14)	2,400,000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28)	1,326
持有至到期投資	14,312
應付股東款項	(867,514)
開發中物業	88,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518,848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247,3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0,670
存貨	273,295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799,90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88,56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99,634)
應付稅項	(12,572)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8)	(290,588)
非控股權益	(441,549)
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合計	1,205,104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附註19)	314,929
	<u>1,520,033</u>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1,507,290
未支付的現金對價(附註39)	12,743
	<u>1,520,033</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收購附屬公司(續)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收購日之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應收款項預計可全額收回。

本集團根據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附屬公司可辨認淨資產比例核算本年被收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確認之商譽於計算所得稅時不可抵扣。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事宜之現金流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對價	(1,507,290)
收購附屬公司獲得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u>518,848</u>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988,442)
歸屬於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該等收購之交易費用	<u>(19,546)</u>
	<u>(1,007,988)</u>

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發生交易費用人民幣19,546,000元，該費用已計入綜合利潤表之其他開支中。

收購附屬公司對本集團自收購日起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之財務業績的影響如下：

	人民幣千元
財務業績：	
收入	306,502
年內虧損	<u>(183,957)</u>

若上述收購事宜於期初發生，本集團本年將產生金額為人民幣45,199,863,000之營業收入及金額為人民幣6,189,642,000之利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出售附屬公司

本年度出售之附屬公司列示如下：

- (i) 於2010年3月3日,本集團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888,121,000元之對價轉讓上海驛舟及其附屬公司100%股權。該處置於2010年5月18日完成。
- (ii) 於2010年6月8日,本集團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64,117,000元之對價轉讓Shiner Way Limited(「Shiner Way」)及其附屬公司50%股權。於2010年12月31日,尚未收回之轉讓對價為人民幣12,521,000元

於2010年6月30日完成股權轉讓後,本集團仍持有Shiner Way 50%股權作為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6,683	182
預付土地租金(附註15)	-	1,846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2,289	259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741	-
開發中物業	434,966	-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28)	7,081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8,575	1,114
存貨	1,430,875	1,664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79,199)	-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931,195)	(2,459)
應付稅項	(64,994)	-
非控股權益	(75,006)	-
	20,816	2,606
於出售附屬公司保留權益	(68,742)	-
與出售直接相關之中介機構服務費	36,000	-
出售附屬公司淨收益(附註6)	964,164	494
	952,328	3,1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出售附屬公司(續)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分析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939,717	3,100
其他應收款項	12,521	-
	952,238	3,100
現金對價	939,717	3,100
與出售直接相關之中介機構服務費	(36,000)	-
被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222,289)	(259)
投資活動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681,428	2,841

47.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按財務報表附註14所述，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出租投資物業。

於報告日，本集團根據與其承租人簽訂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可於以下年度到期日收取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經營租賃安排(續)

作為出租人(續)

本集團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64,806	32,333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1,202	71,463
五年以上	28,554	25,244
	204,562	129,040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商舖、土地及廠房，租用年期從一年到十九年不等。

於報告日，本集團和本公司根據於下列年期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74,799	64,555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58,080	247,266
五年以上	516,124	516,996
	849,003	828,817

本公司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930	1,679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00	-
	2,930	1,67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資本承擔

於報告日，除附註47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和本公司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		
廠房及設備	576,433	492,465
開發中物業	3,576,589	4,531,525
無形資產	210	23,899
採礦及勘探權	3,780	-
預付土地租金	-	5,600
投資	624,098	477,419
	4,781,110	5,530,908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		
廠房及設備	13,259	950,843
投資	307,821	1,864,000
	321,080	2,814,843

此外，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資本承擔份額（未計入上表中）如下：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		
開發中物業	199,999	33,49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資本承擔(續)

本公司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 投資	307,821	1,864,000

49. 或然負債

於報告日，本集團存在如下或然負債：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就下列各方的銀行借款作出擔保：		
關聯方(附註50)	1,026,800	846,800
第三方	73,400	50,000
	1,100,200	896,800
合格買家的按揭貸款*	3,013,599	2,762,666
	4,113,799	3,659,466

* 本集團就銀行向客戶提供有關購買本集團所開發房地產的按揭貸款向客戶提供擔保約人民幣3,013,599,000元(2009年：人民幣2,762,666,000元)，而基於中國的行政程序，有關房地產證書僅可於較遲的時間方可向銀行提供。該等由本集團提供的擔保將於客戶將房地產證書抵押予銀行作為所獲銀行按揭貸款的擔保時解除。

董事認為，倘出現拖欠情況，則有關物業的可變現淨值仍足以償還未繳付的按揭本金以及應計利息和罰款，因此並無就擔保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

於本年度，除在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細列出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4)	銷售醫藥產品	182,849	96,610
上海聯華復星藥房連鎖經 營有限公司(附註1及4)	銷售醫藥產品	27,275	26,896
上海藥房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及4)	銷售醫藥產品	7,106	7,148
蘇州萊士輸血器材有限公司 (附註1及4)	銷售醫藥產品	6,924	6,268
上海利意大藥房有限公司 (附註1及4)	銷售醫藥產品	3,023	5,103
桂林澳林製藥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1及4)	銷售醫藥產品	-	581
上海匯豐復美大藥房有限公司 (附註1及4)	銷售醫藥產品	5,577	2,922
上海輸血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3、4及14)	銷售醫藥產品	3,680	16,135
北京金象復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1及4)	銷售醫藥產品	359	-
銷售貨品總額		236,793	161,66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續)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購買貨品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4)	購買醫藥產品	97,308	10,095
上海藥房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1及4)	購買醫藥產品	2,153	8,514
蘇州萊士輸血器材有限公司 (附註1及4)	購買醫藥產品	3,652	3,660
海南鋼鐵有限公司 (附註3、4及14)	購買鐵礦石	41,504	21,005
山西焦煤集團五麟煤焦開發 有限責任公司(附註1及4)	購買焦煤產品	113,455	92,257
購買貨品總額		258,072	135,531
服務收入			
無錫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 公司(附註2及5)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 諮詢服務	993	–
天津建龍鋼鐵實業有限公司 (附註1及5)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 諮詢服務	–	32,035
無錫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 公司(附註2及5)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 銷售代理服務	–	877
服務收入總額		993	32,912
利息收入			
陝西建秦房地產開發有限 公司(附註2及7)	利息收入	23,191	13,740
南京大華投資發展有限 公司(附註1及7)	利息收入	10,507	–
利息收入總額		33,698	13,74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續)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上海豫園商城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附註1及7)	利息開支	13,984	6,690
其他開支			
上海復瑞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附註1、6及14)	關聯公司提供之物業管理服務	12,765	13,392
南京鑫武海運有限公司(附註1及6)	運輸費	82,028	69,987
南京鋼鐵集團有限公司(附註3、6及14)	關聯公司提供之辦公樓宇之經營租賃	4,677	3,023
海南鋼鐵有限公司(附註3、6及14)	關聯公司提供之土地之經營租賃	16,548	15,776
其他開支總額		116,018	102,178
關聯方提供之無息借款之名義利息			
無錫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附註2及9)	名義利息	5,562	5,206
揚子天津有限公司(附註3、10及14)	名義利息	5,553	5,840
天津濱海汽車零部件產業園有限公司(附註1及11)	名義利息	1,384	—
名義利息總額		12,499	11,046
關聯公司借款			
天津濱海汽車零部件產業園有限公司(附註1及11)	向關聯公司借款	—	28,000
上海豫園商城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附註1及7)	向關聯公司借款	150,000	247,792
關聯公司借款總額		150,000	275,79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續)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擔保			
南京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3、8及14)	關聯公司提供之 銀行借款擔保	3,852,500	3,272,288
南京鑫武海運有限公司 (附註1及8)	為關聯公司銀行 借款提供擔保	30,000	53,000
天津建龍鋼鐵實業有限公司 (附註1及8)	為關聯公司銀行 借款提供擔保	170,000	200,000
山西焦煤集團五麟煤焦 開發有限責任公司(附註1及8)	為關聯公司銀行 借款提供擔保	110,800	52,800
南京南鋼嘉華新型建材 有限公司(附註1及8)	為關聯公司銀行 借款提供擔保	175,000	—
北京玉泉新城房地產開 發有限公司(附註1及8)	為關聯公司銀行 借款提供擔保	100,000	100,000
北京荷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1及8)	為關聯公司銀行 借款提供擔保	441,000	441,000
提供關聯公司借款			
陝西建秦房地產開發有限 公司(附註2及7)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 委托借款	110,000	220,000
上海海之門房地產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附註1及12)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 股東借款	4,218,482	—
晉全有限公司(附註2及12)	向關聯公司提供之 股東借款	219,810	—
向關聯公司提供借款總額		4,548,292	220,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 (1) 該等公司是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 (2) 該等公司是本集團的共同控制企業。
- (3) 該等公司是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 (4) 董事認為，銷售及購買乃在相關公司日常業務中按類似向無關聯之客戶／供應商提供或收取服務之商業條款進行。
- (5) 董事認為，向關聯公司提供諮詢服務和銷售代理服務的費用乃根據給予第三方客戶之價格釐定。
- (6) 董事認為，向關聯公司支付有關物業管理服務、運輸服務及支付給關聯公司租金的費用乃根據關聯公司給予第三方客戶之價格釐定。
- (7) 董事認為關聯公司提供／獲得的借款為無抵押、按要求還款，適用利率乃按照現行市場借貸利率釐定。
- (8) 銀行借款由關聯公司免費提供擔保。本集團就關聯公司的銀行借款免費提供擔保。
- (9) 無錫復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提供的銀行委托借款人民幣93,000,000元乃免息、無抵押並須於2012年償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關名義利息合計約人民幣5,562,000元(2009年：人民幣5,206,000元)。
- (10) 天津復地非控股股東揚子天津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人民幣99,716,000元乃免息、無抵押並須於2010年償還。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關名義利息合計約人民幣5,553,000元(2009年：人民幣5,840,000元)。
- (11) 天津濱海汽車零部件產業園有限公司提供的借款人民幣28,000,000元乃免息、無抵押並須於2011年償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關名義利息合計約人民幣1,384,000(2009年：無)。
- (12) 提供給陝西建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金額為人民幣290,000,000元之股東借款以及提供給晉全有限公司金額為人民幣346,210,000元之股東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於2010年12月31日，提供給海之門金額為人民幣4,218,482,000元之股東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及2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續)

(13)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短期員工福利	19,470	12,529
退休計劃供款	448	252
支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總額	19,918	12,781

(14)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交易形成了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上述交易已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

51. 按種類列示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日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列示如下：

2010本集團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持有至 到期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 到期投資 人民幣千元	借款和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到期投資	-	14,312	-	-	14,312
可供出售投資	-	-	-	7,327,045	7,327,045
應收借款	-	-	1,713,432	-	1,713,432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21,334,977	-	21,334,9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6,478,648	-	-	-	6,478,648
應收貿易款項和票據	-	-	5,496,535	-	5,496,535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項中的金融資產(附註33)	-	-	2,326,044	-	2,326,04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1,940,085	-	1,940,085
	6,478,648	14,312	32,811,073	7,327,045	46,631,07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 按種類列示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日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列示如下：(續)

2010本集團(續)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 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43,821,843	—	43,821,843
關聯公司借款	113,565	—	113,565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8,617,385	—	8,617,385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 的金融負債(附註39)	4,781,810	—	4,781,810
應付關聯公司及控股公司款項	2,046,635	—	2,046,635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474,466	—	474,466
應付融資租賃款	204,294	—	204,294
衍生金融工具	—	84,566	84,566
	60,059,998	84,566	60,144,56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 按種類列示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日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列示如下：(續)

2009本集團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 到期投資 人民幣千元	借款和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投資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到期投資	—	79,220	—	—	79,220
可供出售投資	—	—	—	2,943,458	2,943,458
應收借款	—	—	220,000	—	220,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15,947,571	—	15,947,5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4,922,253	—	—	—	4,922,253
應收貿易款項和票據	—	—	4,768,991	—	4,768,99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項中的金融資產(附註33)	—	—	2,040,152	—	2,040,15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	1,100,497	—	1,100,497
	4,922,253	79,220	24,077,211	2,943,458	32,022,142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 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28,705,369
關聯公司借款	106,618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6,861,967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附註39)	4,059,449
應付關聯公司及控股公司款項	1,224,172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561,921
	41,519,49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 按種類列示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日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列示如下：(續)

2010本公司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持有買賣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 到期投資 人民幣千元	借款和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5,483,461	-	-	5,483,461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1,786,810	1,786,81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項中的金融資產(附註33)	-	-	836	83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10,887,527	10,887,527
	5,483,461	-	12,675,173	18,158,634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
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附註39)	17,683
計息銀行借款	3,174,250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092,250
	4,284,18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 按種類列示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日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列示如下：(續)

2009本公司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 到期投資 人民幣千元	借款和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持有至到期投資	—	35,320	—	35,3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4,106,493	—	—	4,106,493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2,458,576	2,458,576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項中的金融資產(附註33)	—	—	1,567	1,56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8,334,529	8,334,529
	4,106,493	35,320	10,794,672	14,936,485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 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融負債(附註39)	1,489
計息銀行借款	482,286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878,749
	1,362,5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2.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根據下述層級參數來計量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標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基於對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變量的估值技術；

第三層級：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基於對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的非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變量(不可觀察的變量)的估值技術。

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

於201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股權投資(附註24)	3,048,301	-	-	3,048,3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6,478,648	-	-	6,478,648
	9,526,949	-	-	9,526,949

於2009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股權投資(附註24)	868,773	-	-	868,7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4,922,253	-	-	4,922,253
	5,791,026	-	-	5,791,02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2.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續)

本公司

於201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5,483,461	-	-	5,483,461

於2009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4,106,493	-	-	4,106,4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

於201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84,566)	-	-	(84,566)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以公允價值計量之負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公允價值計量沒有在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之間發生轉移，也沒有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2009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現金及短期存款。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於為本集團的運營融資。本集團具有多種因經營而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比如應收貿易款項和應付貿易款項。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亦曾進行貨幣遠期合約及商品期貨合約之衍生產品交易。其目的為管理來自於集團經營活動之貨幣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導致的主要風險是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用風險、流動風險及證券價格風險。董事會已審議並批准管理這些風險的政策，政策概括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見財務報表附註2.4。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債務相關。

本集團的政策是將固定利率債務與可變利率債務相組合來管理利息成本。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28% (2009年：31%) 的計息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稅前利潤(通過浮動利率債務)對利率的合理變動(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敏感度：

本集團：

	基點 上升/(降低)	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0	75 (25)	(140,574) 46,858
2009	27 (81)	(29,998) 89,99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存在相互作用的外幣敞口。該等敞口源自經營單位及投資控股單位以異於其功能貨幣的其他貨幣所進行的購銷及投資和籌資活動。

於報告日，對美元及港幣匯率發生合理波動(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稅前利潤(由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變化導致)之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

本集團：

	外幣匯率 上升/降低 %	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0		
若人民幣於美元發生貶值	5	(297,608)
若人民幣於美元發生升值	5	297,608
若人民幣於港幣發生貶值	5	(58,707)
若人民幣於港幣發生升值	5	58,707
2009		
若人民幣於美元發生貶值	5	(19,423)
若人民幣於美元發生升值	5	19,423
若人民幣於港幣發生貶值	5	58,334
若人民幣於港幣發生升值	5	(58,33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用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的、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按照本集團的政策，需對所有希望採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戶進行信用核實。另外，應收款項結餘的情況受持續監控，且本集團所面臨的壞賬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這些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源自交易對方違約，最大風險敞口等於這些工具的賬面金額。

本集團亦承受因金融擔保而產生的信用風險，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49中給予披露。

由於本集團僅與經認可的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所以無需抵押品。集中信用風險通過客戶群、地區及行業進行管理。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的客戶群廣泛地分布在不同的部門和行業，因此不存在重大集中信用風險。

有關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所涉及的信用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在財務報表附註32中給予披露。

流動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運用銀行借款及其他計息借款以保持融資的持續性與靈活性的平衡。本集團的政策是，不超過80%的借款應於12個月內到期。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64%(2009年：69%)按財務報表列示的債務將在不足一年內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風險(續)

於報告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附有合約的未折現之金融負債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10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1,314,961	20,980,110	19,529,372	3,788,154	45,612,597
關聯公司借款	-	-	28,000	93,000	-	121,00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139,506	553,068	5,823,749	101,061	-	8,617,38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954,385	-	-	-	-	954,385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092,250	-	-	-	-	1,092,25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 項中的金融負債	6,111,933	5,653	22	44,407	-	6,162,015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	-	-	474,466	-	474,466
應付融資租賃款	-	12,331	36,992	183,946	-	233,269
衍生金融工具	-	-	84,566	-	-	84,566
	10,298,074	1,886,013	26,953,439	20,426,252	3,788,154	63,351,932

本集團 2009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1,793,969	14,998,394	8,474,429	3,486,683	28,753,475
關聯公司借款	-	-	-	121,000	-	121,000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983,529	1,957,762	2,920,676	-	-	6,861,96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45,423	-	-	-	-	345,423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878,749	-	-	-	-	878,74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 項中的金融負債	4,020,921	-	38,528	-	-	4,059,449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	-	-	484,471	200,233	684,704
	7,228,622	3,751,731	17,957,598	9,079,900	3,686,916	41,704,76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風險(續)

此外，倘若被擔保公司拖欠還款，本集團將被要求履行擔保責任，詳情載於附註49。

本公司2010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	562,930	2,611,320	-	3,174,250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092,250	-	-	-	-	1,092,25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 項中的金融負債	17,683	-	-	-	-	17,683
	1,109,933	-	562,930	2,611,320	-	4,284,183

本公司2009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	411,849	70,438	-	482,287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878,749	-	-	-	-	878,74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 項中的金融負債	1,489	-	-	-	-	1,489
	880,238	-	411,849	70,438	-	1,362,52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證券價格風險

證券價格風險指由於證券指數水平及單個股票價值的變動而導致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下降的風險。本集團之證券價格風險來自於2010年12月31日列賬為交易性股權投資(附註31)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附註24)之單個股權投資。本集團的上市股權投資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深圳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美國證券交易市場及歐洲證券交易市場上市，於報告日以公開市場價格計量。

下表表述了以報告日賬面價值為基礎，在保持其他變量不變且未考慮稅項影響的前提下，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每變化5%的敏感度分析。據以此分析，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均視為對可供出售投資評估儲備的影響，而不考慮諸如減值準備等影響利潤表的因素的影響。

		股權投資 之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增加 人民幣千元	權益 增加 人民幣千元
2010				
投資上市於：				
香港	-可供出售	300,478	-	15,024
	-持作買賣	1,141,171	57,059	-
深圳	-可供出售	444,319	-	22,216
	-持作買賣	103	5	-
上海	-可供出售	1,632,847	-	81,642
	-持作買賣	350,921	17,546	-
美國	-可供出售	670,656	-	33,533
	-持作買賣	4,534,183	226,709	-
歐洲	-持作買賣	452,270	22,614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證券價格風險(續)

		股權投資 之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增加 人民幣千元	權益 增加 人民幣千元
2009				
投資上市於：				
香港	-可供出售	275,074	-	13,754
	-持作買賣	5,949	297	-
深圳	-可供出售	113,771	-	5,689
上海	-可供出售	25,313	-	1,266
	-持作買賣	804,058	40,000	-
美國	-可供出售	454,615	-	22,731
	-持作買賣	4,100,976	205,049	-
新加坡	-持作買賣	11,270	564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維護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良好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和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隨著經濟條件的改變管理並調整其資本結構。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於股東的股息，購回股本或者發行新股。在截至2009年12月31日以及2010年12月31日止的兩個會計年度內，其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及實施過程均未發生變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通過杠杆比率管理資本結構，杠杆比率按本集團淨債務除以權益及淨債務合計計算。本集團的政策是將該杠杆比率保持在20%至60%之間。淨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關聯公司借款，扣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權益包括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權益與非控股權益。於報告日，本集團的杠杆比率如下表所示：

本集團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43,821,843	28,705,369
關聯公司借款	113,565	106,618
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6,826,592)	(10,550,240)
淨債務	27,108,816	18,261,747
權益合計	44,999,086	36,328,087
權益及淨債務合計	72,107,902	54,589,834
杠杆比率	38%	33%

54. 報告期後事項

- (a) 根據2011年1月20日之公告，本公司就復地的全部已發行H股(本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持有者除外)提出自願有條件收購要約。待H股收購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後，本公司將會就收購復地全部已發行內資股(本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持有者除外，惟包括大華(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內資股)提出自願有條件收購要約。H股收購要約的收購要約價為每股H股現金港幣3.50元。內資股收購要約的收購要約價每股H股港幣3.50元的現金人民幣等值。

於公告日期，本集團擁有1,458,963,765股內資股及325,710,000股H股，合計佔復地約70.56%之股份。其中包括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約99.00%及已發行H股總數約30.8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4. 報告期後事項(續)

(a) (續)

基於H股的收購要約價每股H股港幣3.50元及內資股的收購要約價每股H股港幣3.50元的人民幣等值及截至公告日期已發行的H股729,828,122股及內資股14,804,300股(本公司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所持有的H股和內資股除外,惟包括大華(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內資股),於公告日期,H股和內資股收購要約的最高價(假設H股和內資股收購要約獲全數接納及復地的股本並無任何變動)分別為約港幣2,554,400,000元及人民幣43,900,000元。

- (b) 2011年2月27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復星醫藥建議於香港聯交所主板提呈可供認購其H股並申請上市,預計發行H股總數不超過建議全球發行完成後復星醫藥股份總數的20%,超額配售權不超過建議全球發行項下發行H股股數的15%。

55.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於2011年3月28日由董事會通過並批准發布。

公司 資料

執行董事

郭廣昌(董事長)
梁信軍(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汪群斌(總裁)
范偉(聯席總裁)
丁國其
秦學棠
吳平

非執行董事

劉本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凱先
章晟曼
閻焱

審核委員會

章晟曼(主席)
陳凱先
閻焱

薪酬委員會

閻焱(主席)
梁信軍
章晟曼

提名委員會

汪群斌(主席)
章晟曼
閻焱

公司秘書

史美明

授權代表

秦學棠
丁國其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史密夫律師行

中國法律顧問

瑛明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農業銀行
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浦發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招商銀行
東亞銀行
渣打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
東方匯理銀行
永隆銀行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808室

主要辦事處

中國上海
復興東路2號
郵編200010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股份代碼

00656

網址

<http://www.fosun-international.com>

詞彙定義

公式

EBITDA	=	年內利潤 + 稅項 + 利息費用 + 折舊及攤銷
總債務	=	短期及長期帶息借款 + 關聯方免息借款
總資本	=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 少數股東權益 + 總債務
利息倍數	=	EBITDA / 利息費用

簡稱

聯繫人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公司章程	本公司現有之公司章程(修訂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七日)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地中海俱樂部	Club Méditerranée SA
本公司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分眾傳媒	分眾傳媒控股有限公司(美國預托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FMCN))
復地	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H股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337))
復地集團	復地及其附屬公司
復星創富	復星創富投資管理公司
復星集團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復星控股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
復星國際控股	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復星醫藥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196))
總建築面積	總建築面積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海南礦業	海南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海南礦業聯合有限公司)
港幣	港幣,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夏礦業	北京華夏建龍礦業科技有限公司

詞彙定義

建龍集團	天津建龍鋼鐵實業有限公司
金安礦業	安徽金安礦業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南鋼股份	南京鋼鐵股份有限公司(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282))
南京南鋼	南京南鋼鋼鐵聯合有限公司
南鋼聯合	南京鋼鐵聯合有限公司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保德信	保德信金融集團
報告期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策源置業	上海策源置業顧問有限公司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山焦五麟	山西焦煤集團五麟煤焦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	本公司之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國藥控股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H股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099))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永安保險	永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豫園商城	上海豫園旅遊商城股份有限公司(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655))
証大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755))
招金礦業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H股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818))
遵義世紀	遵義縣世紀有色金屬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專家 China
全球能力 Expertise
Global Capacity

中國上海復興東路2號

電話：+86 21 6332 5858 傳真：+86 21 6332 5028

郵編：200010

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808室

電話：+852 2509 3228 傳真：+852 2509 9028

中國北京朝陽區朝陽北路237號復星國際中心31層

電話：+86 10 5915 2299 傳真：+86 10 5915 2177

郵編：100020